



# 二零一六年 半年經濟報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 二零一六年 半年經濟報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經濟分析部

二零一六年八月

# 目錄

段數

## 第一章：經濟表現的全面概況

整體情況	1.1	-	1.3
對外貿易	1.4	-	1.5
內部需求	1.6	-	1.7
勞工市場			1.8
資產市場	1.9	-	1.10
通脹	1.11	-	1.12
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1.13
其他經濟發展	1.14	-	1.17
專題1.1 香港經濟的競爭力			
專題1.2 中小型企業的動向指數(最新情況)			

## 第二章：對外貿易

貨物貿易			
整體貨物出口	2.1	-	2.6
貨物進口			2.7
服務貿易			
服務輸出			2.8
服務輸入			2.9
貨物及服務貿易差額			2.10
其他發展	2.11	-	2.14
專題2.1 英國「脫歐」及其對香港經濟可能造成的影響			
專題2.2 新興市場經濟體近期的經濟表現			
專題2.3 內地經濟的結構轉型			

## 第三章：選定行業的發展

物業	3.1	-	3.13
土地			3.14
旅遊業	3.15	-	3.17
物流業	3.18	-	3.20
運輸			3.21
環境			3.22

**第四章：金融業**

利率及匯率	4.1	-	4.5
貨幣供應及銀行業	4.6	-	4.10
債務市場	4.11	-	4.12
股票及衍生工具市場	4.13	-	4.16
基金管理及投資基金	4.17	-	4.19
保險業			4.20
政策及市場發展重點	4.21	-	4.22

**第五章：勞工市場**

整體勞工市場情況			5.1
勞動人口及總就業人數	5.2	-	5.3
失業概況	5.4	-	5.8
就業不足概況			5.9
機構就業概況	5.10	-	5.11
職位空缺情況	5.12	-	5.16
工資及收入	5.17	-	5.21
與勞工有關的措施及政策發展重點	5.22	-	5.25
專題5.1 香港青年的收入			

**第六章：物價**

消費物價	6.1	-	6.3
生產要素成本與進口價格	6.4	-	6.5
產品價格			6.6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6.7

**統計附件**

## 第一章：經濟表現的全面概況

### 摘要

- 二零一六年第二季，香港經濟稍為重拾增長動力，按年實質溫和增長1.7%，增幅較上一季的0.8%高，主要受貨物出口回升所帶動。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在第二季顯著反彈1.6%，扭轉上一季0.5%的跌幅。
- 環球經濟在第二季依然緩慢增長，但相對年初令人失望的開局來說已有相對改善。區內的貿易往來，亦初現回穩迹象。英國在六月下旬公投支持脫離歐盟，雖然觸發環球金融市場出現短暫大規模拋售，並且為本已欠佳的環球經濟前景帶來更多險阻，但對第二季歐洲以至全球經濟的表現影響不大。在這背景下，香港整體貨物出口經歷連續四個季度下跌後，於第二季重現溫和增長。同時，服務輸出的跌幅也稍微收窄，反映訪港旅遊業和區內貿易及貨運往來放緩所造成的拖累略為減輕。
- 本地方面，私人消費開支在第二季仍有輕微增幅。與此同時，由於整體樓宇及建造工程增長加快，投資開支的跌幅顯著收窄，儘管私營機構機器及設備購置仍然疲弱。
- 勞工市場表現仍然相當強韌。第二季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維持在3.4%。工資及收入亦續見上升。總就業人數溫和增長，惟與貿易及消費相關行業的勞工需求放緩迹象，依然令人關注。
- 本地股票市場在第二季仍然頗為波動，但上落波幅較上一季有所收窄。雖然英國在六月下旬公投支持脫離歐盟，令環球金融市場始料不及，但股票市場出現短暫震盪後已迅速回穩。住宅物業市場活動亦在第二季從低位反彈，樓價錄得些微升幅。
- 受惠於本地成本壓力大致溫和，加上並無輸入通脹，基本通脹在第二季有所緩和。展望未來，除非國際能源及食品價格突然出現不尋常波幅，否則消費物價通脹於短期內料會維持溫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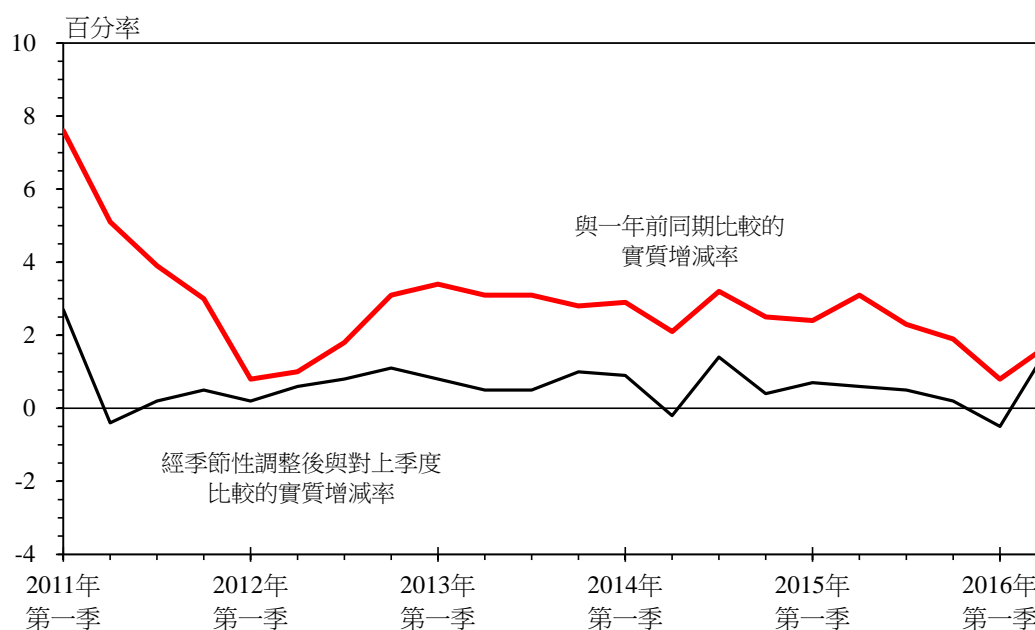
## 整體情況

**1.1** 香港經濟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稍為重拾增長動力，與上一季的疲弱表現相比有所改善。環球經濟活動較第一季略為回升，儘管各項不明朗因素(包括美國利率正常化、主要央行貨幣政策分歧，以及世界各地地緣政局緊張)依然揮之不去。美國經濟經過年初增長乏力後，第二季稍為回升，而歐元區經濟亦見溫和增長。同時，內地經濟受內部需求穩健擴張所帶動，在第二季持續穩步增長，亞洲生產及貿易活動所面對的下行壓力因而減少。然而，英國在六月下旬公投支持脫離歐盟，震驚環球金融市場，導致市況出現短暫震盪。公投結果出乎意料，令本已欠佳的環球經濟前景蒙上陰影，儘管對環球經濟的影響至今尚算輕微。

**1.2** 鑑於上述發展，香港的貨物出口連續四個季度按年下跌後，於第二季反彈並錄得實質溫和增長。服務輸出的按年跌幅亦稍為收窄，主要反映區內貿易及貨運往來回穩，以及訪港旅遊業放緩的負面影響略為減退。本地方面，雖然經濟氣氛較為審慎，私人消費開支仍有輕微增長，而投資開支的跌幅顯著收窄。整體勞工市場情況亦大致保持穩定，失業率維持在相對較低的水平。由於本地成本壓力溫和，加上並無外來的價格壓力，基本消費物價通脹有所回落。

**1.3** 二零一六年第二季，本地生產總值<sup>(1)</sup>按年實質上升 1.7%，升幅高於上一季的 0.8%(與先前的估算不變)。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合計，實質本地生產總值按年上升 1.2%，二零一五年的增長則為 2.4%。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sup>(2)</sup>，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更顯著反彈 1.6%，扭轉上一季 0.5%的跌幅(修訂先前估算的 0.4%)。

圖1.1：香港經濟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稍為重拾增長動力



## 對外貿易

**1.4** 在國民經濟核算架構下編製的**整體貨物出口**，在第二季按年實質回升 2.0%，上一季則錄得 3.6%的跌幅。在先進市場當中，輸往歐盟的出口反彈，部分抵銷了輸往美國和日本的出口持續下跌的負面影響。輸往內地的出口止跌並溫和回升，輸往台灣及韓國等亞洲較高收入經濟體的出口重現增長，而輸往印度的出口再錄得雙位數的增長。經季節性調整後比較，第二季貨物出口較上一季實質強勁反彈 3.3%。

**1.5** **服務輸出**在第二季延續跌勢，但按年的實質跌幅輕微減慢至 4.6%，上一季的跌幅則為 5.0%。旅遊服務輸出的跌幅收窄，反映訪港旅客人次跌勢減慢。同時，與貿易相關的服務輸出輕微反彈，運輸服務輸出的跌幅轉趨溫和，反映區內貿易及貨運往來有相對改善。另一方面，由於跨境金融服務及集資活動放緩，加上去年第二季錄得強勁的雙位數增長而形成較高的比較基數，金融及其他商用服務輸出的按年跌幅擴大。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服務輸出在第二季的實質跌幅明顯收窄至 0.2%。

表 1.1：本地生產總值與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及主要價格指標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sup>#</sup>	第二季 <sup>+</sup>
<u>本地生產總值與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實質增減百分率</u>										
私人消費開支	3.3	4.7	5.0 (1.3)	6.8 (1.6)	4.4 (*)	2.7 (-0.1)	1.2 (-0.2)	0.6 (0.9)		
政府消費開支	3.0	3.4	3.9 (1.0)	3.6 (0.8)	2.8 (0.5)	3.3 (1.0)	3.3 (1.0)	3.4 (0.8)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0.1	-2.0	5.6	3.9	-6.2	-9.4	-9.6	-4.9		
其中：										
樓宇及建造	9.3	2.9	-3.9	14.1	4.2	-0.9	0.2	3.9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8.6	-5.8	10.4	-4.7	-10.7	-12.9	-11.9	-11.3		
整體貨物出口	0.8	-1.9	0.2 (-1.9)	-3.8 (-2.4)	-3.1 (0.5)	-0.5 (2.3)	-3.6 (-3.9)	2.0 (3.3)		
貨物進口	0.9	-2.7	-0.2 (-2.6)	-3.3 (-2.4)	-4.2 (-0.8)	-2.8 (2.0)	-5.4 (-4.2)	0.2 (3.5)		
服務輸出	1.1	-0.2	0.7 (0.6)	1.6 (-0.8)	-0.2 (-1.1)	-2.7 (-1.4)	-5.0 (-1.9)	-4.6 (-0.2)		
服務輸入	1.8	5.7	6.7 (1.8)	5.1 (1.9)	5.5 (0.2)	5.4 (1.4)	4.9 (1.4)	1.1 (-2.0)		
<b>本地生產總值</b>	<b>2.7</b>	<b>2.4</b>	<b>2.4</b> <b>(0.7)</b>	<b>3.1</b> <b>(0.6)</b>	<b>2.3</b> <b>(0.5)</b>	<b>1.9</b> <b>(0.2)</b>	<b>0.8</b> <b>(-0.5)</b>	<b>1.7</b> <b>(1.6)</b>		
<u>主要價格指標的增減百分率</u>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2.9	3.6	4.3 (1.2)	4.2 (1.0)	3.4 (0.1)	2.8 (0.4)	2.3 (0.7)	2.0 (0.7)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b>整體消費物價指數</b>	<b>4.4</b>	<b>3.0<sup>@</sup></b>	<b>4.4</b> <b>(0.3)<sup>@</sup></b>	<b>3.0</b> <b>(-0.6)<sup>@</sup></b>	<b>2.3</b> <b>(-0.1)<sup>@</sup></b>	<b>2.3<sup>@</sup></b> <b>(2.7)<sup>@</sup></b>	<b>2.8<sup>@</sup></b> <b>(0.7)<sup>@</sup></b>	<b>2.6<sup>@</sup></b> <b>(-0.7)<sup>@</sup></b>		
<b>基本消費物價指數<sup>^</sup></b>	<b>3.5</b>	<b>2.5<sup>@</sup></b>	<b>2.7</b> <b>(0.3)<sup>@</sup></b>	<b>2.5</b> <b>(0.6)<sup>@</sup></b>	<b>2.4</b> <b>(0.5)<sup>@</sup></b>	<b>2.2<sup>@</sup></b> <b>(0.9)<sup>@</sup></b>	<b>2.8<sup>@</sup></b> <b>(0.7)<sup>@</sup></b>	<b>2.3<sup>@</sup></b> <b>(0.2)<sup>@</sup></b>		
<b>名義本地生產總值增減百分率</b>	<b>5.6</b>	<b>6.2</b>	<b>6.8</b>	<b>7.5</b>	<b>5.8</b>	<b>4.8</b>	<b>3.1</b>	<b>3.8</b>		

註：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不適用於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原因是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常有短期變動，並無明顯的季節性模式。

(#) 修訂數字。

(+) 初步數字。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撇除政府一次性舒緩措施的影響。

(\*) 增減小於 0.05%。

(@) 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新數列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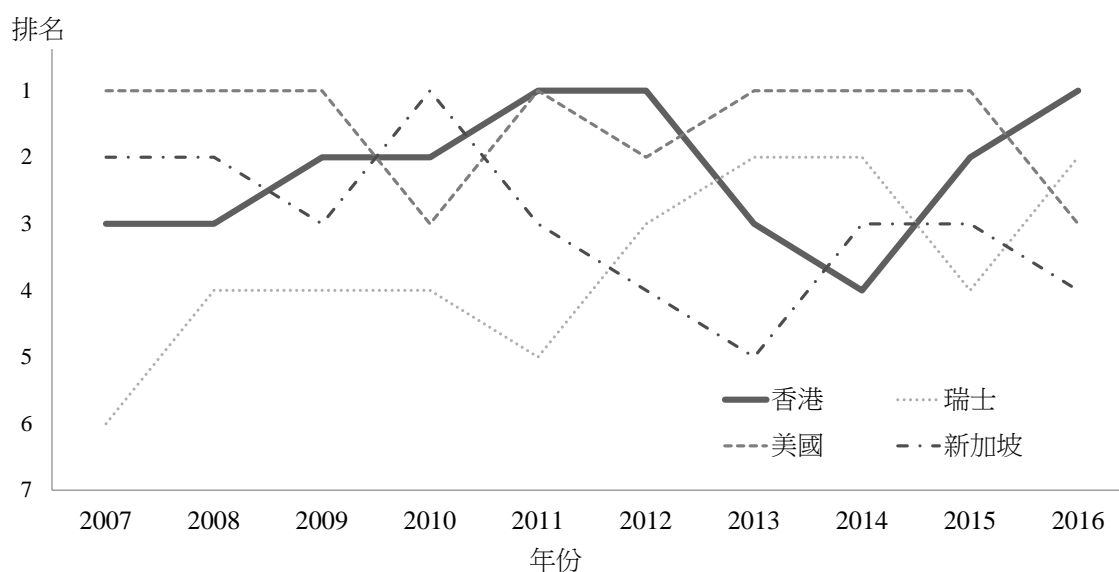
## 專題 1.1

### 香港經濟的競爭力

瑞士洛桑國際管理發展學院於今年五月三十日發表《2016年世界競爭力年報》，評估全球 61 個經濟體的競爭力。香港在報告的排行榜上，排名由兩年前的第四位升至第一位，再度獲評選為全球最具競爭力的經濟體<sup>(1)</sup>。藉此之便，本專題扼要剖析香港在環球經濟層面的競爭力。

有關競爭力的研究，範疇甚廣，焦點各異。廣義來說，競爭力泛指經濟體能夠持續蓬勃發展的實力。經濟體的競爭力受多個因素的相互作用所影響，包括經濟體的天然資源、實體基礎設施、規管制度等結構因素。此外，貿易往來及通脹等實際經濟表現的數據也可反映競爭力情況，但個別年份的數據會受多個經濟周期因素所影響。因此，除一些極端情況外，經濟體的競爭力縱然偶有短期波動，長期走勢應較為穩定。在《2016年世界競爭力年報》中排名首四位的經濟體，過去十年的競爭力表現正好說明這點(圖 1)。這些經濟體各年的排名也許因經濟周期的起伏而升跌，但長期都位居前列。

圖 1：選定經濟體過去十年於《世界競爭力年報》的排名



資料來源：瑞士洛桑國際管理發展學院《世界競爭力年報》(2007年至2016年)。

(1) 香港在二零一一年初登榜首，並於二零一二年蟬聯首位(見圖 1)。

## 專題 1.1 (續)

按照瑞士洛桑國際管理發展學院《世界競爭力年報》所用的基本評核因素來分析，這些競爭力強大的經濟體蓬勃發展，其來有自，各有所本(表 1)。《世界競爭力年報》以四大因素來衡量競爭力，每個因素又細分為五個子因素，合共 20 個具體範疇。在四大競爭力因素之中，香港在「政府效率」和「營商效率」方面表現出眾，主要是由於政府嚴守財政紀律，以及致力營造有利營商的環境和穩健的金融體系。瑞士和新加坡與香港同樣是小型開放經濟體，「政府效率」和「營商效率」同樣相對佔優，在創新科技範疇也有一些獨到之處。另一方面，美國則較為倚重本身的經濟規模和科學基建上無可比擬的優勢。事實上，這些經濟體背景各有不同，天然資源各有限制，各自有其獨特的經濟發展路向，優勢自然各具特點。

表 1：選定經濟體於《2016 年世界競爭力年報》的詳細排名

	香港	瑞士	美國	新加坡
整體表現	1	2	3	4
經濟表現	5	10	1	4
●本地經濟	19	9	1	13
●國際貿易	2	17	12	1
●國際投資	2	4	1	5
●就業	13	17	10	4
●價格	60	51	35	52
政府效率	1	2	25	3
●公共財政	1	5	49	4
●財政政策	2	7	29	8
●體制架構	6	1	22	2
●商業法規	1	14	13	3
●社會架構	25	5	27	19
營商效率	1	3	7	5
●生產力與效率	7	5	4	10
●勞動市場	1	16	25	8
●金融	1	3	2	6
●管理方式	2	3	14	17
●態度與價值觀	1	8	21	4
基礎建設	21	3	1	8
●基本基礎設施	14	8	5	9
●科技基礎設施	14	9	3	1
●科研基礎設施	26	4	1	13
●衛生與環境	17	4	16	25
●教育	13	9	24	4

註：每個子因素在整體評級結果中所佔比重均等(即各佔 5%)。

資料來源：瑞士洛桑國際管理發展學院《2016 年世界競爭力年報》。

## 專題 1.1 (續)

既然各經濟體邁向繁榮之路各異，不同的競爭力排名自然會因側重點和研究方法不同，而得出不一樣的排名結果。舉例來說，世界經濟論壇最新出版的《世界競爭力報告書》亦同樣認為香港的優勢在於商品及勞工市場靈活，金融體系穩健。不過，該報告書在衡量成熟經濟體的競爭力時比較偏重創新，故此香港的整體排名僅居第七，瑞士、新加坡和美國則名列前三位。另一方面，中國社會科學院多年來都進行年度研究，從多方面比較中國城市的競爭力。根據該院最新一期研究報告，香港在可持續競爭力方面高踞榜首，在綜合經濟競爭力方面則位居次席，因為後者聚焦分析的是城市的經濟活動規模及增長步伐。

這些競爭力排行榜各有本身一套評審機制，排名結果因而不盡相同，但從這些排名可以初步了解香港經濟相對於其他先進經濟體的長短優劣，在制訂政策時可作參考。政府會致力保持香港多年來努力不懈所取得的競爭優勢，包括簡單稅制和低稅率、自由開放的市場、法治和廉潔社會，以及便利營商的環境等。同時，政府近年也推出一系列措施，營造有利於創新活動和初創企業發展的生態環境，包括提供必需的財務及土地資源。事實上，根據投資推廣署公布的數字，本地初創企業在二零一五年八月達 1 558 家，較一年前增加 46%。

增強競爭力向來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一直以來亦是政府推動經濟發展的重要一環。鑑於在全球化時代競爭日益激烈，我們愈須着力擴闊經濟基礎，推動產業增值，以維持香港在國際舞台上的競爭力和作為世界重要都會的領先地位。

## 內部需求

**1.6** 內部需求在第二季略為改善。私人消費開支在第二季按年實質微升 0.6%，上一季的增幅則為 1.2%。私人消費開支增長減慢，主要反映今年與去年的復活節於不同季度出現，令居民在今年第二季的外地開支增速顯著減慢。儘管消費意欲受到各種經濟不明朗因素所困擾，勞工市場大致穩定仍起着支持作用。經季節性調整後比較，私人消費開支在第二季實際上較上一季回升 0.9%。政府消費開支在第二季繼續穩步增長，按年實質增幅為 3.4%。

**表 1.2：按主要組成項目劃分的消費開支<sup>(a)</sup>**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其中：

	本土市場的總消費開支 <sup>(a)</sup>	食品	耐用品	非耐用品	服務	居民在外地的開支	旅客消費	私人消費開支 <sup>(b)</sup>
二零一五年 全年	2.5	2.4	8.8	-1.0	2.8	13.1	-3.8	4.7
上半年	3.9	3.3	14.5	*	3.7	12.5	-2.1	5.9
下半年	1.1	1.4	3.8	-2.0	1.9	13.6	-5.3	3.5
第一季	2.8	4.0	9.5	-0.3	2.6	11.6	-3.3	5.0
第二季	5.0	2.7	22.0	0.3	4.7	13.4	-0.8	6.8
第三季	2.1	1.4	7.6	-0.7	2.2	14.8	-3.8	4.4
第四季	0.2	1.3	1.1	-3.2	1.6	12.4	-6.7	2.7
二零一六年 上半年	-2.0	0.8	-18.5	-2.5	1.0	9.0	-11.9	0.9
第一季	-2.8	-1.8	-18.7	-3.5	1.2	16.3	-13.9	1.2
第二季	-1.2	2.9	-18.2	-1.5	0.8	2.2	-9.7	0.6

註：(a) 本土市場的消費開支由本地消費開支及旅客開支組成，這兩項開支在統計數據中不可區分。

(b) 私人消費開支數字是從本土市場的總消費開支中減去旅客消費後加入香港居民在外地的開支而得出。

(\*) 增減小於 0.05%。

圖1.2：私人消費開支仍受審慎情緒所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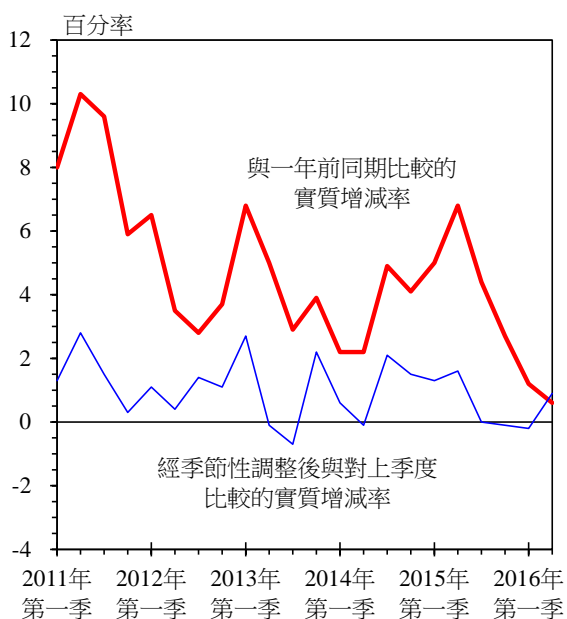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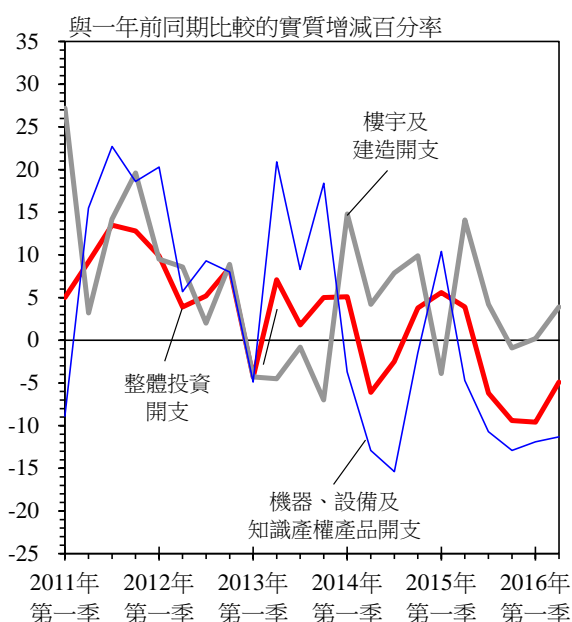


圖1.3：投資開支跌幅收窄



1.7 第二季，按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計算的整體投資開支跌幅較上一季輕微，按年實質下跌 4.9%。在連續兩季錄得接近雙位數的跌幅後，第二季的表現有明顯相對改善，主要原因是公營部門基建工程的跌幅顯著減慢，加上私營機構樓宇建造工程續見明顯增長，帶動整體樓宇及建造開支的按年增幅加快至 3.9%。相反，私營機構機器及設備購置延續跌勢，大幅下滑 13.1%，反映環球經濟前景欠佳，營商氣氛審慎。事實上，最新的《業務展望按季統計調查》及中小型企業諮詢(中小企諮詢報告詳見專題 1.2)皆顯示，近期不少經濟行業的營商氣氛轉弱。

## 專題 1.2

### 中小型企業的動向指數(最新情況)

為更深入了解中小型企業(中小企)<sup>(1)</sup>目前的業務收益、僱用人數及獲取信貸情況，從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底起，政府統計處代表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進行專項諮詢。近期，專項諮詢抽選訪問的中小企樣本數目約為 400 家。本文就《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經濟報告》專題 1.1 所匯報的結果，提供更新資料。

專項諮詢訂定了一套動向指數，以顯示回應者認為業務收益、僱用人數及新出口訂單與對上一個月比較的整體轉向。此外，從二零一六年六月起，專項諮詢除了查詢信貸是否緊絀外，亦詢問中小企是否有信貸需求。考慮到諮詢的涵蓋範圍及性質所限，詮釋諮詢結果時務須謹慎。不過，諮詢結果仍可用作頻密監察中小企狀況的粗略指標。

根據這套動向指數，受訪中小企最近數月的整體業務收益情況明顯轉弱，而受訪企業對前景普遍轉趨審慎(表 1)，大概反映六月下旬英國公投支持脫離歐盟後，環球經濟前景變淡。整體指數由五月的 45.9 顯著下跌至六月的 41.0，是二零一四年十月以來的最低水平，直到七月才微升至 43.6。大部分行業錄得的指數均低於 50.0 的強弱分界線。具體而言，進出口貿易業和物流業的指數自四月起均大幅下滑，到七月才稍為回穩。同時，零售業及批發業的指數仍然受壓。地產業的指數在近月大幅上落，但隨着物業市場活動在第二季稍為回升，其指數在七月反彈至 50.0 的中性水平。至於僱用人數方面，中小企的回應顯示最近數月的勞工需求輕微轉弱，情況須予關注(表 2)。

就進出口貿易業而言，專項諮詢另行詢問中小企對新出口訂單的意見，以助評估出口在短期內的表現。新出口訂單動向指數由五月的 47.7 顯著轉差至六月的 41.4，到了七月才略為回升至 44.9，這或多或少反映英國公投後，外圍環境的不明朗因素增加，以及外部需求依然疲軟(表 3)。

如上文所述，從六月開始，為多加了解中小企當前的信貸需求和獲取信貸情況，專項諮詢有關信貸的問題經過改良。在七月，8.9% 中小企報稱當時有信貸需求，其中 69.8% 表示容易或尚可獲取信貸，主要是受惠於貨幣環境大致寬鬆，以及政府持續推行各種支援中小企的信貸保證計劃。同時，在有信貸需求的中小企之中，9.2% 報稱信貸緊絀，20.9% 則沒有申請信貸(表 4)。

---

(1) 在香港，中小企指僱用少於 100 名員工的製造業公司和僱用少於 50 名員工的非製造公司。

## 專題 1.2 (續)

### 表 1：業務收益動向指數<sup>^</sup>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i>內部層面</i>													
飲食	49.2	46.8	46.7	42.5	43.3	48.3	41.5	45.7	46.6	44.0	41.4	40.2	49.2
地產	50.0	38.3	33.3	41.4	36.2	43.1	41.4	50.0	55.2	46.6	53.4	43.8	50.0
零售	44.1	45.0	43.9	47.7	41.9	44.7	42.2	48.5	41.9	38.8	44.2	37.2	39.7
批發	38.9	41.7	38.9	41.7	50.0	47.2	38.9	44.4	32.4	32.4	35.3	38.9	41.7
商用服務	46.8	46.8	56.5	50.0	48.4	48.4	45.2	51.7	51.7	50.0	51.8	48.5	45.6
<i>外貿層面</i>													
進出口貿易	49.6	46.9	47.3	46.0	46.0	46.9	46.4	45.0	49.1	50.9	46.3	41.4	44.0
物流	44.1	40.6	46.9	46.9	50.0	50.0	50.0	50.0	46.7	46.7	46.4	37.5	39.5
<b>以上所有行業*</b>	<b>46.9</b>	<b>45.3</b>	<b>46.1</b>	<b>46.1</b>	<b>45.0</b>	<b>46.5</b>	<b>44.2</b>	<b>47.2</b>	<b>46.8</b>	<b>45.7</b>	<b>45.9</b>	<b>41.0</b>	<b>43.6</b>

註：(^) 動向指數是按報稱「上升」的中小企百分比，加上報稱「相同」的中小企百分比的一半計算。動向指數高於 50 表示業務情況向好，低於 50 則表示情況恰恰相反。專項諮詢已要求回應者在填報意見時撇除季節因素。

(\* ) 加權平均數採用個別行業的中小企總數作為權數。

### 表 2：僱用人數動向指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i>內部層面</i>													
飲食	50.0	50.0	50.0	49.2	49.2	50.8	50.0	47.4	50.0	50.9	48.3	45.9	50.0
地產	48.3	51.7	45.0	51.7	46.6	46.6	43.1	50.0	51.7	50.0	50.0	50.0	46.1
零售	48.6	49.5	50.0	50.0	50.0	50.0	51.0	48.5	50.0	47.4	49.5	48.7	48.3
批發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商用服務	51.6	51.6	51.6	50.0	48.4	54.8	48.4	48.3	50.0	50.0	50.0	48.5	48.5
<i>外貿層面</i>													
進出口貿易	49.6	48.2	50.0	50.0	48.2	49.1	49.1	48.2	49.5	50.5	49.5	48.8	48.7
物流	52.9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46.7	43.3	50.0	50.0	44.7
<b>以上所有行業*</b>	<b>49.7</b>	<b>49.5</b>	<b>49.9</b>	<b>50.1</b>	<b>48.8</b>	<b>50.1</b>	<b>49.2</b>	<b>48.6</b>	<b>49.8</b>	<b>49.4</b>	<b>49.6</b>	<b>48.8</b>	<b>48.4</b>

註：(\*) 加權平均數採用個別行業的中小企總數作為權數。

### 表 3：現時新出口訂單動向指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進出口貿易	48.7	47.4	47.3	46.9	47.3	49.1	46.8	46.8	49.5	48.6	47.7	41.4	44.9

### 表 4：中小企報稱有信貸需求的百分比及有關獲取信貸的意見<sup>&</sup>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七月
所有選定行業*	13.0	8.9
(當前有信貸需求)		
其中：		
報稱容易獲取信貸	28.0	31.4
報稱尚可獲取信貸	39.7	38.4
報稱信貸緊絀	9.6	9.2
沒有申請信貸	22.8	20.9

註：(&) 為多加了解中小企當前的信貸需求和獲取信貸情況，專項諮詢有關信貸的問題經過改良。因此，本表所載結果與過往報告載述的結果不宜作出比較。由於絕大部分中小企報稱「沒有信貸需求」，而有些中小企儘管有需求也沒有申請信貸，故此所涉及的中小企不多，以致有關獲取信貸情況的評估結果，每月都可能大不相同，詮釋結果時務須謹慎。

(\* ) 加權平均數採用個別行業的中小企總數作為權數。

## 勞工市場

**1.8** 整體勞工市場在第二季大致保持穩定，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維持在 3.4%，就業不足率亦繼續持平於 1.4%。工資及收入續見升幅。總就業人數在第二季按年持續溫和增長。然而，與貿易及消費相關行業的勞工需求有進一步轉弱的迹象，反映外貿增長乏力、訪港旅遊業疲弱，以及本地消費偏軟。

## 資產市場

**1.9** 本地股票市場在第二季仍然頗為波動，但上落波幅較第一季有所收窄。六月下旬，英國公投結果出乎意料，令本地股市與海外多個股票市場即時出現較大波動。然而恒生指數其後迅速回穩，第二季收報 20 794 點，較三月底上升 0.1%，股市平均每日成交額由第一季的 727 億元下跌至第二季的 626 億元。投資情緒大致審慎，集資總額亦較上一季進一步減少。不過，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以首次公開招股所籌集的資金計算，香港在全球主要證券交易所中仍高踞榜首。

**1.10** 住宅物業市場自二零一五年第四季開始整固，到第二季有所反彈，尤以交投活動為然。第二季成交轉趨活躍，但仍處於歷史低水平，住宅物業成交量由第一季 6 221 宗的低位增至 13 700 宗。住宅物業價格略為回升，在三月至六月期間微升 2%，但較二零一五年樓市高峯期仍下跌 10%。然而，六月的整體樓價相對一九九七年的高峯依然高逾 59%，而市民的置業購買力指數在第二季繼續處於 56% 左右的高位。住宅租金在第二季上升 1%，商舖和寫字樓租金則變動輕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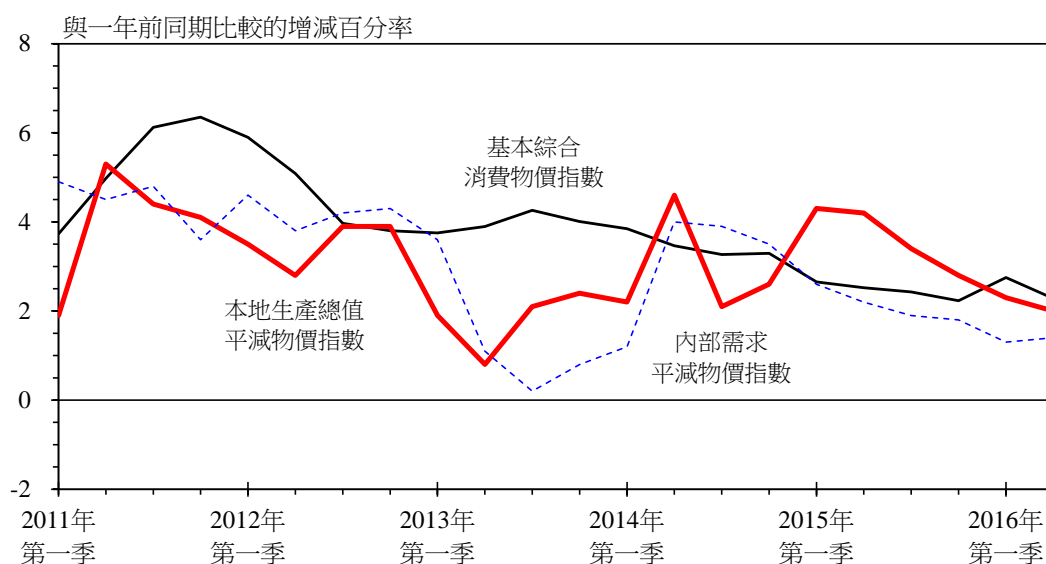
## 通脹

**1.11** 消費物價通脹在第二季有所回落。本港經濟表現平平，本地價格壓力受控。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中的私人房屋租金項目，以及基本食品價格均錄得較慢的按年升幅。與此同時，本港基本上未見有輸入通脹，主要是受惠於國際食品和商品價格持續低企，以及香港主要進口伙伴的通脹溫和。撇除政府一次性紓緩措施的效應以更準確地反映基本通脹走勢，基本綜合消費物價通脹率從第一季的 2.8%，緩和至第二季的 2.3%。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而言，基本通脹率平均為 2.5%，與二零一五年的水平大致相同。整體消費物價通脹率在第二季也微跌至 2.6%，低於上一季的 2.8%。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整體通脹率平均為 2.7%，較二零一五年的 3.0% 進一步回落。



**1.12**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在第二季的按年增幅亦減慢至2.0%。按組成項目分析，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溫和上升，而貿易價格比率僅有輕微改善。

**圖1.4：消費物價通脹在第二季有所回落**



註：由二零一五年第四季開始，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

### 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1.13** 服務業整體淨產值的按年實質增幅在二零一五年第四季為1.9%，二零一六年第一季放緩至1.5%，大致反映整體經濟增長有所減慢。訪港旅遊業持續下行，加上本地消費回軟，批發及零售業的淨產值因而顯著轉弱，住宿及膳食服務業亦再度出現跌幅。外圍環境在第一季轉差，進出口貿易業和運輸及倉庫業的增長同告放緩。第一季物業市場整固，地產業(主要反映私營發展商和物業代理活動)的淨產值繼續下滑。金融及保險業和專業及商用服務業在第一季的增長減慢，資訊及通訊業的活動則見回升。至於第二產業方面，製造業淨產值的跌勢持續。隨着季內公營部門的大型基建工程開支大幅減少，建造業活動進一步錄得跌幅。

表 1.3：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sup>(a)</sup>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製造	-1.5	-1.5	-1.2	-2.1	-1.3	-0.3	
建造	2.0	-5.3	14.8	3.0	-2.3	-1.4	
服務 <sup>(b)</sup>	1.9	2.3	1.6	1.9	1.9	1.5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1.1	*	-3.6	-0.5	-0.7	-2.1	
進出口貿易	-0.8	0.1	-4.9	-0.1	0.8	0.3	
批發及零售	-2.2	-0.4	1.4	-2.5	-6.1	-10.7	
住宿 <sup>(c)</sup> 及膳食服務	-0.9	-0.5	-1.1	-2.6	0.4	-0.7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	1.9	2.4	1.1	1.1	3.0	2.8	
運輸及倉庫	2.4	2.8	1.4	1.5	3.7	3.0	
郵政及速遞服務	-6.0	-4.6	-4.7	-6.8	-7.6	-1.3	
資訊及通訊	4.0	5.0	4.6	3.5	2.9	3.3	
金融及保險	6.3	4.9	7.9	6.1	6.2	5.5	
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	2.2	4.3	2.1	1.7	1.0	1.1	
地產	1.4	3.5	2.6	1.4	-1.8	-0.3	
專業及商用服務	3.0	5.1	1.7	1.9	3.3	2.5	
公共行政、社會及 個人服務	2.6	2.3	2.0	3.3	2.9	2.6	

註：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a) 本表所示的本地生產總值數字按生產計算法編製，與表 1.1 按開支計算法編製的數字相符。詳情參閱本章註釋(1)。

(b) 在本地生產總值中，服務業的增值額亦包括樓宇業權，因為樓宇業權在分析層面上屬於服務活動。

(c)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增減小於 0.05%。

## 其他經濟發展

**1.14** 根據瑞士洛桑國際管理發展學院發表的《2016年世界競爭力年報》，香港獲評選為全球最具競爭力的經濟體，從去年第二位晉升榜首。具體而言，香港在政府效率和營商效率方面繼續領先居首，反映政府致力維持良好的營商環境，透過低稅率及簡單稅制，鼓勵創新並保持資金自由流動。此外，根據聯合國貿易和發展會議發表的《2016年世界投資報告》，香港的外來直接投資流入金額連續兩年高踞全球第二位，凸顯香港作為海外和內地公司的國際商業樞紐地位。

**1.15** 在擴大香港與「一帶一路」沿線新市場的貿易聯繫方面，政府與香港貿易發展局於五月在香港合辦首屆「一帶一路高峰論壇」，共同探討「一帶一路」帶來的機遇。論壇特別提及香港在專業服務和金融服務領域的獨特優勢，以及香港在促進民心相通、與內地合作開拓新市場方面可以擔當關鍵角色。政府在六月宣布會成立督導委員會，以制定香港參與「一帶一路」的策略和政策，並會設立「一帶一路」辦公室，以推動研究，並統籌協調政府與其他機構的工作。此外，香港金融管理局在七月初開設「基建融資促進辦公室」，建立平台匯聚投資者、銀行和金融業界，為「一帶一路」沿線國家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務，以及促進基建項目投資。

**1.16** 政府亦繼續積極與其他海外市場建立經濟聯繫。香港與拉脫維亞在四月簽署全面性避免雙重課稅協定。該協定能進一步鼓勵拉脫維亞的公司在香港營商和投資。政府在五月宣布香港即將分別與格魯吉亞和馬爾代夫展開自由貿易協定談判，以助香港公司開拓具發展潛力的新興市場。香港與印尼在同月簽訂諒解備忘錄，承諾共同促進兩地在投資推廣方面的交流及良好守則的合作，以助鞏固兩地的經貿聯繫和擴大兩地之間的投資流動。香港亦與奧地利簽署諒解備忘錄，加強雙方在科技初創企業生態系統的合作。

**1.17** 在金融發展方面，內地財政部在六月宣布，於今年在香港發行總值 280 億元人民幣國債，此舉有助鞏固香港作為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的地位。首批 140 億元人民幣國債已在六月底發行予機構投資者，餘下 140 億元人民幣國債會在下半年發行。此外，金融發展局在五月發表報告，其中提出多項建議，加強香港作為綠色金融及投資中心的領導地位。

## 註釋：

- (1) 本地生產總值是指定期間內(例如一曆年或一季)，某經濟體未扣除固定資本消耗的總產量淨值。從開支方面估算，本地生產總值是把貨物和服務的最終總開支(包括私人消費開支、政府消費開支、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存貨增減，以及貨物出口及服務輸出)的總和，減去貨物進口和服務輸入。
- (2)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本地生產總值數列，已扣除每年約於同一時間出現而幅度相若的變動，為了解本地生產總值的趨勢(特別是當中的轉折點)提供另一角度。詳細研究後，會發現整體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中一些主要組成項目均有季節性變動。這些組成項目包括私人消費開支、政府消費開支、貨物出口、貨物進口、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不過，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短期波動頗大，故此並無明顯的季節性模式。因此，經季節性調整後的本地生產總值數列是以整體水平另行計算，而不是把各主要組成項目相加而成。

## 第二章：對外貿易

### 摘要

- 環球經濟增長在第二季依然乏力，儘管較上一季已稍有改善。美國經濟年初表現令人失望後，在第二季重拾一些增長動力，而歐元區經濟則繼續溫和增長。英國公投結果出乎意料之外，令國際金融市場在六月下旬的波動加劇，但其對實體經濟的影響尚有待觀察。內地經濟增長大致穩定，主要是內需持續擴張所帶動。在這背景下，亞洲貿易及生產活動的下行壓力有所緩和。
- 香港貨物出口經過四個季度的下滑後，在第二季表現改善，錄得輕微的按年實質<sup>(1)</sup>增長。輸往內地和一些主要亞洲市場的出口回升，輸往先進市場的出口相對而言亦見改善。
- 服務輸出在第二季的按年跌幅輕微收窄，但表現仍然疲弱。受惠於訪港旅客人次的跌幅縮窄，旅遊服務輸出的跌幅有所減少。與貿易相關的服務輸出及運輸服務輸出稍為好轉，與區內貿易及貨運往來有相對改善的情況相若。不過，金融及其他商用服務輸出的按年跌幅顯著擴大，部分是由於比較基數較高，而環球經濟前景不明朗亦不利於跨境金融及商業活動。
- 政府與香港貿易發展局合辦的首屆「一帶一路高峰論壇」於五月舉行，探討與「一帶一路」沿線市場的合作機會，及香港可發揮的獨特作用。同月，香港與印尼簽署諒解備忘錄，承諾共同促進兩地在投資推廣的交流及良好守則的合作關係。另外，香港於二零一五年的外來直接投資流入金額，在全球經濟體中位列第二大，凸顯香港作為海外和內地公司業務樞紐的重要地位。

## 貨物貿易

### 整體貨物出口

**2.1** 與年初較為動盪的情況比較，外貿環境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有所回穩，減輕了亞洲的貿易及生產活動的下行壓力。香港的貨物出口(包括轉口和港產品出口)在第二季較去年同期實質輕微回升 1.4%，第一季則錄得 4.2%的跌幅。經季節性調整後按季比較，貨物出口在第一季下跌 5.9%，第二季則顯著回升 6.8%。

**2.2** 環球經濟在第二季雖然仍然頗為疲弱，但略有改善。美國經濟在年初表現疲軟，在第二季重拾一些動力，經濟改善主要是由消費開支增長和出口增強所帶動。歐元區的經濟活動繼續溫和擴張，部分受異常寬鬆的貨幣政策所支持。相反，日本經濟依然不振，其中的原因是九州大地震令經濟活動受阻，而日本的消費開支亦仍然疲弱，促使日本政府再度押後調高消費稅的計劃。亞洲其他地區方面，內地經濟在面對外圍種種不利因素的情況下，仍朝着官方今年增長目標的方向發展，儘管增速較去年稍慢。環球貿易環境相對穩定，不少亞洲經濟體以美元計算的貨物出口在第二季的按年跌幅亦隨之收窄。

**2.3** 不過，出口前景在短期內仍然不明朗。英國在六月下旬舉行的公投中支持脫離歐盟(「脫歐」)(詳見專題 2.1)。公投結果宣布後，雖然環球股票市場即時出現大幅拋售，但不久已穩定下來。然而，英國「脫歐」對實體經濟的負面影響仍有待觀察。鑑於英國與歐盟就兩地日後經濟關係的談判需時，所衍生的不確定因素難免會令環球經濟前景蒙上陰影。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七月把二零一六年環球經濟增長的基線預測調低至 3.1%，跟二零一五年的增長一樣，主要就是考慮到與英國「脫歐」有關的不確定因素。

表 2.1：整體貨物出口、轉口及港產品出口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整體貨物出口			轉口			港產品出口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sup>(a)</sup>	價格 變動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sup>(a)</sup>	價格 變動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sup>(a)</sup>	價格 變動
二零一五年 全年	-1.8	-1.7	0.1	-1.6	-1.6	0.1	-15.2	-12.8	-3.0
第一季	2.3	0.7 (-0.3)	2.0	2.5	0.8 (-0.3)	2.1	-10.1	-8.7 (-2.3)	-1.5
第二季	-1.9	-3.0 (-1.2)	1.3	-1.7	-2.8 (-1.2)	1.4	-15.6	-13.8 (-2.8)	-2.7
第三季	-4.1	-3.8 (-0.1)	-0.4	-3.9	-3.6 (*)	-0.4	-18.3	-15.7 (-6.9)	-4.3
第四季	-2.9	-0.5 (1.1)	-2.1	-2.7	-0.3 (1.1)	-2.1	-16.4	-12.6 (-0.4)	-3.3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6.8	-4.2 (-5.9)	-2.6	-6.7	-4.0 (-6.0)	-2.6	-15.2	-12.1 (-3.9)	-3.2
第二季	-1.2	1.4 (6.8)	-2.2	-0.9	1.6 (7.0)	-2.2	-16.8	-14.7 (-4.2)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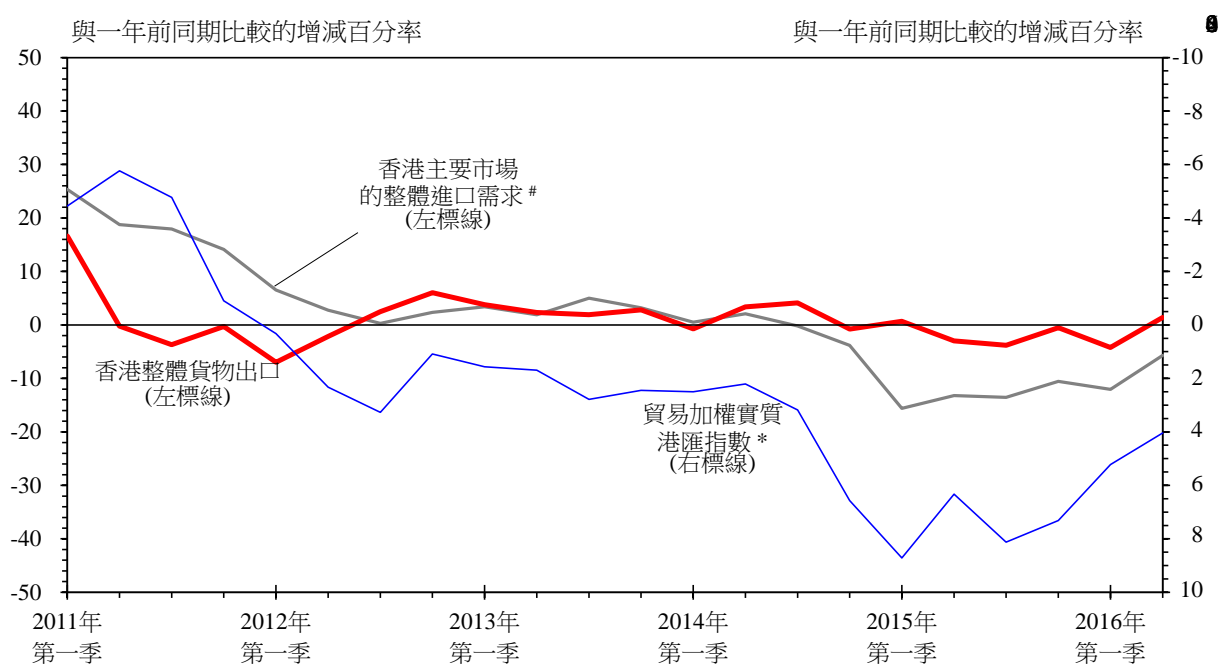
註：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 增減小於 0.05%。

(a) 本表載列的增長率，不宜與第一章表 1.1 所載根據本地生產總值計算的貿易數字直接比較，因為兩者的涵蓋範圍各不相同。

**2.4** 轉口<sup>(2)</sup>是整體貨物出口的主要部分，佔出口貨值總額的 98.8%，在第二季按年實質輕微回升 1.6%，上一季則有 4.0%的跌幅。港產品出口僅佔整體貨物出口其餘的 1.2%，在季內按年持續顯著下跌 14.7%，較上一季 12.1%的跌幅進一步擴大。

圖 2.1：貨物出口在第二季的表現改善，實質輕微回升



註： 整體貨物出口是指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率，而香港主要市場的整體進口需求，是指亞洲、美國及歐盟以美元計算的總進口需求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率。

(\*) 為求表達清晰，本圖的實質港匯指數以倒置方式顯示，正數變動表示港元實質升值。

(#) 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的進口需求數字是根據二零一六年四月和五月的資料計算得來。

圖 2.2：香港貨物出口在第二季有相對改善，情況與亞洲其他高收入經濟體相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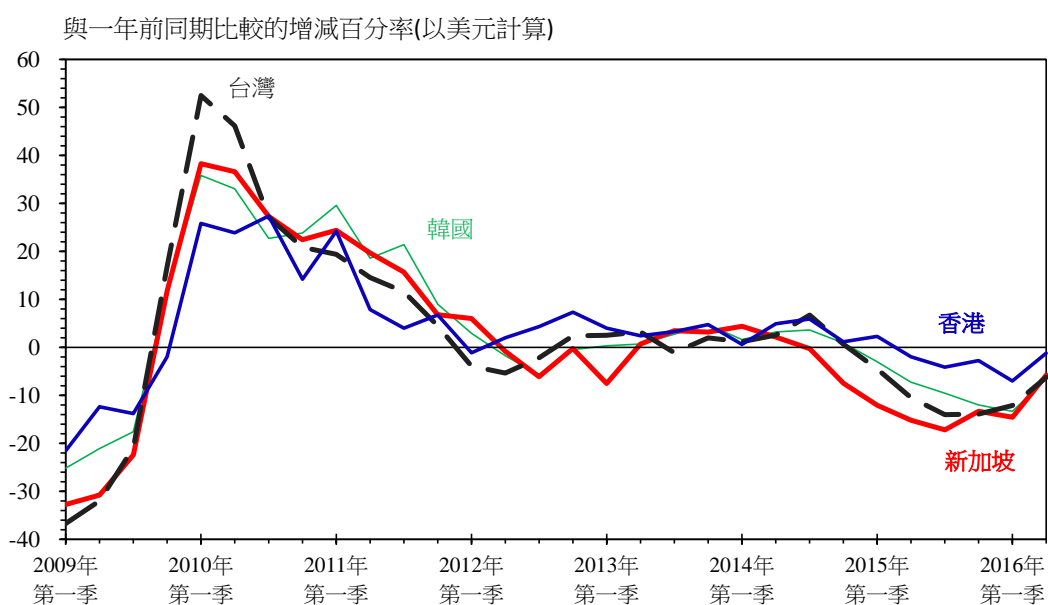




圖 2.3 : 輸往亞洲市場的出口以貨值計的跌幅亦見收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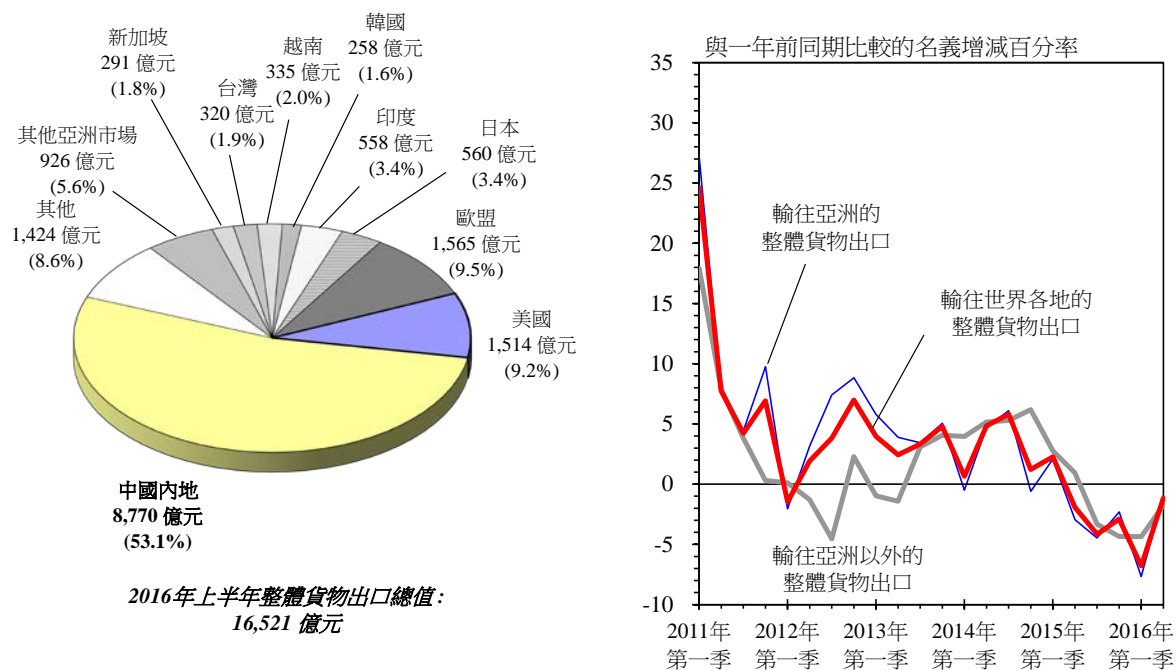


表 2.2 : 按主要市場劃分的整體貨物出口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全年	第一季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中國內地	-2.0	-0.2	-4.4	-3.5	0.6	-5.6	2.0	
美國	1.0	3.3	3.6	-1.4	-0.6	-4.8	-1.4	
歐盟	-4.1	-3.5	-6.7	-6.0	-0.2	-2.6	3.8	
日本	-3.6	-5.8	-4.0	-1.7	-2.8	-3.3	-6.6	
印度	7.9	12.4	-3.1	2.3	22.8	15.8	28.0	
越南	12.1	14.0	18.0	12.9	5.2	-2.1	-8.0	
台灣	-15.0	-12.8	-20.3	-23.5	-2.1	-2.9	17.1	
韓國	-13.4	-5.7	-13.8	-19.1	-14.2	-14.0	3.2	
新加坡	-4.3	0.4	-3.7	-8.7	-4.9	-0.4	-1.6	
整體*	-1.7	0.7	-3.0	-3.8	-0.5	-4.2	1.4	

註：(\*) 本表載列的增長率，不宜與第一章表 1.1 所載根據本地生產總值計算的貿易數字直接比較，因為兩者的涵蓋範圍各不相同。

**2.5** 按主要市場分析並按年實質比較，隨着美國經濟活動改善，輸往當地的出口在第二季的跌幅收窄。輸往歐盟的出口更見回升，錄得溫和的增幅。然而，輸往日本的出口跌幅擴大，反映當地經濟不振，以及四月份地震對製造業造成的干擾。日圓今年以來回升對其進口需求也幫助不大。

**2.6** 亞洲區的製造業和貿易活動亦見相對改善，為輸往亞洲區的原材料及半製成品和資本貨品的出口帶來支持。輸往韓國的出口明顯改善並有所回升，而輸往台灣的出口在偏低的比較基數下錄得顯著的增幅。輸往內地的出口也按年輕微增長。雖然東盟新興市場的表現參差，但輸往印度的出口增強，錄得可觀升幅。

圖 2.4 : 輸往內地的出口錄得輕微的增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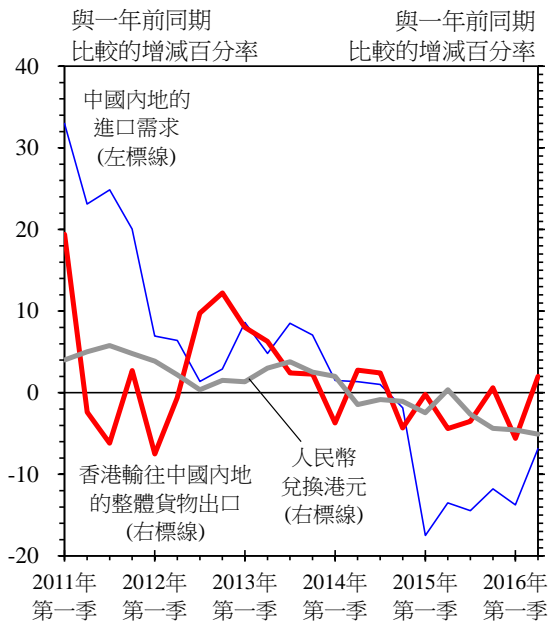


圖 2.5 : 輸往歐盟的出口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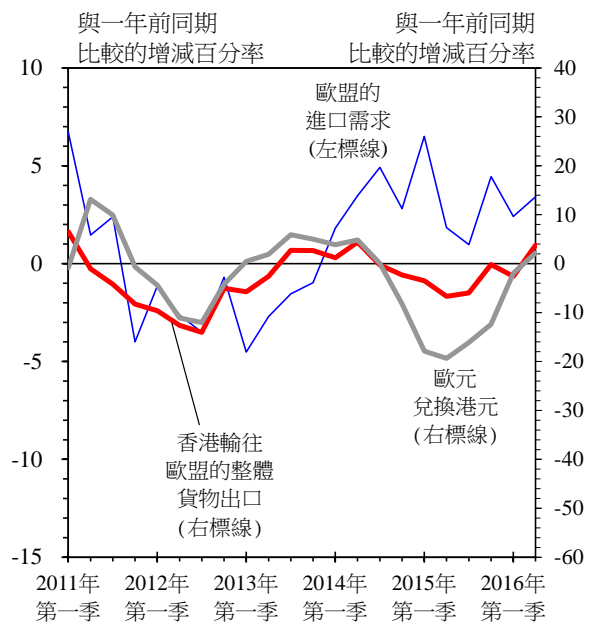


圖 2.6 : 輸往美國的出口跌幅收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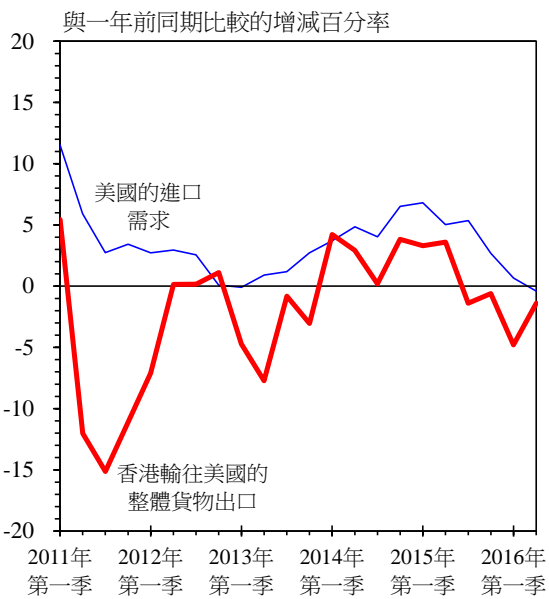


圖 2.7 : 輸往日本的出口轉差，跌幅擴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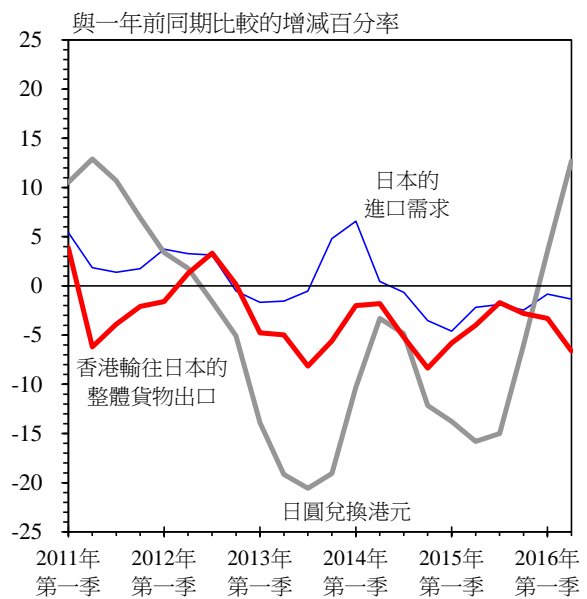


圖 2.8: 輸往印度的出口增強，有可觀的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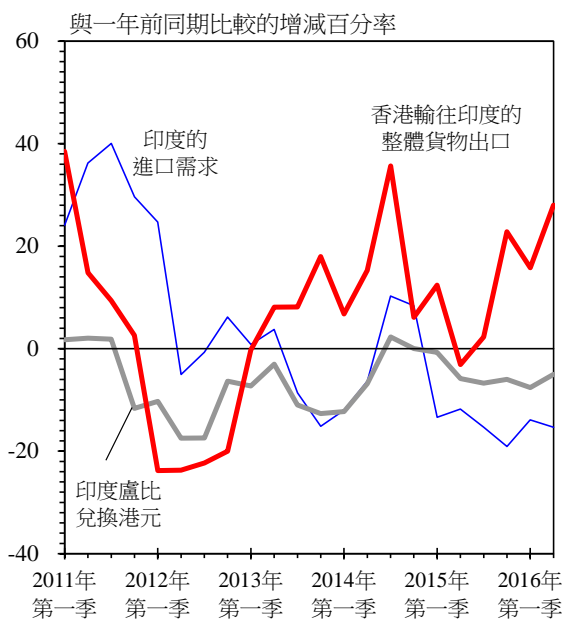


圖 2.9: 輸往台灣的出口強勁反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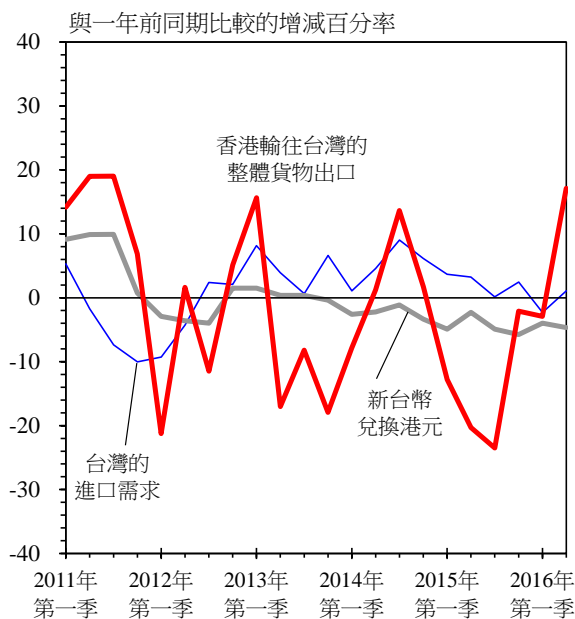


圖 2.10: 輸往韓國的出口明顯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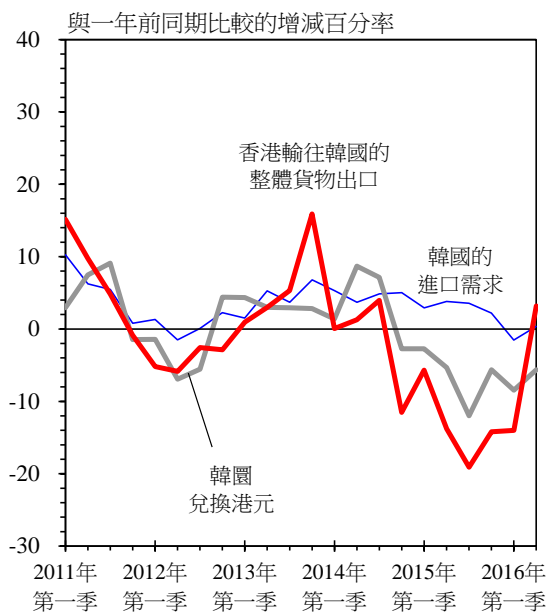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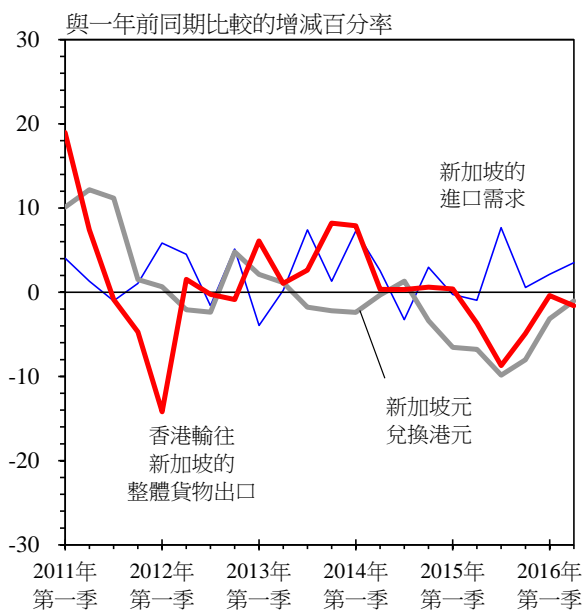


圖 2.11: 輸往新加坡的出口稍為轉差



## 專題 2.1

### 英國「脫歐」及其對香港經濟可能造成的影響

六月底，英國公投支持脫離歐盟(英國「脫歐」)，這出乎意料之外的公投結果對英國經濟將會影響深遠，亦會為歐洲脆弱的經濟復蘇增添阻礙，及影響環球經濟前景。本專題概述英國「脫歐」的最新發展及對香港經濟可能造成的影響。

英國在一九七三年加入歐洲經濟共同體，其後歐洲經濟共同體演變為現今的歐盟。英國作為歐盟的成員，是歐洲單一市場的一部分，單一市場主張各成員國之間的貨物、服務、資金和人員都可以自由流動。多年來，龐大歐洲市場的市場准入為英國的貿易和投資擴張提供了支持，而歐洲經濟區<sup>(1)</sup>金融服務的市場准入，亦是英國成為國際金融服務中心的重要支柱。此外，每當歐盟代表其成員國與世界其他地區達成貿易協議，英國亦可分享到較佳的市場准入條件。另一方面，歐盟成員享有這些益處的同時，亦須要履行義務，政策自主權也會有所減少。舉例來說，英國必須遵循歐盟的規管架構，並須為歐盟的財政預算作出貢獻。

因此，英國倘若退出歐盟，便須與歐盟及環球其他貿易伙伴磋商日後經濟關係的條款。

英國「脫歐」一事將如何發展，目前仍然有相當多的不確定性。首先，啟動「脫歐」程序的時間仍未明朗。英國新任首相雖然重申「脫歐就是脫歐」，但同時亦指出，在英國尚未確立談判策略，以及尚未就「脫歐」路向達成英國整體共識之前，不會啟動「脫歐」程序。由於英國本地對「脫歐」的意見分歧，而蘇格蘭又有可能拒絕「脫歐」的計劃，英國要建立所需的共識，似乎將需要一段時間。

其次，成員國退出歐盟這事在歐盟歷史中沒有先例可循，因此，談判所需的時間和談判結果的可能性，均充滿未知之數。《歐洲聯盟條約》第 50 條訂明成員國退出歐盟的安排。根據該條文，除非雙方均同意延長談判期，否則，由英國正式通知歐盟開始，英國將有兩年時間與歐盟商討雙方日後的關係。同時，英國將須要與其他非歐盟國家商討貿易安排。在與歐盟的談判完成前，英國仍然是歐盟的一員。然而，若在限期前仍未達成任何協議，英國與其他經濟體的貿易關係便會自動變回世界貿易組織所設定的基本形式，意味貿易壁壘可能會大幅增加。

在種種不明朗因素下，英國經濟將會首當其衝。事實上，英國經濟已經進入了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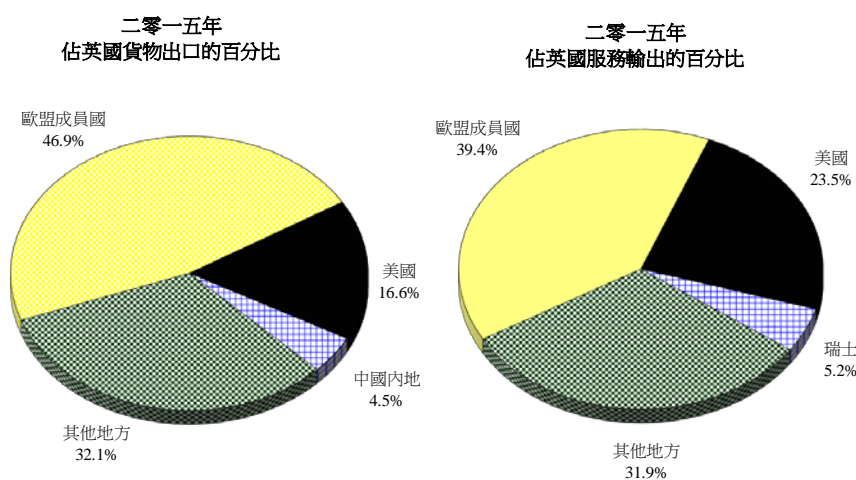
(1) 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歐洲經濟區包括歐盟各成員國、挪威、冰島和列支敦士登。

## 專題 2.1 (續)

一個不明朗局面，且料會維持一段長時間，這會影響投資和經濟氣氛，並削弱其經濟產出。對英國與歐盟之間經濟壁壘可能增加的憂慮，亦會打擊雙方的貿易及投資往來。

歐盟市場在英國的貿易中舉足輕重。二零一五年，英國 47% 的貨物出口和 39% 的服務輸出，都是以歐盟為目的地(圖 1)。輸往歐盟的貨物出口和服務輸出合計佔英國二零一五年國內生產總值的 12% (2)。

圖 1：歐盟是英國貨物出口及服務輸出的最大市場



資料來源：英國國家統計局。

鑑於歐盟部分成員國與英國在貿易及金融上的聯繫，英國「脫歐」對這些國家亦可能會構成負面影響。舉例而言，歐盟在二零一五年的內部貨物出口中約 10% 是輸往英國的。歐元區的經濟復蘇本已緩慢及脆弱，英國「脫歐」的變數或會令歐元區的經濟前景更不明朗。

英國和歐盟的經濟受影響的程度，部分將取決於雙方在「脫歐」後的貿易安排。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六月表示 (3)，倘若英國與歐盟維持歐洲經濟區模式的關係，使英國在「脫歐」後對歐洲單一市場仍有相當的市場准入，則英國經濟所受的打擊會較為溫和。

此外，雙方經濟受影響的程度，也取決於英國當局及環球各決策者的政策措施。英國公投後，英倫銀行立即承諾提供 2,500 億英鎊的流動資金。為支持銀行向企業及家庭提供借貸，英倫銀行在七月初把在三月將逆周期資本緩衝上調

(2) 《英國財政部分析：作為歐盟成員及其他選擇的長遠經濟影響》(二零一六年四月)。

(3) 《英國：選定議題》(二零一六年六月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第 16/169 號國家報告)。

## 專題 2.1 (續)

至 0.5% 的決定反過來，把其要求降至零。八月，英倫銀行推出一系列貨幣寬鬆措施，包括把基準利率減至 0.25%，開展新計劃向銀行提供接近基準利率的資金，以加強減息的傳遞效應，並將購買英國政府債券的總規模增加 600 億英鎊至 4,350 億英鎊，以及購買最多 100 億英鎊的企業債券。

各主要央行亦承諾會確保流動性充裕和會防範系統性風險。這些承諾至今有助增強市場信心。在英國公投之後，雖然環球股票市場曾即時出現大幅的拋售，但在其後已迅速回升過來。相比之下，匯市則較為波動，當中英鎊兌美元在七月底較公投前貶值約 10%。

英國「脫歐」仍有待發展，對實體經濟的影響在最新的經濟數據還未能完全反映。根據英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初值和歐元區的國內生產總值的初步數據顯示，兩個地區在第二季仍有溫和增長。歐元區的綜合採購經理指數在七月微升，亦持續高於 50，顯示經濟活動繼續擴張。不過，七月的英國綜合採購經理指數明顯轉差至七年多以來的最低水平，並跌至低於 50 的盛衰分界水平，顯示經濟活動收縮。英國的消費者信心亦顯著轉弱。

鑑於英國「脫歐」可能帶來的負面影響，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七月調低了歐元區的增長預測，把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的預測分別下調 0.1 及 0.3 個百分點至 1.6% 及 1.4%。英國經濟增長預測的調整幅度較為顯著，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的增長預測分別調低 0.2 及 0.9 個百分點至 1.7% 及 1.3%。這些預測假設歐盟與英國「脫歐」後的安排能避免經濟壁壘大幅增加，金融市場沒有出現重大動盪，以及沒有嚴重的政治餘波。在這個相對溫和的情景下，歐洲以外地區的經濟所受影響會較為輕微。整體而言，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僅把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的環球經濟增長預測各調低 0.1 個百分點，分別下調至 3.1% 及 3.4%。

香港是小型開放的經濟體，難免會透過貿易和金融渠道受到與英國「脫歐」有關的不利因素影響。對歐洲經濟體的負面影響一旦出現，亦會波及亞洲(包括香港)的貿易及旅遊業。近期英鎊走弱，短期內或會削弱英國的進口需求及英國旅客的消費力。

就貿易而言，香港輸往英國的貨物在二零一五年僅佔本港貨物出口總額的 1.5%，輸往英國的服務在二零一四年則只佔本港服務輸出總額的 6.6%(表 I)。因此，英國「脫歐」對香港透過貿易渠道的直接影響預料不會太大。在第二季，香港輸往英國的貨物出口按年實質減少 7.5%，但輸往歐盟(包括英國)的出口卻見溫和增長。同期，香港的整體出口貨量亦輕微回升。由於截至六月份的數據並未完全反映英國「脫歐」對貿易往來的影響，我們須密切留意有關情況。

## 專題 2.1 (續)

表 1：香港與歐盟和英國之間的經濟聯繫

	歐盟	佔總數的 百分比	英國	佔總數的 百分比
貨物及服務貿易	(十億元)	(%)	(十億元)	(%)
貨物出口(二零一五年)	335.1	9.3	54.8	1.5
服務輸出(二零一四年)	119.3	14.9	52.5	6.6
對外直接投資 (從香港的角度而言)	(十億元)	(%)	(十億元)	(%)
外來直接投資頭寸 (二零一四年年底)	1,019.2	8.8	131.9	1.1
向外直接投資頭寸 (二零一四年年底)	374.1	3.3	242.0	2.2
駐港辦事處數目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	(數目)	(%)	(數目)	(%)
地區總部數目	452	32.3	126	9.0
地區辦事處數目	693	28.9	220	9.2
地區總部及地區辦事處總數	1 145	30.1	346	9.1
訪港旅客人次(二零一五年)	(人次)	(%)	(人次)	(%)
	153 萬	2.6	53 萬	0.9

英國在國際金融中地位舉足輕重。英國「脫歐」透過金融渠道對香港經濟可能造成的影響較難評估。七月初，投資者對英國物業市場的避險情緒增加，紛紛撤回投資，令英國數個商業房地產基金暫停贖回。這事幸好沒有產生顯著的餘波。雖然環球金融市場在「脫歐」公投後不久已穩定下來，但與「脫歐」相關的不明朗因素仍會在一段長時間內持續，日後可能會引發進一步的衝擊。此外，市場憂慮蘇格蘭或會再次發起獨立公投，及歐盟其他成員國的反歐盟情緒可能升溫，這些都有可能影響市場氣氛，以及令歐洲經濟某些脆弱環節的弱點暴露出來，觸發連鎖效應，波及環球經濟和金融市場。這些不利發展出現的可能性現階段仍不可以排除。

香港金融體系穩健，經濟基調穩固，有能力應對金融環境和資金流突然逆轉的衝擊，經得起環球經濟起跌的風浪。香港的監管機構早已提醒各金融機構，防範英國一旦公投「脫歐」可能引起的風險。香港經常帳盈餘處於健康水平，政府沒有外債，加上對外金融資產淨值頭寸強勁，顯示香港經濟根基雄厚。雖然如此，我們絕不能掉以輕心。由於英國「脫歐」令前景增添變數，我們必須採取審慎的風險管理措施，以捍衛香港的金融和宏觀經濟穩定。政府會密切注視局勢，留意有關發展對香港經濟的影響。



## 專題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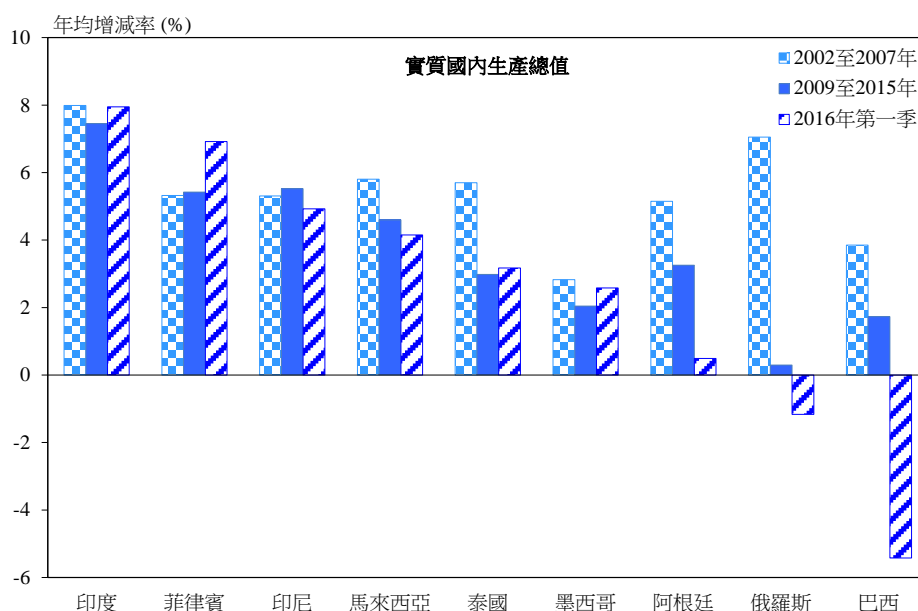
### 新興市場經濟體近期的經濟表現

二零零八年環球金融危機爆發後，不少先進經濟體復蘇依然舉步維艱，全球經濟增長乏力。雖然新興市場經濟體的經濟表現較為突出，但自二零一零年以來，其增長亦見放緩，而且幅度不一。本專題概述選定新興市場經濟體近期的經濟表現<sup>(1)</sup>，而內地的經濟表現則會在**專題 2.3**中另加闡述。

整體而言，新興市場經濟體在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五年間仍有顯著增長，年均增幅為 5.1%，但與環球金融危機前(二零零二至二零零七年間)每年 7.2% 的增幅相比明顯放緩。經濟增長受到拖累，和先進經濟體低速增長，外部需求積弱不無關係。這從新興市場經濟體商品出口貨量的年均增長率，由二零零二至二零零七年間的 10.8%，顯著放緩至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五年間的 3.7% 可見一斑。此外，與環球金融危機前投資暢旺的情況相比，新興市場經濟體的投資開支增長步伐亦大幅減慢。按所佔的國內生產總值百分比計算，新興市場經濟體的投資開支由二零零一年的 24% 大增至二零零八年的 30%，此後幾無變動，在二零一五年僅微升至 31%。

不過，個別新興市場經濟體的經濟表現有明顯的差別。從**圖 1**可見，一些新興市場經濟體在環球金融危機後的增長不但未見顯著放緩，某些經濟體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的增長甚至有所加快。這些主要屬於亞洲新興市場經濟體，由於基調較佳，加上內部需求強韌，其經濟表現普遍不俗，消費開支增長尤為可觀，有助減輕外貿不振的影響。另一方面，其他地區的多個新興市場經濟體在環球金融危機後則顯著轉弱，最近仍未見起色。

圖 1：與其他地區的新興市場經濟體相比，亞洲新興市場經濟體表現較佳



(1) 本專題文章所涵蓋的新興市場經濟體包括阿根廷、巴西、印度、印尼、馬來西亞、墨西哥、菲律賓、俄羅斯及泰國。

## 專題 2.2 (續)

在亞洲新興市場經濟體之中，印度的經濟表現尤為出眾，在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五年間迅速擴張，每年平均增幅達 7.5%，二零一六年第一季更錄得 7.9% 的按年增幅。鑑於基建投資增加，投資開支強勁，印尼和菲律賓表現亦不俗。

相反，俄羅斯和巴西的經濟活動自二零一五年起顯著放緩，並有所收縮，主要歸因於能源及商品價格大跌。就俄羅斯而言，西方實施經濟制裁延長至二零一七年一月，為俄羅斯的出口增添下行壓力。至於巴西，政局動盪加劇，加上有關公共財政可持續性的憂慮，令消費和投資信心同受打擊。此外，隨着資金外流，這兩個經濟體的貨幣兌美元大幅貶值，輸入通脹因而飆升。俄羅斯央行在二零一四年年底大幅調高政策利率，而巴西央行則由二零一四年十月底起接連加息。但收緊貨幣政策，亦令這兩個經濟體的經濟活動雪上加霜。

展望未來，亞洲新興市場經濟體持續增長，有助繼續推動全球經濟重心東移，但外圍環境依然荊棘滿途，我們仍須提防避險情緒遽然升溫，可能觸發資金流突然逆轉，對經濟基調較弱和金融體系不夠穩健的新興市場經濟體構成下行壓力。因此，我們值得檢視這些經濟體近期的財政和金融狀況。圖 2a 和 2b 反映了《二零一五年半年經濟報告》專題 1.1 的最新情況。

圖 2a：經常帳和財政的結餘是反映經濟體財政穩健的重要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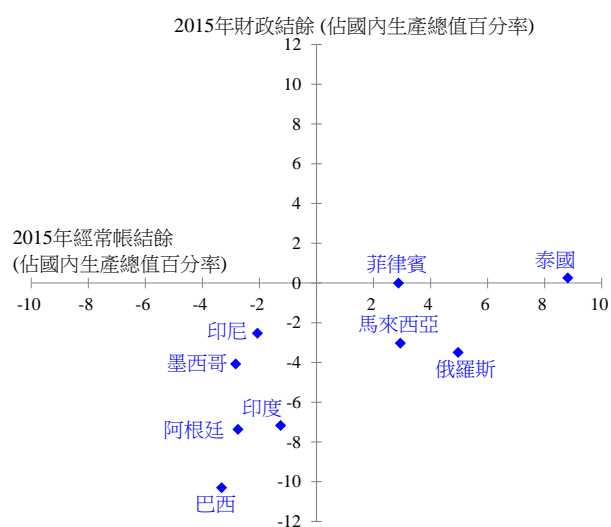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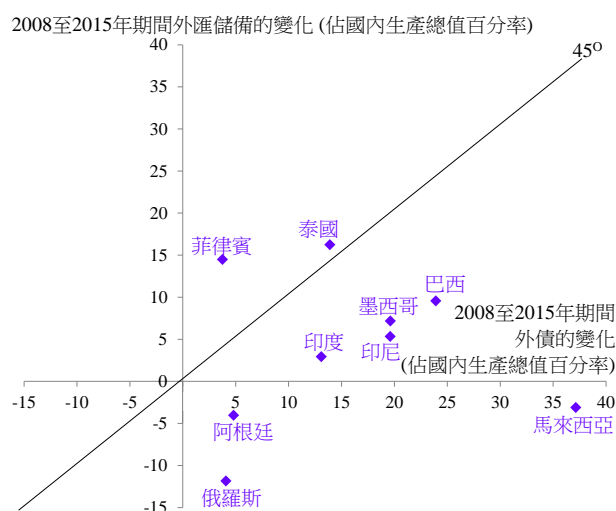


圖 2b：資金流突然逆轉，對外債規模顯著膨脹的經濟體所造成的壓力特別大



從兩圖可見，一些新興市場經濟體仍面對對外及／或內部收支失衡的情況，即經常帳及／或財政出現赤字。這些經濟體，尤其是外債龐大的經濟體，亦因此較易受到資金流突然逆轉和貨幣大幅波動所衝擊，就如二零一三年年中和二零一五年八月時所遭遇的情況一樣。不過，倘若這些新興市場經濟體坐擁充裕的外匯儲備，這可望在資金突然大量外流時發揮穩定貨幣的作用。

## 專題 2.2 (續)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在七月對新興市場經濟體在二零一六年的整體國內生產總值的預測維持不變，增幅仍為 4.1%。若能達到這個增長水平，全球約四分之三的經濟增長會來自新興市場經濟體。就亞洲新興市場經濟體而言，預計二零一六年的增長為 6.4%，高於其他地區的新興市場經濟體。不過，這些預測數字都基於較為溫和的假設，即假定與英國公投脫離歐盟相關的不明朗因素往後會逐漸消退。

鑑於環球經濟面對種種下行風險，國際貨幣基金組織提出警告，在全球避險情緒升溫時，一些新興市場經濟體採取短期支持需求的政策空間可能有限。新興市場經濟體的決策者要加強防範環球金融市況持續加劇波動的影響，亦要繼續推行結構性改革，以刺激中期增長。因此，我們須注視新興市場經濟體的經濟情況，並要保持警覺，留意其對香港短期經濟增長和前景可能帶來的負面影響。

## 專題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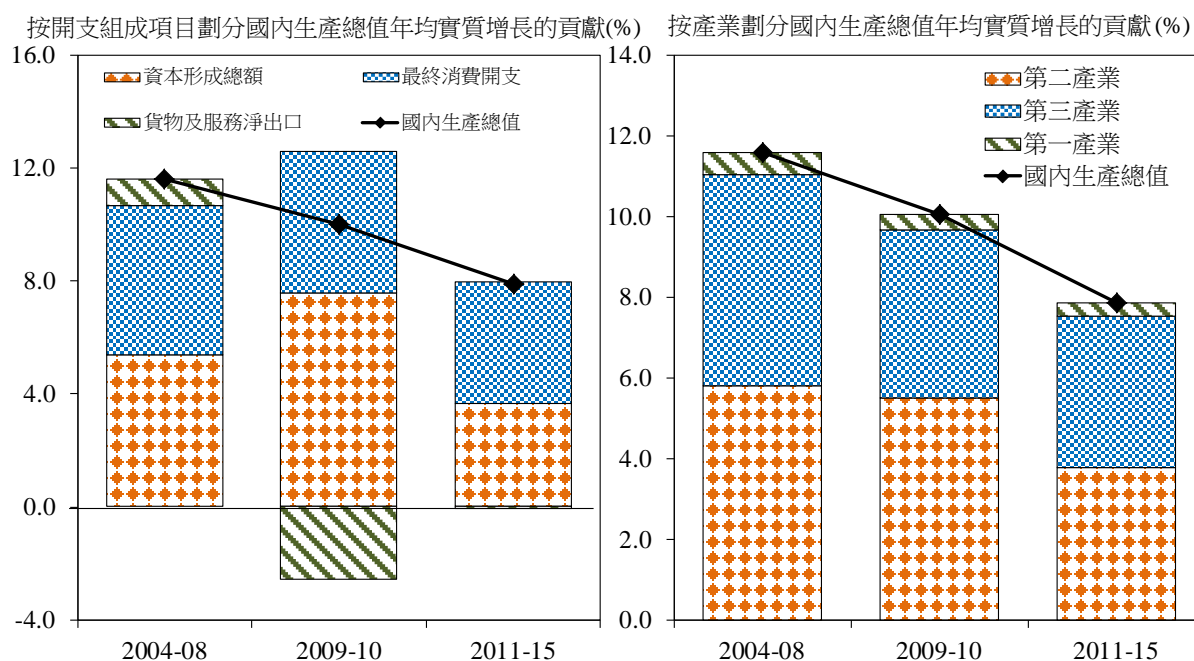
### 內地經濟的結構轉型

內地經濟踏入新常態，各方均十分關注經濟轉型的方向和步伐，並視其為內地經濟持續穩定增長的主要動力。本專題概述二零零四年以來內地經濟結構的轉變，以及其對香港經濟發展的意義。

內地經濟總體需求的構成組合在過去十多年不斷演變。內地經濟於二零零四至零八年間平均每年高速增長 11.6%，其中外貿環節發展迅速，對整體經濟起了支持作用。然而，在環球金融危機爆發期間，環球經濟大幅放緩，對內地出口的需求明顯下滑，而中央政府亦因應當時的形勢推出了大規模的投資計劃以擴大內需，故此投資開支對經濟增長的貢獻在二零零九至一零年間明顯上升，而同期整體經濟亦保持年均 10.0% 的增長。在二零一一至一五年間，投資開支對經濟增長的貢獻有所回落，而內部消費的表現持續理想，最終消費開支對整體經濟也維持堅實的支持，其貢獻率亦逐漸由二零零四至零八年間的 46%，上升至二零一一至一五年間的 55%。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最終消費開支對經濟增長的貢獻率更攀升至 73%，成為新常態下經濟增長的主要動力和穩定器(圖 1)。

圖 1：消費開支逐漸主導內地經濟增長

圖 2：服務業對經濟增長的貢獻日益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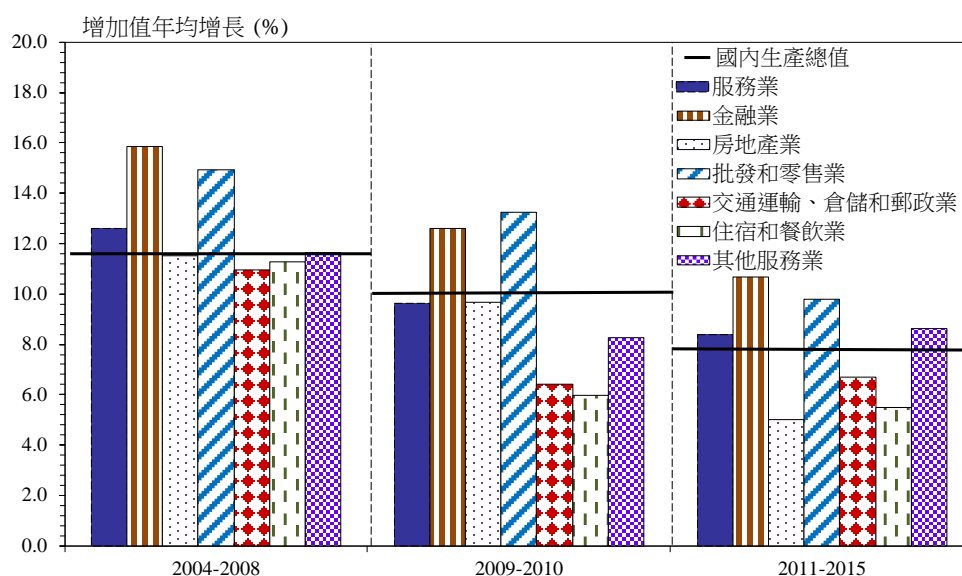
內地產業結構方面也出現明顯的變化。第二產業在內地經濟中一直佔重要地位。然而，內地工業近年受個別產業產能過剩、出口需求疲弱、勞動力成本上升等因素的影響而有所放緩，以致第二產業對經濟增長的貢獻率由二零零九至一零年間的 55% 跌至二零一一至一五年間的 48%。另一方面，內地居民收入普遍上升，連帶對消費型服務的需求也增加，而工業的升級轉型也帶動了高端服務業的發展，故此第三產業的表現仍相對強韌，其對經濟增長的貢獻率亦由

## 專題 2.3 (續)

二零零九至一零年間的 41%，上升至二零一一至一五年間的 48% (圖 2)。隨着內地產業結構轉型的趨勢持續，第三產業增加值佔國內生產總值的比重亦從二零一三年起超越第二產業，去年更超過整體經濟的一半，比重達 50.2%。這發展趨勢在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更為明顯，第三產業對經濟增長的貢獻率進一步飆升至 60%，其增加值佔國內生產總值的比重達到 54%。

從圖 3 可見，第三產業的增長不俗，除了個別的短暫時期外，服務業在過去十數年間均以高於整體經濟增長的速度穩步擴張。其中，金融業以及批發和零售業是重要增長來源，金融業的高速增長相信與內地持續推進金融改革和對外開放有關，而批發和零售業則主要受惠於內部消費穩健增長。

圖 3：第三產業增長不俗，金融業及批發和零售業尤其理想



分析二零零四年以來內地經濟增長組成的變化，不難發現內地經濟正逐漸轉型至更由消費驅動、以服務業主導的增長模式。這不但令內地經濟發展更加平衡及更具可持續性，亦可減輕外圍經濟波動的影響，對香港以至環球經濟長遠發展同樣有利。同時，內地經濟結構轉型亦為香港提供了不少發展機會。事實上，多年來內地和香港透過《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框架加強雙邊經貿合作，今年六月起更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便利香港各類服務行業憑藉自身的經驗及優勢拓展內地市場，同時協助內地產業轉型升級，為兩地創造更多發展和就業機會，互惠互利。

展望未來，內地在發展成為高收入經濟體的路途上，結構轉型勢必持續。隨着內地居民收入繼續增長，加上各項鼓勵消費的政策，相信內部消費的增長動力將會持續。產業方面，服務業已成為內地經濟的主體，而國家在「十三五」規劃中鼓勵產業升級、創新創業等政策亦將繼續帶動服務業的發展。內地服務業和內部消費市場不斷擴大，必將繼續為香港各行各業締造更多的發展機遇。

## 貨物進口

2.7 貨物進口在第二季的按年實質跌幅減少至 0.5%，在第一季的跌幅則為 5.4%。跌幅減輕主要是由於供轉口的貨物進口有所回升。供本地使用的留用貨物進口(佔整體進口約四分之一)在第二季按年實質下跌 6.0%，第一季的跌幅則為 8.9%。留用進口持續下跌，儘管跌幅收窄，反映本地投資開支及零售銷售疲弱令相關的貨物進口需求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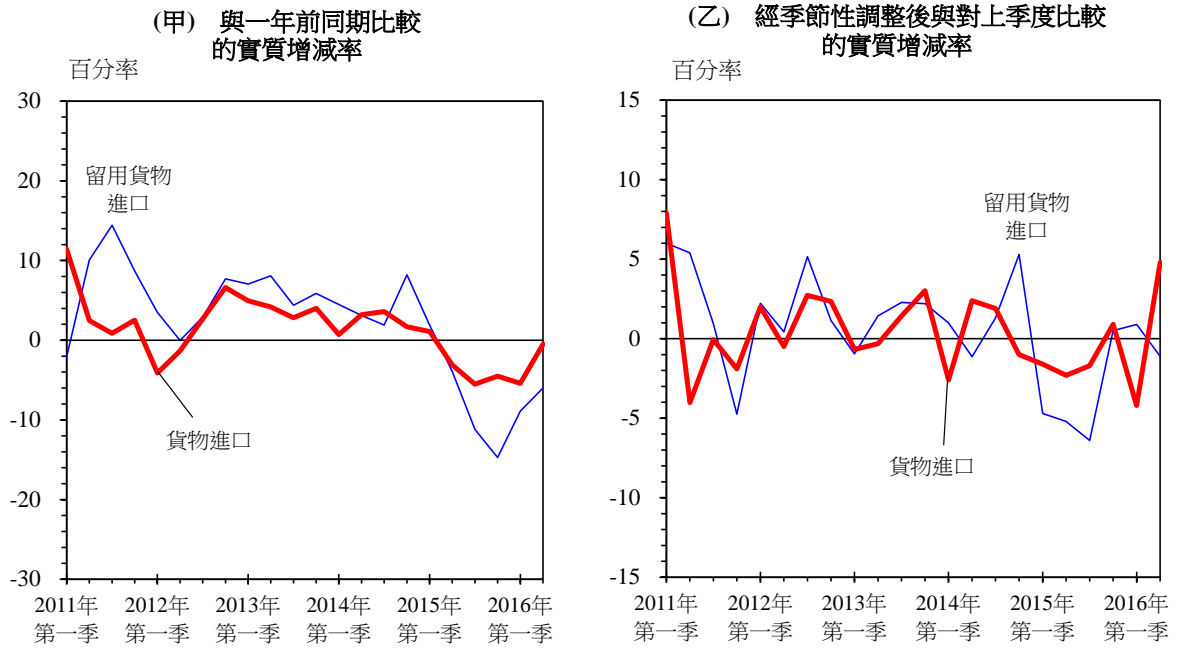
表 2.3：貨物進口及留用貨物進口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貨物進口			留用貨物進口 <sup>(a)</sup>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價格 變動	按貨值 計算	按實質 計算	價格 變動		
二零一五年	全年	-4.1	-3.2	-0.4	-10.4	-7.4	-1.8		
	第一季	1.4	1.1	(-1.6)	0.9	-1.2	1.9	(-4.7)	-1.9
	第二季	-3.2	-3.1	(-2.3)	0.6	-6.8	-3.9	(-5.2)	-1.3
	第三季	-6.7	-5.5	(-1.7)	-0.7	-14.3	-11.2	(-6.4)	-1.6
	第四季	-7.0	-4.5	(0.9)	-2.1	-17.6	-14.7	(0.5)	-2.4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8.2	-5.4	(-4.2)	-2.8	-12.2	-8.9	(0.9)	-3.6
	第二季	-3.2	-0.5	(4.8)	-2.6	-9.2	-6.0	(-1.1)	-3.7

註：(a) 轉口貿易毛利乃根據政府統計處轉口貿易按年統計結果估計得出，用以計算本港留用貨物進口的價值。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圖 2.12：貨物進口及留用貨物進口的按年跌幅收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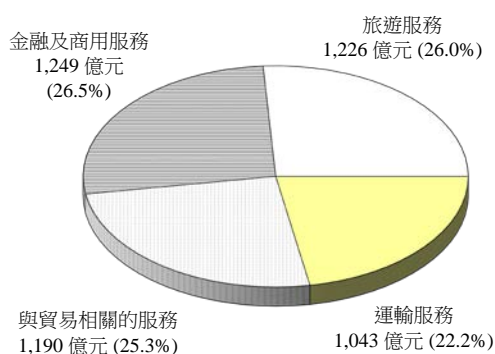


## 服務貿易

### 服務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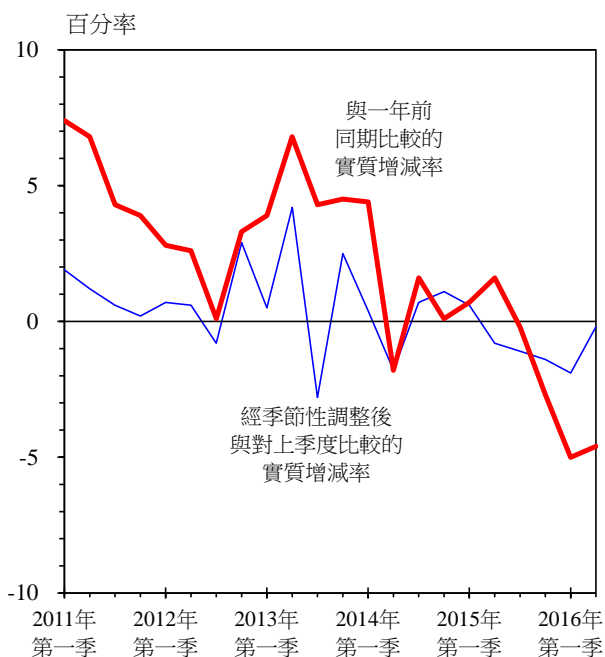
2.8 服務輸出的跌幅在第二季輕微收窄，按年實質下跌 4.6%，而第一季則錄得 5.0%的跌幅。第二季訪港旅客人次的跌勢緩和，並部分抵銷旅客人均消費疲弱的影響，旅遊服務輸出的跌幅亦隨之有所縮減。與此同時，受惠於季內區內貿易及貨運往來相對改善，與貿易相關的服務輸出(主要包括離岸貿易活動)扭轉跌勢錄得些微增長，而運輸服務輸出也僅輕微下跌。然而，金融及其他商用服務輸出的按年跌幅顯著擴大，減少了整體服務輸出改善的幅度，這部分是由於去年同期融資及跨境金融活動相當暢旺，令比較基數較高，而環球經濟前景不明朗亦不利於跨境金融及商業活動。

圖 2.13：各主要服務組別佔香港服務輸出的比例大致相若，顯示本港的服務業多元化



2016年上半年服務輸出總值：  
4,708 億元

圖 2.14：服務輸出在第二季跌幅輕微收窄





**表 2.4：按主要服務組別劃分的服務輸出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其中：					金融及 商用服務
		服務輸出	與貿易 相關的服務 <sup>(a)</sup>	運輸服務	旅遊服務 <sup>(b)</sup>		
二零一五年	全年	-0.2	-1.8	0.2	-3.8	5.6	
	第一季	0.7 (0.6)	-1.4	1.8	-3.3	6.2	
	第二季	1.6 (-0.8)	-2.3	0.8	-0.8	11.1	
	第三季	-0.2 (-1.1)	-3.0	0.8	-3.8	6.5	
	第四季	-2.7 (-1.4)	-0.5	-2.7	-6.7	-1.0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5.0 (-1.9)	-2.2	-1.8	-13.9	-0.6	
	第二季	-4.6 (-0.2)	0.4	-0.5	-9.7	-8.7	

註：(a) 主要包括離岸貿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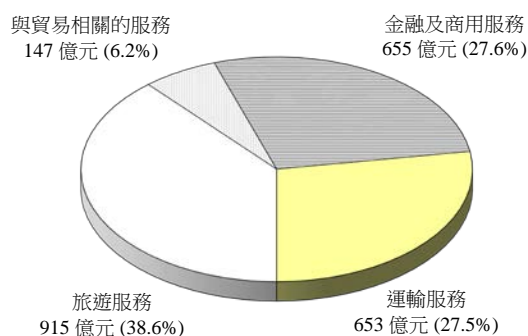
(b) 主要包括訪港旅遊業收益。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 服務輸入

**2.9** 服務輸入在第二季按年實質增長 1.1%，低於第一季的 4.9% 增幅。旅遊服務輸入繼前幾季錄得顯著增長後，在第二季的按年增長明顯減慢。除了因為復活節假期今年與去年在不同時間出現的影響(在二零一六年出現在三月底，在二零一五年則出現在四月初)，較早前多種主要貨幣兌美元貶值對本港居民外遊意欲的刺激作用亦或已經減退。事實上，日圓在過去一年轉強，對本港居民往日本旅遊的興致相信有所削弱。區內貿易及貨運往來相對回穩，與貿易相關的服務輸入輕微回升，運輸服務輸入則略為下跌。另一方面，環球經濟環境欠佳，金融及其他商用服務輸入只較去年同期輕微增長。

圖 2.15：旅遊服務佔服務輸入最大比重



2016年上半年服務輸入總值：  
2,371 億元

圖 2.16：服務輸入按年增速減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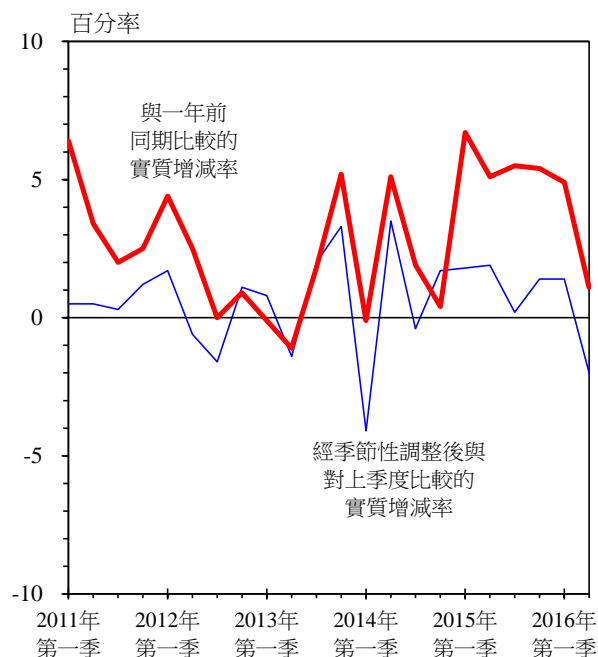


表 2.5：按主要服務組別劃分的服務輸入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實質增減百分率)

其中：

		服務輸入	旅遊服務 <sup>(+)</sup>	運輸服務	與貿易 相關的服務	金融及 商用服務
二零一五年	全年	5.7	12.4	-0.9	0.6	5.4
	第一季	6.7 (1.8)	13.3	0.5	1.5	6.5
	第二季	5.1 (1.9)	11.2	-2.8	1.5	6.8
	第三季	5.5 (0.2)	13.0	-1.9	-0.5	5.9
	第四季	5.4 (1.4)	12.2	1.1	0.3	2.6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4.9 (1.4)	12.8	-0.3	-1.0	1.6
	第二季	1.1 (-2.0)	2.6	-1.1	0.4	1.4

註： (+) 主要包括外訪旅遊開支。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 貨物及服務貿易差額

**2.10** 由於貨物出口表現有改善，而經濟增長欠佳令留用貨物進口繼續下跌，第二季貨物貿易赤字較去年同期收窄。計及服務貿易盈餘後，第二季綜合貨物及服務貿易差額錄得 180 億元的赤字，相當於進口總值的 1.6%，較去年同期 240 億元的赤字(相當於進口總值的 2.0%)有所改善。

**表 2.6：貨物及服務貿易差額**  
(按當時市價計算以十億元為單位)

	<u>整體出口</u>		<u>進口</u>		<u>貿易差額</u>			<u>佔進口總值的百分率</u>
	<u>貨物</u>	<u>服務</u>	<u>貨物</u>	<u>服務</u>	<u>貨物</u>	<u>服務</u>	<u>綜合</u>	
二零一五年 全年	3,779	1,053	4,290	487	-511	567	56	1.2
第一季	879	267	1,028	118	-149	149	*	#
第二季	916	244	1,067	118	-150	126	-24	-2.0
第三季	982	270	1,078	124	-95	146	51	4.2
第四季	1,001	272	1,117	127	-116	145	29	2.3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823	245	938	120	-114	125	11	1.0
第二季	912	226	1,039	117	-127	109	-18	-1.6

註：由於進位關係，數字相加未必等於總和。

(\*) 正負少於 5 億元。

(#) 正負小於 0.05%。

## 其他發展

**2.11** 香港致力與主要經濟伙伴建立更緊密的經濟聯繫，開拓新市場。六月，香港與上海簽訂協議，加強兩地在金融市場、機構、業務及產品、人才、監管和金融科技等多方面的合作。鑑於「一帶一路」建設及其沿線新興市場經濟體的龐大市場潛力，政府與香港貿易發展局在五月合辦首屆「一帶一路高峰論壇」，以探討合作機會和香港可發揮的獨特作用。

**2.12** 在「一帶一路」沿線國家之中，東盟市場增長迅速，而印尼是其中經濟規模最大且人口最多的經濟體。香港與印尼在五月簽署諒解備忘錄，共同促進兩地在投資推廣的交流及良好守則的合作關係。該諒解備忘錄有助帶來更多香港和印尼之間的投資往來，並可加強兩地在投資方面的資訊交流和合作關係。此外，香港在印尼雅加達設立了新的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其臨時辦公室已在六月開始運作。連同現有的新加坡經貿辦，這兩個經貿辦可望加強香港與各東盟成員國的聯繫。

**2.13** 香港作為國際社會負責任的一員，一直十分支持國際間提高稅務透明度和打擊逃稅活動的工作。有見及此，政府在六月接受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的邀請，以 Associate 身分參加落實應對「稅基侵蝕及利潤轉移」(BEPS)方案的包容性框架。BEPS 方案的目的是包括確保跨國企業就其利潤承擔應繳稅款，以及避免稅務管轄區之間就企業利潤出現「雙重不徵稅」的漏洞等。香港會與 BEPS 項目的其他成員協力實施 BEPS 方案和制訂相關標準。政府正就 BEPS 方案當中的建議進行研究，並會在適當時間就落實有關建議的策略徵詢業界意見，以及就所需的法例修改工作作出準備。香港對 BEPS 方案作出承諾，以維持本港國際金融和商業中心的聲譽並履行有關的國際責任。

**2.14** 根據聯合國貿易和發展會議發表的《2016 年世界投資報告》，香港在二零一五年的外來直接投資流入金額在全球經濟體中位列第二大，連續兩年高踞第二位，凸顯香港作為海外和內地公司的國際商業樞紐的重要地位。

#### 註釋：

- (1) 貨物出口與進口按實質計算的變動，乃從貿易總值變動扣除價格變動的影響而得出。貿易總值價格變動是根據單位價值的變動而估計，並無計及交易貨物在組合成分或質素方面的改變，但某些有特定價格指數的選定商品則除外。此處載列的實質增長數字，是根據以環比連接法編製的對外貿易貨量指數計算。這個計算法在二零一五年三月首次公布採用，以取代用拉斯派爾型方法配以固定基期編製的商品貿易指數。採用新計算法後，有關指數可與第一章所載數字比較。第一章載列的實質貿易總額數字，是採用以相同方法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編製而成。不過，非貨幣黃金在貨物貿易的統計數字中分開記錄，並不包括在第二章載列的貿易總額內；但根據國際編製準則，本地生產總值中的貿易總額數字則包括非貨幣黃金。
- (2) 轉口是指先輸入香港然後出口的貨物，這些貨物並沒有在本港經過任何會永久改變其形狀、性質、樣式或用途的製造程序。

### 第三章：選定行業的發展

####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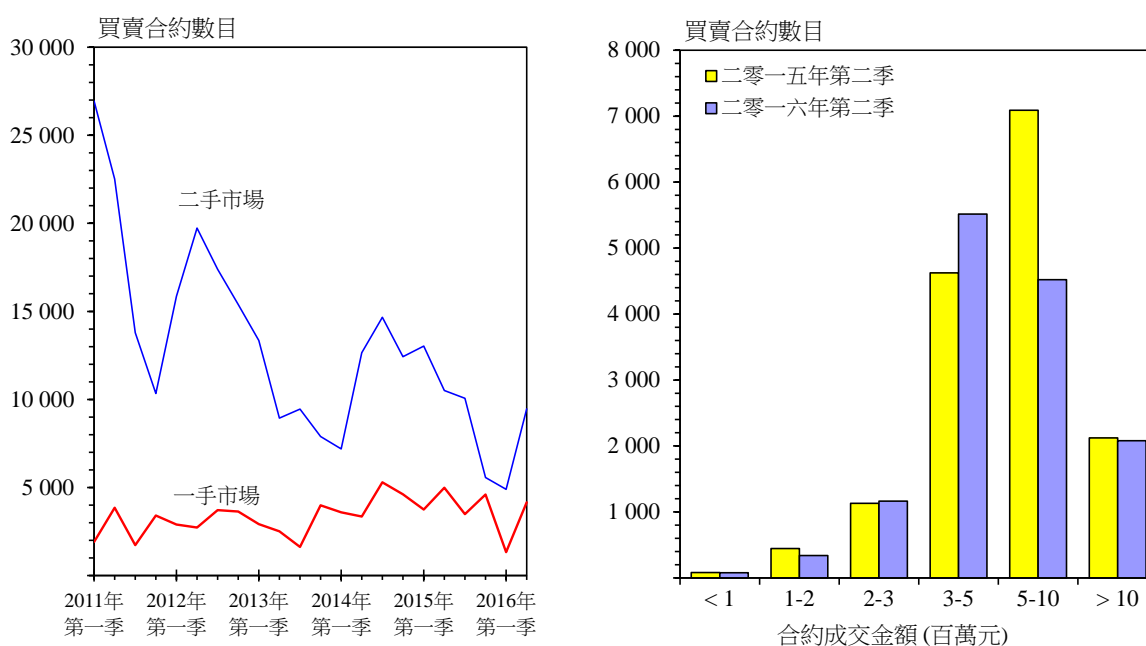
- 在累積的購買力釋放及市場對美國再度加息的憂慮消減的支持下，住宅物業市場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略見回穩。交投活動從上一季的極低水平顯著回升，儘管仍低於去年同期的水平；成交價格在季內錄得2%的升幅。
- 反映政府增加土地及住宅供應的持續努力，未來三至四年住宅總供應量增至93 000個單位，再創記錄新高。
- 商業及工業樓宇市場在第二季缺乏明顯方向。不同市場環節的售價和租金表現參差。交投活動相比以往依然淡靜，儘管已從上一季的低位稍為回升。
- 訪港旅遊業在第二季繼續整固，儘管表現已因內地訪港旅客人次跌幅收窄而較第一季有相對改善。整體訪港旅客較去年同期下跌3.5%至1 340萬人次，跌幅有所減慢。
- 物流業在第二季仍大致疲弱。整體貨櫃吞吐量按年再跌8.9%，空運吞吐量則略為回升1.8%。

## 物業

**3.1** 住宅物業市場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略見回穩。經過前兩季交投淡靜及樓價顯著下跌後，發展商加快推出新樓盤，有助釋放部分累積的購買力。市場對美國再度加息的憂慮消減，亦為樓市氣氛帶來支持。交投活動從極低水平顯著回升，成交價格則錄得些微升幅。

**3.2** 第二季送交土地註冊處註冊的住宅物業買賣合約總數，較上一季的記錄低位大幅回升 120%至 13 700 份，儘管較去年同期仍下跌 12%。當中，一手市場的交投因發展商加快推出新樓盤而較上一季飆升 225%，二手市場的交投則躍升 92%。買賣合約總值亦激增 142%至 1,080 億元。然而，受第一季交投疲弱所拖累，買賣合約的數目和總值在二零一五年下半年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期間仍同告下跌 16%，分別減至 19 921 份及 1,527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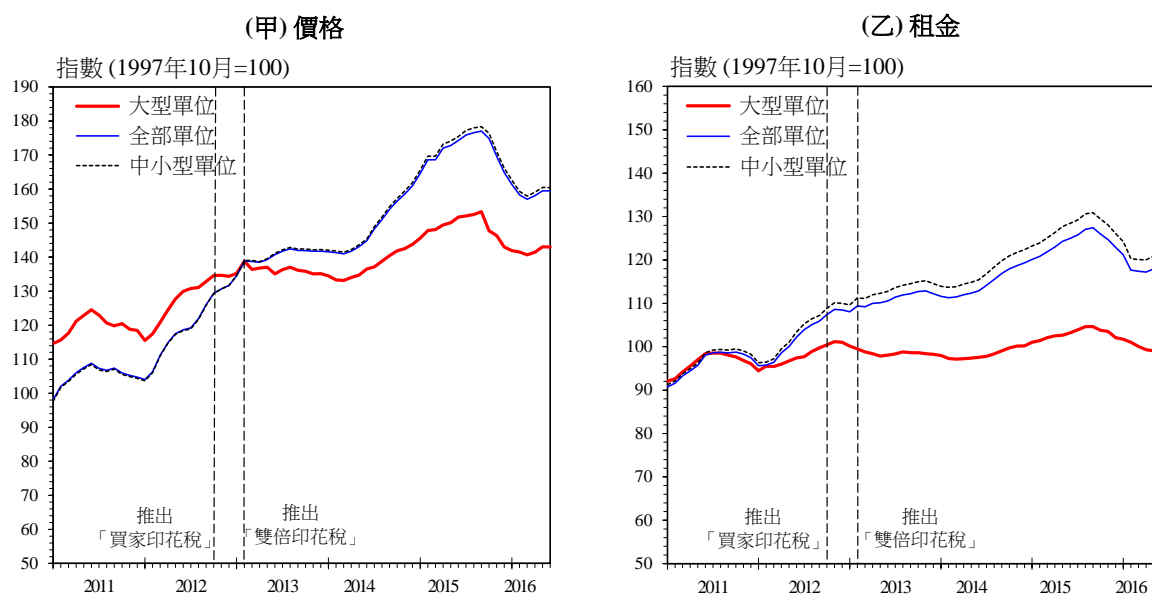
圖 3.1：交投活動在第二季從低位大幅回升



**3.3** 整體住宅售價在前兩季顯著下跌後，於第二季內上升 2%。按面積分析，中小型單位及大型單位的售價均上升 2%。不過，六月的整體住宅售價仍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下跌 3%，較二零一五年九月的高峯則下跌 10%。

**3.4** 租務市場亦在第二季略為回穩，整體住宅租金在三月至六月期間微升 1%。按面積分析，中小型單位的租金上升 1%，而大型單位的租金則再跌 2%。二零一六年六月的整體住宅租金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累計下跌 4%，較二零一五年九月的高峯則下跌 7%。反映住宅售價與租金的相對走勢，住宅物業平均租金回報率由三月的 2.8% 微跌至六月的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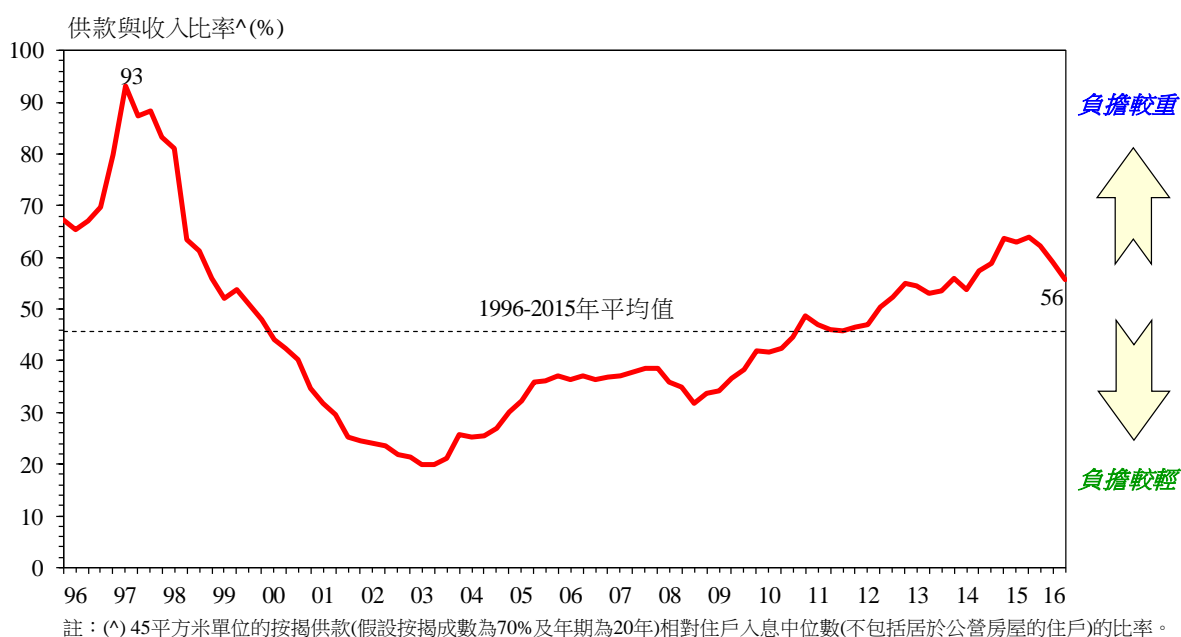
圖 3.2：住宅售價和租金在第二季內上升



註：住宅物業價格指數只涵蓋二手市場成交。大型單位指實用面積至少達100平方米的單位，而中小型單位則指實用面積小於100平方米的單位。

**3.5** 經過過去數年急升後，二零一六年六月的整體住宅售價依然高企，較一九九七年的高峯高出 59%。市民的置業購買力(即面積 45 平方米單位的按揭供款相對住戶入息中位數(不包括居於公營房屋的住戶)的比率)雖然在第二季進一步跌至約 56%，但仍遠高於一九九六至二零一五年期間 46%的長期平均水平。假如利率上升三個百分點至較正常的水平，該比率會飆升至 72%。

圖 3.3：按揭供款相對入息的比率依然高企



**3.6** 增加土地供應以增加住宅供應，是政府確保樓市健康平穩發展的首要政策。政府在二零一六年六月公布將於第三季推售共七幅住宅用地，可供興建約 4 760 個單位。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上半年的私人房屋土地供應(包括政府賣地、鐵路物業發展項目和市區重建局的重建項目，不包括私人發展及重建項目)估計可供興建約 9 580 個單位，而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全年的私人房屋土地供應目標則為 18 000 個單位。

**3.7** 反映政府增加土地供應的持續努力，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動工的私人住宅單位較去年同期進一步上升 22%至 10 900 個，落成量亦躍升 46%至 7 400 個。未來三至四年住宅單位總供應量(包括已落成項目的未售出單位、建築中而未售出的單位，以及已批出土地而隨時可動工的項目所涉及的單位)由三月底估計的 92 000 個，進一步增加至六月底估計的 93 000 個，再創記錄新高。此外，多幅住宅用地會轉為「熟地」，屆時將可額外供應 12 000 個住宅單位。

**3.8** 政府同時做了大量工作，以管理需求並降低樓市亢奮對金融穩定可能帶來的風險<sup>(1)</sup>。這些措施已取得顯著成效。投機活動方面，短期轉售(包括確認人交易及 24 個月內轉售)的成交宗數在第二季仍維持在低水平，平均每月 42 宗，佔總成交的 0.8%，遠低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十一月期間(即開徵「額外印花稅」前)的平均每月 2 661 宗或 20.0%。反映「買家印花稅」的影響，以非本地個人及非本地公司名義購買物業的個案在第二季亦處於每月平均 98 宗的低水平，佔總成



交的 1.9%，遠低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十月期間的平均每月 365 宗或 4.5%。按揭貸款方面，季內新造按揭的平均按揭成數為 52%，同樣低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十月期間(即香港金融管理局推出首輪住宅物業按揭貸款宏觀審慎監管措施前)的 64% 平均數。

圖 3.4 : 投機活動仍處於低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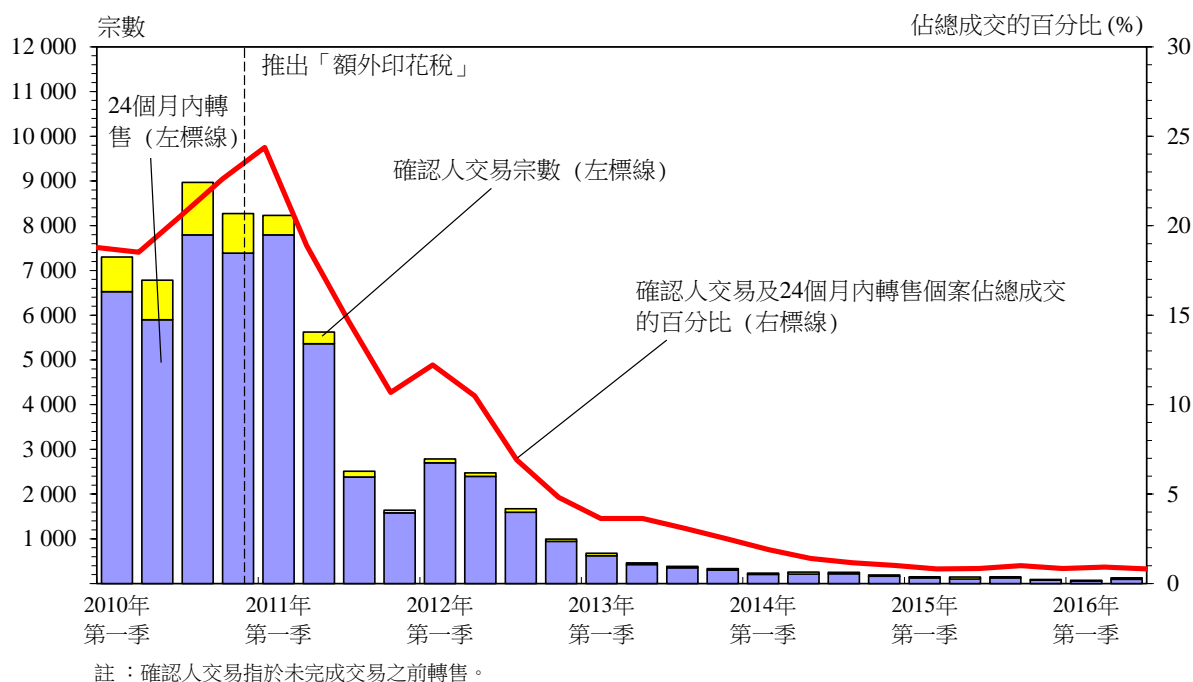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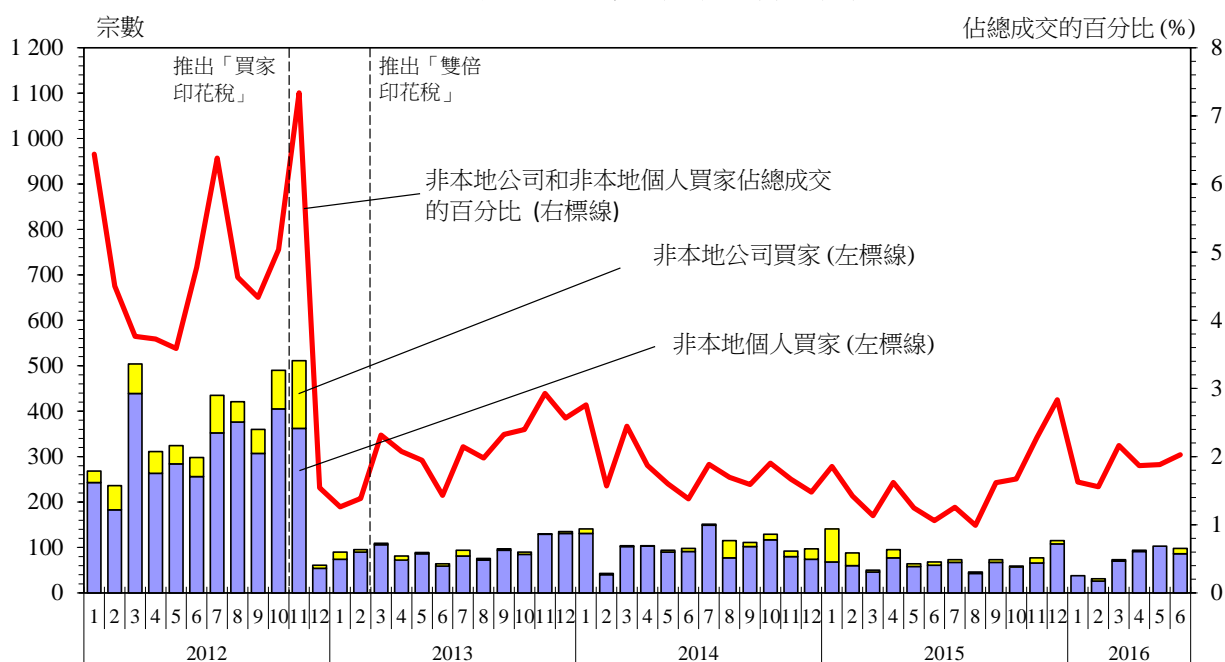


圖 3.5 : 非本地買家的交易維持在低位



**3.9** 展望未來，住宅物業市場仍會面對相當多的壓力和不明朗因素。本地方面，住宅單位的中期供應量已經大增，而經濟前景不明朗，可能影響需求。外圍方面，英國在六月下旬舉行公投後決定脫離歐盟，為環球經濟前景和金融市場穩定增添變數，由此引起的國際資金流向改變及市場預期波動或會影響本地資產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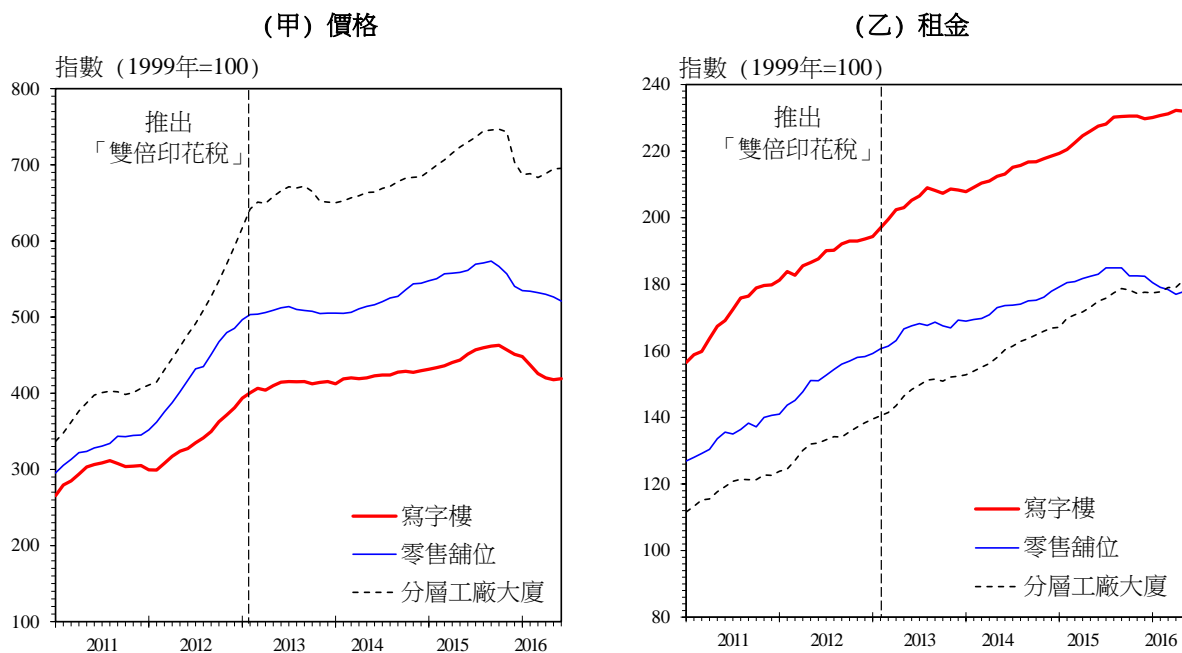
**3.10** 商業及工業樓宇市場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缺乏明顯方向。不同市場環節的售價和租金表現參差。交投活動相比以往依然淡靜，儘管已從上一季的低位稍為回升。

**3.11** 寫字樓整體售價在三月至六月期間下跌 2%，當中乙級和丙級寫字樓的售價分別下跌 5%及 3%，而甲級寫字樓的售價則微升 1%。同期，整體租金幾無變動，當中甲級寫字樓的租金微升 1%，而乙級和丙級寫字樓的租金則微跌 1%。因此，甲級、乙級和丙級寫字樓的平均租金回報率在六月分別為 3.0%、3.3%及 3.2%，而三月的平均租金回報率則分別為 3.0%、3.2%及 3.2%。第二季寫字樓交投量從第一季的記錄低位大幅回升 74%至 250 宗，但較去年同期仍下挫 51%。

**3.12** 受零售業銷售表現疲弱所影響，零售舖位的售價在第二季內下跌 2%。同期，零售舖位的租金變動不大。反映這些走勢，平均租金回報率在六月維持在 2.6%的水平，與三月相同。第二季交投量較上一季下跌 19%至 260 宗的記錄新低，較去年同期更急挫 49%<sup>(2)</sup>。

**3.13** 與三月比較，分層工廠大廈的售價和租金在六月分別上升 2%及 3%。反映售價和租金的相對走勢，平均租金回報率維持在 3.2%的水平不變。交投活動方面，第二季交投量較上一季激增 31%至 590 宗，但仍低於去年同期 40%。

圖 3.6：非住宅物業的售價和租金在第二季表現參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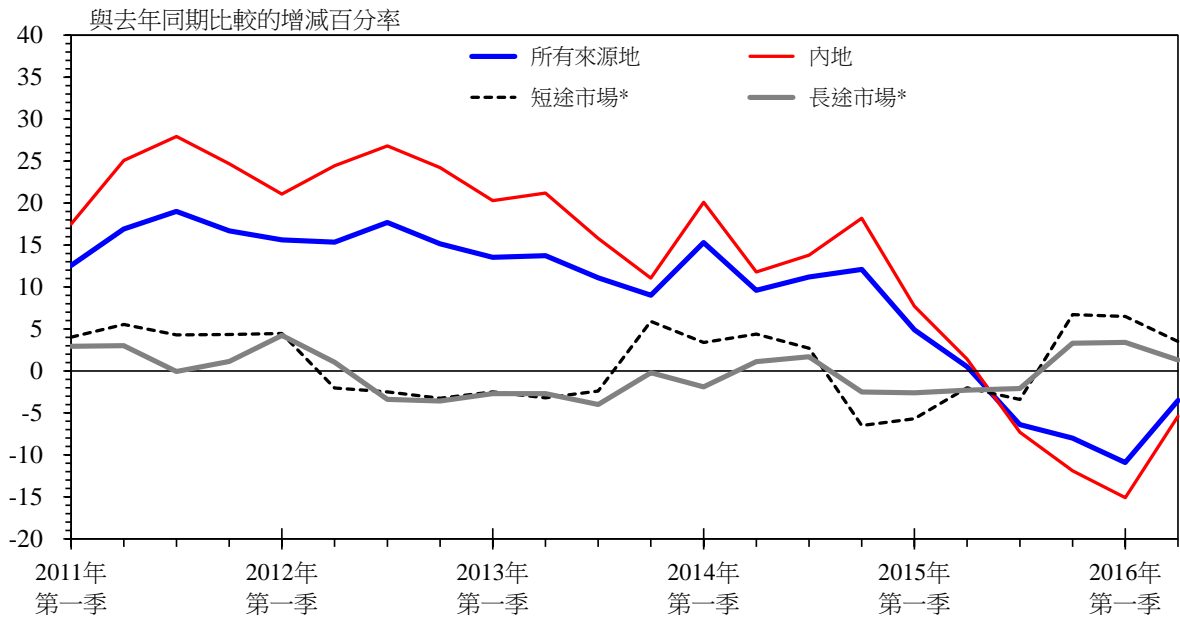
## 土地

**3.14** 反映政府增加土地供應的努力，第二季共有三幅住宅用地和一幅商貿用地售出，總面積約 4.3 公頃，總成交金額約 63 億元。四幅位於大埔、油塘和沙田的住宅用地、一幅位於葵涌的商業用地、一幅位於葵涌的工業用地及兩幅位於西貢和元朗作油站用途的土地亦在季內招標。第二季沒有換地個案批出，但有九幅修訂契約的土地獲批。

## 旅遊業

**3.15** 訪港旅遊業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繼續整固，儘管表現已因內地訪港旅客人次跌幅收窄而較第一季有相對改善。整體訪港旅客較去年同期下跌 3.5% 至 1 340 萬人次，跌幅有所減慢。按主要市場分析，第二季內地旅客較去年同期下跌 5.4% 至 1 000 萬人次。與此同時，短途及長途市場的旅客人次<sup>(3)</sup>繼續溫和上升，分別錄得 3.5% 和 1.5% 的升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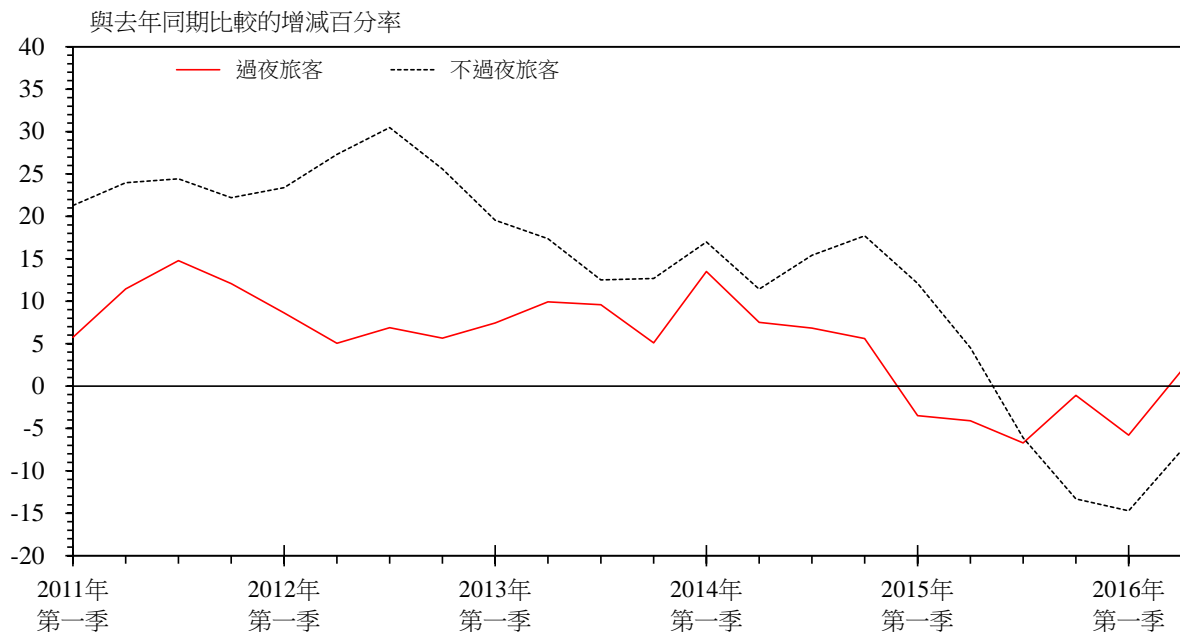
圖 3.7：訪港旅遊業在第二季繼續整固



註：(\*) 短途及長途市場的定義見本章末的註釋(3)。

**3.16** 按留港時間分析，過夜旅客人次較去年同期回升 1.8%。與此同時，入境不過夜旅客人次再跌 7.6%，部分原因是「一周一行」個人遊簽注措施<sup>(4)</sup>的持續影響。反映這些走勢，過夜旅客佔訪港旅客總人次的比例由去年同期的 44.3% 上升至第二季的 46.6%，而入境不過夜旅客的比例則由 55.7% 下降至 53.4%。

圖 3.8：過夜旅客人次回升，入境不過夜旅客人次則繼續下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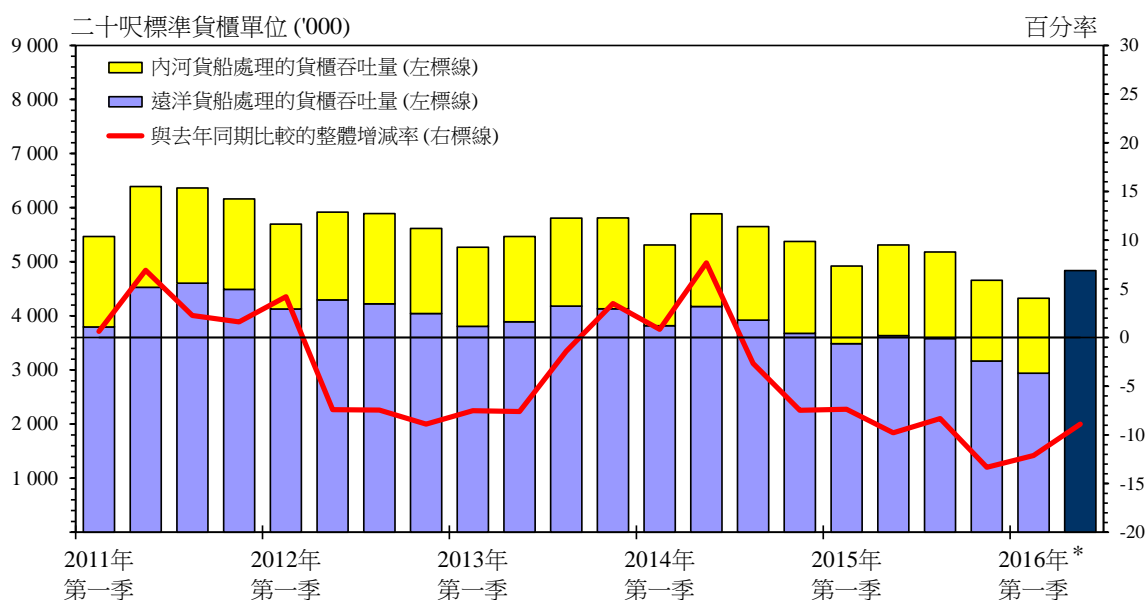


**3.17** 隨着訪港過夜旅客人次增加，酒店房間平均入住率由去年同期的 84% 微升至第二季的 85%，酒店實際平均房租的跌幅亦見減慢，下跌 2.6% 至 1,217 元<sup>(5)</sup>。

## 物流業

**3.18** 環球貿易及貨運低迷，物流業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仍大致疲弱。整體貨櫃吞吐暈較去年同期再跌 8.9% 至 480 萬個二十呎標準貨櫃單位。同時，透過香港港口處理的貿易貨值亦下跌 11.3%，其佔貿易總值的份額亦由 21.2% 進一步縮減至 1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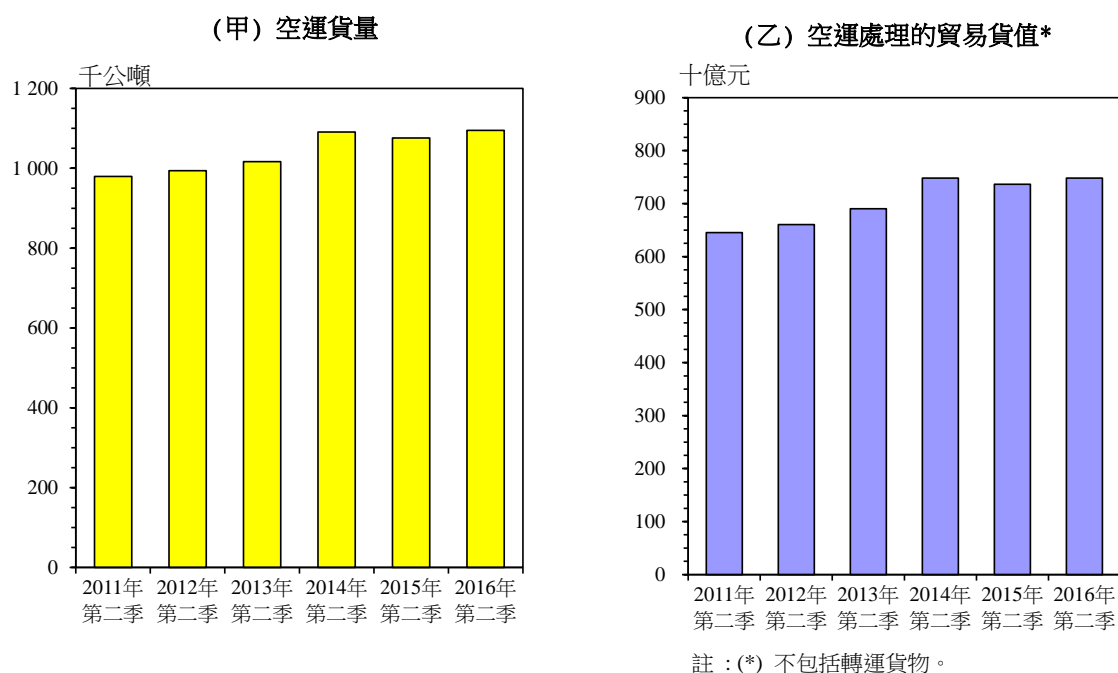
**圖 3.9：貨櫃吞吐暈在第二季進一步下跌**



註：(\*) 最新一季的貨櫃吞吐暈數字為香港港口發展局的初步估計，其中遠洋和內河貨船處理的分項數字暫時未能提供。

**3.19** 空運吞吐暈連跌四季後，在第二季按年微升 1.8% 至 110 萬公噸。空運貿易總值亦上升 1.6%，其佔貿易總值的份額由去年同期的 39.0% 升至 40.5%。

圖 3.10：空運吞吐量及空運處理的貿易貨值在第二季上升



**3.20** 政府在四月展開為期三個月的公眾諮詢，就發展香港貿易單一窗口蒐集公眾意見。透過擬設立的單一窗口，業界可經單一資訊科技平台一站式向政府提交涉及報關和清關的全部貿易文件。業界可隨時以電子方式經單一窗口向政府提交貿易文件及追蹤所提交資料的處理進度，而無須與各個政府部門逐一接洽。設立單一窗口預計可為業界減省時間和節省成本。

## 運輸

**3.21** 各種主要運輸工具的交通流量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繼續表現參差。航空旅客量較去年同期續升 2.7% 至 1 760 萬人次，水路客運量則再跌 8.2% 至 630 萬人次。陸路跨境交通方面，旅客流量微跌 0.8% 至 5 430 萬人次，平均每日車輛流量則上升 1.5% 至 42 329 架次。

## 環境

**3.22** 政府根據污染者自付及收回成本的原則，在四月建議提高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計劃下的收費。新收費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起生效，會為建造業減少、重用建築廢物或將廢物循環再造提供更大誘因，並有助紓緩堆填區的壓力。

## 註釋：

- (1) 有關二零一零年公布的措施細節，見《二零一零年第一季度經濟報告》專題 3.1、《二零一零年第三季經濟報告》專題 3.1，以及《二零一零年經濟概況及二零一一年展望》第四章章末註釋(2)。有關二零一一年公布的措施細節，見《二零一一年半年經濟報告》第三章章末註釋(2)及《二零一一年第三季經濟報告》專題 3.1。有關二零一二年公布的措施細節，見《二零一二年第三季經濟報告》專題 3.1 及《二零一二年經濟概況及二零一三年展望》專題 4.1。有關二零一三年公布的措施細節，見《二零一二年經濟概況及二零一三年展望》專題 4.2 及《二零一三年第一季經濟報告》專題 3.1。至於二零一四年公布的措施細節，見《二零一三年經濟概況及二零一四年展望》專題 4.1。有關二零一五年公布的措施細節，則見《二零一五年第一季經濟報告》專題 3.1。
- (2) 交投量為商業樓宇的數字，商業樓宇包括零售舖位及其他設計或改建作商業用途的樓宇，但不包括專門用作寫字樓用途的樓宇。
- (3) 短途市場指北亞、南亞及東南亞、台灣及澳門，但不包括內地；長途市場指美洲、歐洲、非洲、中東、澳洲、新西蘭及南太平洋。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來自內地、短途市場及長途市場的訪港旅客人次分別佔訪港旅客總人次的 74%、17% 及 9%。
- (4) 有關個人遊簽注政策在二零一五年四月轉變的細節，見《二零一五年半年經濟報告》第 3.17 段。
- (5) 有關酒店房間入住率及實際房租的數字並不包括賓館。

## 第四章：金融業<sup>#</sup>

### 摘要

- 在美國寬鬆貨幣政策下，香港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繼續處於低息環境。港元銀行同業拆息持續處於低水平。
- 港元兌美元即期匯率在第二季內窄幅上落。同時，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微升，實質港匯指數則下跌。
- 貸款及墊款總額連跌三季後，在第二季內反彈2.4%。當中，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升幅加快至3.1%，在香港境外使用的貸款則回升0.7%。
- 本地股票市場在第二季仍然相當波動，市場情緒隨環球經濟及金融市場上的種種發展而反覆不定。恒生指數在19 694 點與21 622 點之間波動，不過波幅已較第一季收窄。季末收報20 794 點，較三月底僅微升0.1%。交投活動轉趨淡靜，集資活動表現疲弱。

---

(#) 本章由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與經濟分析部聯合編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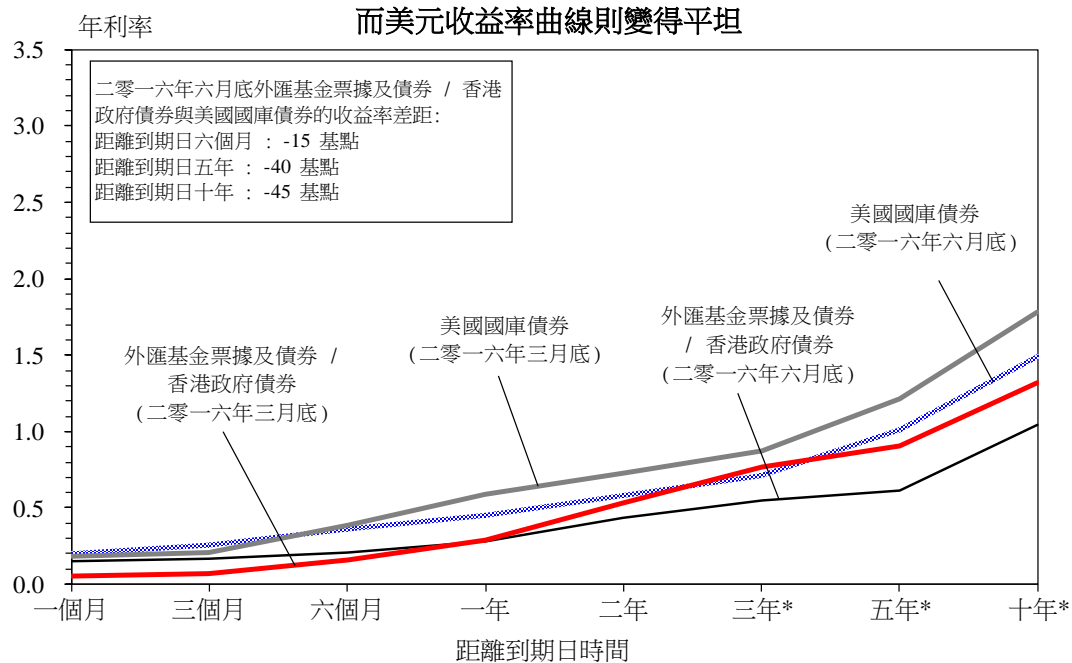


## 利率及匯率

**4.1** 在美國持續推行寬鬆貨幣政策的情況下，香港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繼續處於低息環境。聯邦基金利率的目標區間處於 0.25% 至 0.50% 之間，金管局貼現窗基本利率在第二季內維持在 0.75% 的水平不變<sup>(1)</sup>。至於港元銀行同業拆息，隔夜拆息由三月底的 0.09% 微升至六月底的 0.12%，三個月期拆息由 0.56% 微升至 0.57%，不過仍處於歷史低水平。

**4.2** 長期港元收益率在第二季下跌，但短期港元收益率微升，而美元收益率曲線則大致變得平坦。反映這些走勢，六個月期外匯基金票據與六個月期美國國庫債券收益率的負差距，由三月底的 23 個基點收窄至六月底的 15 個基點。十年期香港政府債券與十年期美國國庫債券收益率的負差距，亦由 46 個基點微跌至 45 個基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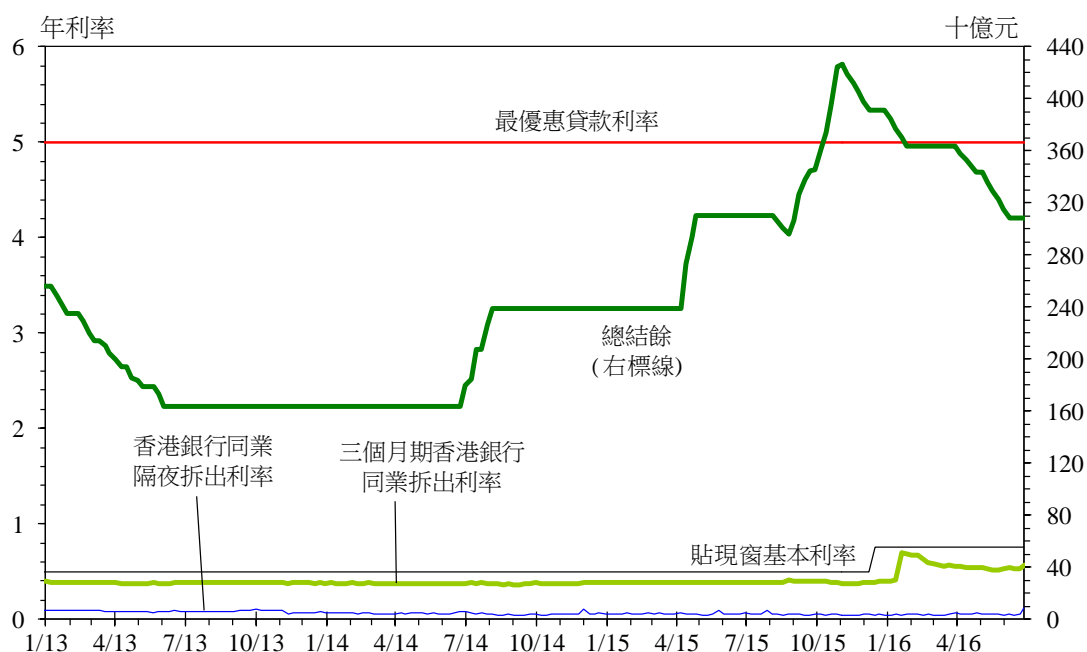
圖 4.1：長期港元收益率下跌，但短期港元收益率微升，而美元收益率曲線則變得平坦



註：(\*) 由二零一五年一月起，金管局已停止新發行三年及以上年期的外匯基金債券，上述港元三年及以上年期債券收益率為香港政府債券的收益率。

**4.3** 零售層面的利率繼續處於低水平。最優惠貸款利率在第二季內維持在 5.00% 或 5.25% 的水平不變。主要銀行提供的平均儲蓄存款利率及一年定期存款利率(存款少於 10 萬元)在六月底分別維持在 0.01% 及 0.15% 的水平不變。反映零售銀行平均資金成本的綜合利率<sup>(2)</sup>在六月底亦維持在 0.26% 的水平不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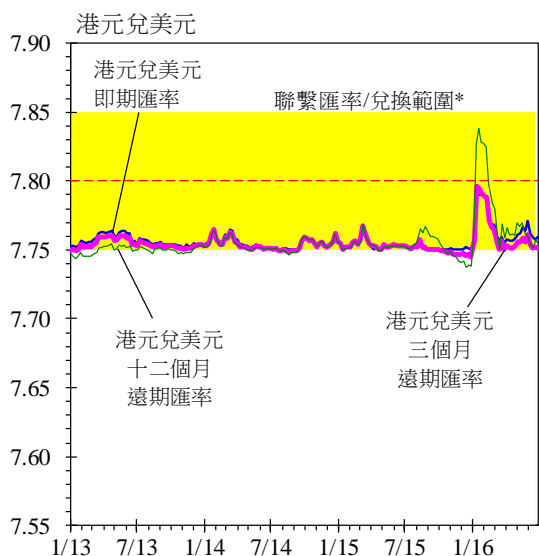
圖 4.2：港元利率仍然處於低水平  
(週末數字)



4.4 港元兌美元即期匯率在第二季內於 7.755 與 7.771 之間窄幅上落。港元兌美元匯率在四月及五月隨大部分亞洲貨幣偏軟而回落，在六月受到與股息相關的港元需求所帶動而轉強。港元兌美元即期匯率在六月底收報每美元兌 7.759 港元，而三月底時則兌 7.754 港元。至於港元遠期匯率，十二個月遠期匯率由三月底時溢價 20 點子(每點子相等於 0.0001 港元)轉為六月底時折讓 50 點子，而三個月港元遠期匯率的折讓則由 43 點子擴闊至 85 點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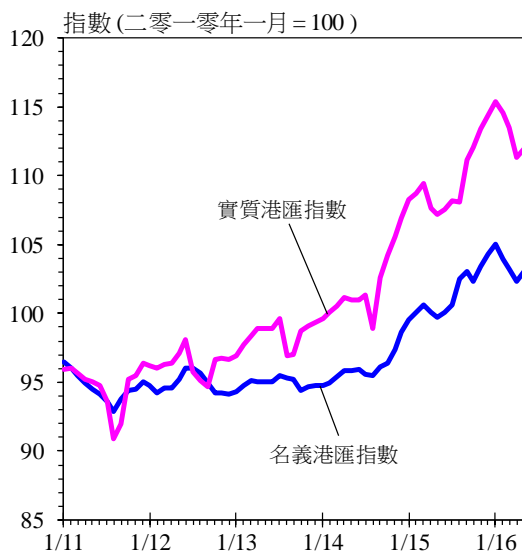
4.5 在聯繫匯率制度之下，港元兌其他貨幣的匯率走勢緊隨美元的匯率變化。美元兌英鎊、澳元及人民幣等主要貨幣在第二季內轉強，兌日圓則轉弱。因此，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sup>(3)</sup>在第二季內微升 0.1%。同期，實質港匯指數下跌 1.2%。

圖 4.3 : 港元兌美元窄幅上落  
(週末數字)



註：(\*) 陰影部分為自二零零五年五月起因應三項  
優化聯繫匯率制度運作的措施而實施的兌換範圍。

圖 4.4 : 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微升，  
實質港匯指數則下跌  
(按月平均水平)



## 貨幣供應及銀行業

**4.6** 港元貨幣總量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繼續擴張。港元廣義貨幣供應(港元M3)較三月底增加 1.7%至六月底的 59,110 億元<sup>(4)</sup>，經季節性調整後的港元狹義貨幣供應(港元M1)增加 3.2%至 13,340 億元。同時，認可機構<sup>(5)</sup>的存款總額增長 0.7%至 110,480 億元，當中港元存款上升 1.8%，外幣存款則微跌 0.4%。

圖 4.5：貨幣總量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繼續擴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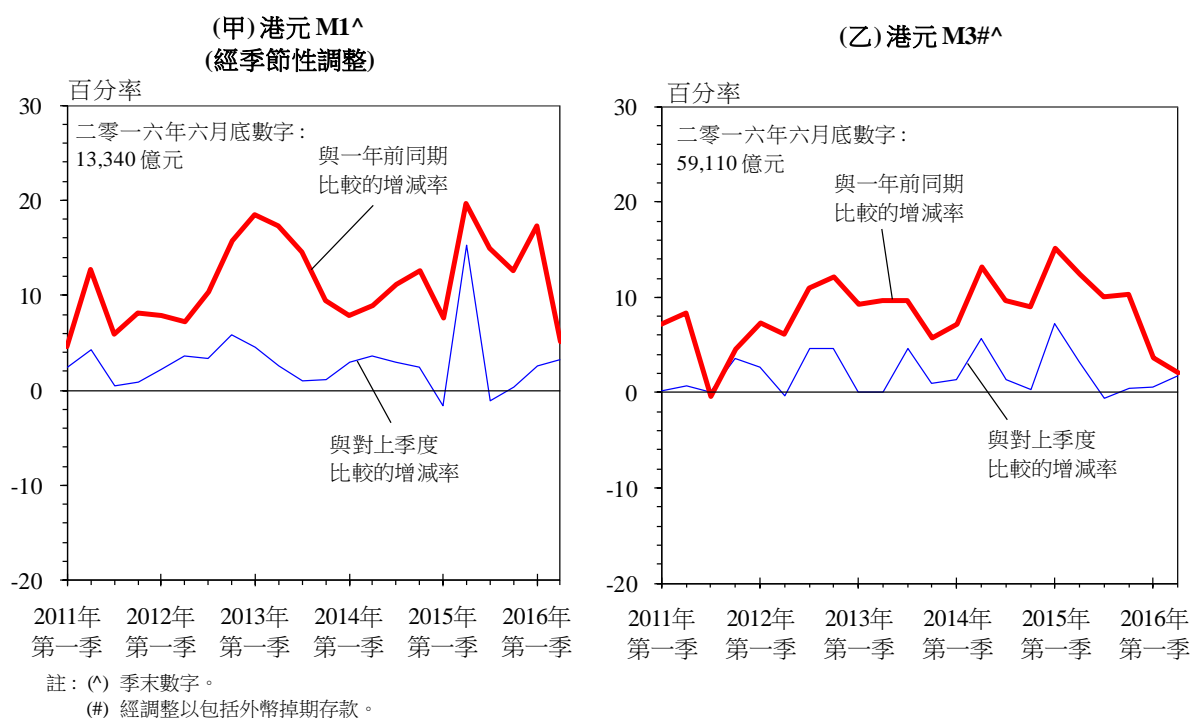


表 4.1：港元貨幣供應及整體貨幣供應

季內增減百分率	M1		M2		M3	
	港元 <sup>^</sup>	總額	港元 <sup>(a)</sup>	總額	港元 <sup>(a)</sup>	總額
二零一五年 第一季	-1.6	13.6	7.2	3.0	7.2	3.0
第二季	15.2	-1.3	3.1	0.8	3.1	0.8
第三季	-1.1	5.3	-0.6	0.1	-0.7	0.1
第四季	0.4	-2.4	0.5	1.5	0.5	1.5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2.5	5.4	0.6	1.1	0.6	1.1
第二季	3.2	0.6	1.7	0.4	1.7	0.4
二零一六年六月底總額 (十億元)	1,334	2,090	5,899	11,791	5,911	11,828
與一年前同期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5.1	9.0	2.2	3.1	2.1	3.1

註：(^) 經季節性調整。

(a) 經調整以包括外幣掉期存款。

**4.7 貸款及墊款總額連跌三季後，在第二季內回升 2.4% 至六月底的 77,000 億元。** 港元及外幣貸款分別上升 1.8% 及 3.0%。反映存款與貸款的相對走勢，港元貸存比率在六月底維持在 78.2% 的水平不變，而外幣貸存比率則由三月底的 59.4% 升至六月底的 61.4%。

**4.8**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包括貿易融資)升幅加快，較三月底增加3.1%至六月底的54,210億元。同期，在香港境外使用的貸款反彈0.7%至22,790億元。在香港使用的貸款中，放予製造業的貸款、貿易融資和放予批發及零售業的貸款在前數季錄得顯著跌幅後，分別上升8.8%、5.7%及0.7%。放予金融機構和股票經紀的貸款分別上升13.7%及6.8%。至於與物業相關的貸款，儘管物業市場交投反彈，放予購買住宅物業的貸款溫和上升0.5%；放予建造業、物業發展及投資的貸款則增加1.5%。

**表 4.2：貸款及墊款**

所有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墊款

季內增減 百分率		貸款予：								所有在香港 境外使用的 貸款及墊款 <sup>(c)</sup>	貸款及 墊款總額
		貿易融資	製造業	批發及 零售業	建造業、 物業發展 及投資	購買 住宅 物業 <sup>(a)</sup>	金融機構	股票經紀	合計 <sup>(b)</sup>		
二零一五年	第一季	4.2	-3.8	1.0	1.3	2.7	-0.5	338.7	5.6	3.2	4.8
	第二季	0.7	-0.2	-1.5	4.1	1.7	4.8	-55.2	-0.5	3.4	0.6
	第三季	-11.6	0.0	-2.1	2.5	3.0	0.3	-53.3	-1.3	-2.0	-1.5
	第四季	-9.8	-4.3	-3.6	-0.6	1.0	11.5	17.8	0.2	-1.6	-0.3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1.5	-2.9	-6.3	2.7	0.5	-3.6	7.8	0.1	-0.8	-0.2
	第二季	5.7	8.8	0.7	1.5	0.5	13.7	6.8	3.1	0.7	2.4
二零一六年六月底 總額(十億元)		473	258	419	1,187	1,130	496	64	5,421	2,279	7,700
與一年前同期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7.0	1.0	-11.0	6.2	5.0	22.6	-36.7	2.1	-3.7	0.3

註： 部分貸款經重新分類，故此數字與先前季度未必可直接比較。

- (a) 數字除包括用於購買私人住宅樓宇單位的貸款外，還包括用於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單位的貸款。
- (b) 由於部分行業並未列入表內，因此表內放予個別行業的貸款額加起來未必等於所有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墊款。
- (c) 亦包括使用地區不明的貸款。

**4.9** 香港銀行體系保持穩健。本港註冊認可機構資本充裕，總資本充足比率在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維持在18.2%的高水平。本地銀行體系的資產質素依然良好，儘管輕微轉差。特定分類貸款相對於貸款總額的比率，由二零一五年年底的0.70%上升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底的0.78%，拖欠信用卡貸款的比率則由0.25%微升至0.27%。不過，這些比率仍處於歷史低水平。同時，住宅按揭貸款拖欠比率在二零一六年六月底維持在0.04%的低水平。

**表 4.3：零售銀行的資產質素\***  
(在貸款總額中所佔百分率)

期末計算		合格貸款	需要關注貸款	特定分類貸款 (總額)
二零一五年	第一季	98.39	1.14	0.46
	第二季	98.23	1.28	0.49
	第三季	98.08	1.36	0.56
	第四季 <sup>^</sup>	97.86	1.44	0.70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97.77	1.45	0.78

註：由於進位關係，表內數字相加未必等於 100。

(\*) 與香港辦事處及境外分行有關的期末數字。貸款及墊款分為以下類別：合格、需要關注、次級、呆滯與虧損。次級、呆滯與虧損這三個類別的貸款統稱為「特定分類貸款」。

(<sup>^</sup>)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以前的數字涵蓋零售銀行的香港辦事處及境外分行。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涵蓋範圍還包括零售銀行的境外主要附屬公司。

**4.10 離岸人民幣業務**在第二季仍然大致疲弱。人民幣存款總額(包括客戶存款及未償還存款證總額)較三月底下跌 10.4%至六月底的 7,962 億元人民幣。經香港銀行處理的人民幣貿易結算總額較去年同期下挫 21.3%至第二季的 12,346 億元人民幣。至於與人民幣有關的融資活動，人民幣銀行貸款較三月底增加 2.0%至六月底的 2,873 億元人民幣。同時，人民幣債券發行額(不包括國家財政部發行的 140 億元人民幣)由第一季的 43 億元人民幣擴大至第二季的 67 億元人民幣。

表 4.4：香港的人民幣存款及人民幣跨境貿易結算總額

期末計算		利率 <sup>(a)</sup>					經營人民幣 業務的認可 機構數目	人民幣跨境貿 易結算總額 <sup>(c)</sup> (百萬元 人民幣)
		活期及 儲蓄存款 (百萬元 人民幣)	定期存款 (百萬元 人民幣)	存款總額 (百萬元 人民幣)	儲蓄存款 <sup>(b)</sup> (%)	三個月 定期存款 <sup>(b)</sup> (%)		
二零一五年	第一季	157,444	794,550	951,994	0.25	0.53	147	1,626,122
	第二季	180,445	812,479	992,924	0.25	0.53	146	1,569,670
	第三季	165,849	729,516	895,365	0.25	0.53	145	2,050,107
	第四季	160,908	690,198	851,106	0.25	0.53	145	1,587,184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187,124	572,302	759,425	0.25	0.53	145	1,130,645
	第二季	204,282	507,266	711,549	0.25	0.53	146	1,234,587
二零一六年第二季與 二零一五年第二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3.2%	-37.6%	-28.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1.3%
二零一六年第二季與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9.2%	-11.4%	-6.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9.2%

註：(a) 利率資料來自金管局的調查。

(b) 期內的平均數字。

(c) 期內數字。

## 債務市場

**4.11** 在公營及私營機構發債額均顯著增加的帶動下，港元債務市場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進一步擴張。第二季港元債券發行總額較上一季躍升 13.0% 至 8,009 億元，其中 84.6% 為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在發行總額當中，公營及私營機構的發行額分別上升 12.6% 及 12.9%，後者主要是海外非多邊發展銀行發債體<sup>(6)</sup>的發行額顯著增加所致。因此，六月底的港元債券未償還總額較三月底上升 6.3% 至 16,544 億元，相當於港元 M3 的 28.0% 或銀行體系港元單位資產<sup>(7)</sup>的 22.8%。

**4.12** 政府債券計劃方面，當局在第二季發行總值 65 億元的機構債券及一批價值為 100 億元的零售債券 (iBonds)。政府債券計劃下所發債券的未償還總額在六月底為 1,005 億元，包括十三項總值 705 億元的機構債券，以及三項總值 300 億元的零售債券 (iBonds)。此外，政府債券計劃下還有兩批美元伊斯蘭債券尚未償還，每批發行額為 10 億美元。

**表 4.5：新發行及未償還的港元債券總額(十億元)**

		外匯基金 票據及債券	法定機構/ 政府所擁有 的公司	政府	公營機構 總額	認可 機構	本港 公司	海外非多邊 發展銀行 發債體	私營機構 總額	多邊發展 銀行	合計
新發行總額											
二零一五年	全年	2,242.2	12.0	30.4	2,284.6	136.4	14.2	58.9	209.4	0.0	2,494.0
	第一季	491.9	4.3	7.9	504.1	54.4	4.4	10.6	69.4	0.0	573.5
	第二季	541.2	4.0	4.7	550.0	23.2	2.1	15.5	40.8	0.0	590.7
	第三季	599.9	0.8	10.6	611.3	14.8	2.8	12.0	29.6	0.0	641.0
	第四季	609.1	2.9	7.2	619.2	44.0	4.9	20.7	69.6	0.0	688.8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622.4	4.4	1.6	628.4	53.8	4.7	21.4	79.9	0.8	709.1
	第二季	677.3	14.1	16.5	707.8	56.1	3.3	30.8	90.3	2.8	800.9
二零一六年第二季與 二零一五年第二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25.1	249.1	251.1	28.7	141.7	58.2	99.3	121.3	不適用	35.6
二零一六年第二季與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8.8	219.7	931.3	12.6	4.4	-29.9	43.9	12.9	259.4	13.0
未償還總額(期末計算)											
二零一五年	第一季	752.8	43.5	105.9	902.2	249.7	140.3	142.4	532.4	6.1	1,440.7
	第二季	753.0	43.2	94.1	890.3	245.9	140.1	148.5	534.5	5.3	1,430.1
	第三季	773.2	43.2	104.7	921.1	230.7	141.1	152.2	524.1	5.3	1,450.5
	第四季	828.4	44.1	100.4	972.9	242.6	141.7	162.1	546.4	5.3	1,524.6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856.9	47.3	102.0	1,006.2	232.5	142.1	169.7	544.4	6.0	1,556.5
	第二季	912.4	56.3	102.0	1,070.6	256.7	143.2	175.0	574.9	8.8	1,654.4
二零一六年第二季與 二零一五年第二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21.2	30.2	8.4	20.2	4.4	2.2	17.8	7.6	66.1	15.7
二零一六年第二季與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6.5	18.9	0.0	6.4	10.4	0.8	3.1	5.6	47.7	6.3

註：由於進位關係，數字相加未必等於總數，而且這些數字可能會修訂。

## 股票及衍生工具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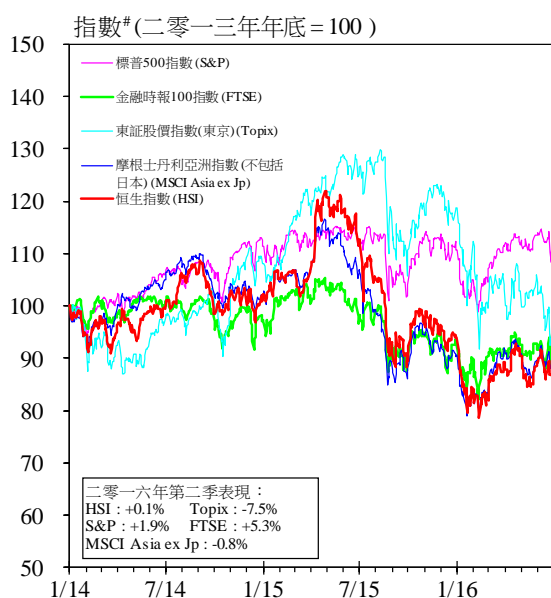
**4.13** 本地股票市場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仍然相當波動。環球經濟及金融市場的種種發展，包括對美國再度加息的憂慮消減、內地股市疲弱的表現，以及較近期英國脫離歐洲聯盟的公投結果，都令市場情緒反覆不定，季內恒生指數(恒指)在 19 694 點與 21 622 點之間波動，不過波幅已較第一季收窄。恒指在六月底收報 20 794 點，較三月底



僅微升 0.1%。香港股票市場的總市值期內下跌 1.6%至 23.1 萬億元，位列全球第八大及亞洲第四大<sup>(8)</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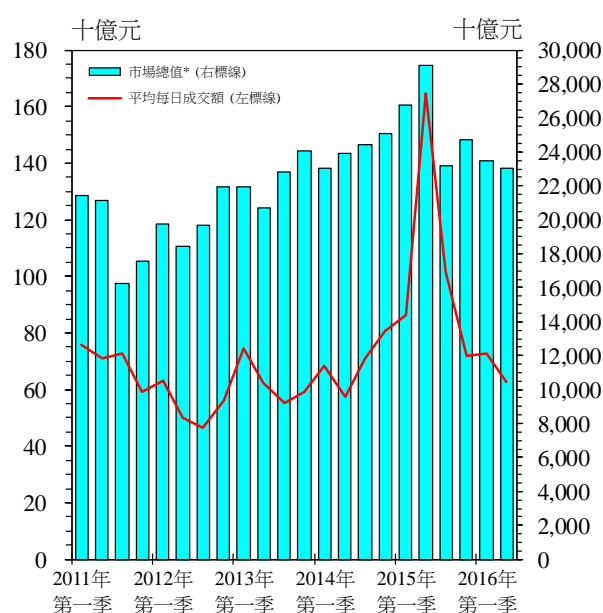
**4.14** 在前景極不明朗下，交投活動轉趨淡靜。第二季的證券市場平均每日成交額較上一季縮減 13.9%至 626 億元，較去年同期則急跌 62.0%。衍生權證、單位信託(包括交易所買賣基金)、牛熊證和股份<sup>(9)</sup>的平均每日成交總額全面下跌，跌幅分別為 29.5%、25.5%、13.1%及 7.3%。期貨及期權合約方面<sup>(10)</sup>，平均每日成交量較上一季縮減 5.8%。當中，H股指數期貨、恒指期貨及股票期權的交投分別下跌 10.3%、4.1%及 0.1%，恒指期權的交投則錄得 1.5%的溫和升幅。

**圖 4.6 : 本地股票市場  
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仍然相當波動**



註:(#)月底數字。

**圖 4.7 : 市場總值下跌，  
交投活動轉趨淡靜**



註:(\*)季末數字。

表 4.6：香港市場期貨及期權的平均每日成交量

	恒生指數 期貨	恒生指數 期權	H股指數 期貨	股票期權	期貨及 期權 成交總數*
二零一五年 全年	85 991	30 427	135 139	374 346	768 520
第一季	64 351	27 727	108 774	363 322	672 678
第二季	81 541	35 129	154 553	523 860	946 336
第三季	82 744	33 238	152 006	375 780	819 085
第四季	114 430	25 752	125 310	241 192	641 404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141 439	38 235	154 053	293 047	805 276
第二季	135 572	38 802	138 127	292 684	758 733
二零一六年第二季與 二零一五年第二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66.3	10.5	-10.6	-44.1	-19.8
二零一六年第二季與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4.1	1.5	-10.3	-0.1	-5.8

註：(\*) 期貨及期權成交量以合約數目計算。由於部分產品並未列入表內，表內個別期貨及期權成交量的數字加起來未必等於期貨及期權的成交總數。

**4.15** 在股票市場波動的情況下，集資活動在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變得非常淡靜。上半年經主板及創業板市場<sup>(11)</sup>新上市及上市後的集資總額較去年同期下瀉 80.2% 至 1,407 億元。當中，經首次公開招股籌集的資金下挫 66.4% 至 436 億元。不過，以首次公開招股籌集所得的金額計算，香港在上半年的全球排名仍高踞首位。

**4.16** 內地企業在香港股票市場繼續擔當重要角色。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底，共有 966 家內地企業(包括 231 家 H 股公司、152 家「紅籌」公司及 583 家民營企業)在本港的主板和創業板上市，佔本港上市公司總數的 51% 及總市值的 63%。與內地有關的股票在第二季佔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成交額的 70% 及集資總額的 62%。

## 基金管理及投資基金

**4.17** 基金管理業務的不同範疇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表現參差。互惠基金在四月及五月的平均每月總零售銷售額較上一季增加 23.6% 至 54 億美元<sup>(12)</sup>，但較去年同期急挫 42.1%。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sup>(13)</sup>下核准成分基金的資產淨值總額較三月底增加 2.5% 至六月底的 6,073 億元。同時，零售對沖基金管理的淨資產大幅下跌<sup>(14)</sup>。

**4.18** 政府於六月在憲報刊登《2016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修訂)條例》，規定每名強積金受託人須為每個強積金計劃提供一套高度劃一及設有收費管控的預設投資策略。具體而言，當計劃成員年屆50歲，預設投資策略便會逐步調低風險較高的投資項目的資產比率；此外亦設有為成分基金淨資產值0.75%的費用上限及0.2%的實付開支上限。預設投資策略預期有助降低強積金收費，提高強積金制度的整體成本效益，並回應市民對強積金計劃「收費高、選擇難」的關注。待積金局及業界完成籌備工作後，政府會指定預設投資策略的具體實施日期，並在三年後檢討收費上限。

**4.19** 政府於六月亦在憲報刊登《2016年證券及期貨(修訂)條例》，為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的註冊和成立，以及該類公司及其業務的監管提供法律框架。根據香港法例，開放式投資基金現時只能以單位信託的形式成立，不能以公司形式成立。新的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結構有助令香港的基金註冊平台更多元化，並為基金經理締造更靈活的營商環境。此舉將吸引更多基金來港註冊，從而推動香港作為國際資產管理樞紐的進一步發展。

## 保險業

**4.20** 保險業<sup>(15)</sup>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持續擴張。長期保險業務的毛保費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5.9%，但不同業務範疇的表現參差。非投資相連保險計劃的保費收入躍升16.2%，投資相連保險計劃的保費收入則急跌70.8%。至於一般保險業務，保費總額微升1.1%，保費淨額則下跌2.1%。

表 4.7：香港的保險業務\*(百萬元)

		一般業務			長期業務的保費 <sup>^</sup>					
		保費 總額	保費 淨額	承保 利潤	個人人壽 及年金 (非投資相連)	個人人壽 及年金 (投資相連)	其他 個人業務	非退休 計劃 組別業務	所有 長期 業務	長期業務 及一般業 務的保費
二零一五年	全年	45,961	32,085	1,697	120,435	10,243	178	417	131,273	177,234
	第一季	12,939	9,053	645	32,060	4,249	52	121	36,482	49,421
	第二季	10,943	7,888	58	28,909	3,210	42	80	32,241	43,184
	第三季	11,592	7,900	803	27,356	1,328	43	145	28,872	40,464
	第四季	10,487	7,244	191	32,110	1,456	41	71	33,678	44,165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13,078	8,864	574	37,256	1,239	50	92	38,637	51,715
二零一六年第一季與 二零一五年第一季 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1.1	-2.1	-11.0	16.2	-70.8	-3.8	-24.0	5.9	4.6

註：(\*) 來自香港保險業的臨時統計數字。

(<sup>^</sup>) 數字僅涵蓋新業務，退休計劃業務並不包括在內。

## 政策及市場發展重點

**4.21** 經過兩輪諮詢後，政府於六月在憲報刊登《金融機構(處置機制)條例》(《條例》)，會在香港設立一個處置機制。根據《條例》，金融管理專員、保險業監督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被指定為處置機制當局，並獲授予多項必要權力，向不可持續經營而具系統重要性的金融機構進行有序處置。一旦具系統重要性的金融機構不可持續經營時，處置機制將有助減低其對香港金融體系穩定和有效運作所構成的風險。

**4.22** 政府於六月在憲報刊登《2016年稅務(修訂)(第2號)條例》(《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容許在香港經營集團內部融資業務的企業從應評稅利潤中扣除借款所須支付的利息，並將合資格企業財資中心的利得稅寬減稅率定為8.25%，兩項措施同樣由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修訂條例》有助吸引跨國及內地企業在香港集中管理其財資職能，從而提升本港金融市場的競爭力，促進香港發展總部經濟。

## 註釋：

- (1) 在二零零八年十月九日前，基本利率訂定在現行美國聯邦基金目標利率加 150 個基點或香港銀行同業隔夜拆息及一個月期的同業拆息的五日移動平均利率的平均數，兩者之中以較高者為準。在二零零八年十月九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釐定基本利率的公式已由現行聯邦基金目標利率加 150 個基點臨時改為加 50 個基點，方程式內關於相關銀行同業拆息的移動平均數的部分亦被剔除。在檢討過基本利率新計算公式的適切性後，金管局決定在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後保留聯邦基金目標利率加 50 個基點這個較小的息差，但同時重新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部分納入計算方程式。
- (2) 為了更緊密掌握銀行平均資金成本的變化，金管局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公布反映各類存款利率、銀行同業拆息及其他利率變化的綜合利率新數列。所公布的有關數據使銀行得以掌握資金成本的變化，有助銀行體系改善利率風險管理。
- (3) 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是顯示港元相對於一籃子固定貨幣的整體匯價指標。具體而言，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是港元兌香港主要貿易伙伴約 15 種貨幣匯率的加權平均數，所採用的權數為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該等貿易伙伴分別佔香港貨物貿易總額的比重。

貿易加權實質港匯指數是因應個別貿易伙伴經季節性調整消費物價指數的相對變動，對貿易加權名義港匯指數作出調整而得出。

- (4) 貨幣供應的各種定義如下：

**M1：** 公眾手上所持的紙幣及硬幣，加上持牌銀行客戶的活期存款。

**M2：** M1 加上持牌銀行客戶的儲蓄及定期存款，再加上持牌銀行所發行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以及少於一個月的短期外匯基金存款。

**M3：** M2 加上有限牌照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的客戶存款，再加上這類機構所發行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

在各項貨幣總體數字中，港元 M1、公眾持有的貨幣及活期存款的季節性模式較為明顯。

- (5) 認可機構包括持牌銀行、有限制牌照銀行和接受存款公司。在二零一六年六月底，本港有 156 家持牌銀行，24 家有限制牌照銀行和 18 家接受存款公司。綜合計算，共有來自 30 個國家及地區(包括香港)的 198 家認可機構(不包括代表辦事處)在香港營業。
- (6) 私營機構債務數字未必完全涵蓋所有已發行的港元債務票據。
- (7) 銀行業的資產包括紙幣和硬幣、香港認可機構及境外銀行的同業貸款、向客戶提供的貸款及墊款、可轉讓存款證、可轉讓存款證以外的可轉讓債務工具，以及其他資產。不過，外匯基金發行的負債證明書和銀行相應發行的紙幣並不包括在內。
- (8) 排名資料來自全球證券交易所聯會及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所整合的數字。
- (9) 由於債券交易所佔比重較小(低於證券市場每日成交額的 0.5%)，債券交易及其變動不在分析之列。
- (10) 在二零一六年六月底，股票期權合約共有 84 種，股票期貨合約則有 74 種。
- (11) 在二零一六年六月底，主板和創業板市場分別有 1 666 家及 236 家上市公司。
- (12) 這些數字來自香港投資基金公會對會員進行的基金銷售與贖回調查，並只涵蓋對調查作出回應的會員所管理的活躍認可基金。在二零一六年五月底，這項調查所涵蓋的活躍認可基金共有 1 149 個。
- (13) 在二零一六年六月底，全港共有 18 個核准受託人。在強積金產品方面，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已核准 35 個集成信託計劃、兩個行業計劃及一個僱主營辦計劃，合共 462 個成分基金。現已參加強積金計劃的僱主共有 276 000 名，僱員有 257 萬名，自僱人士則有 204 000 名。
- (14) 在二零一六年六月底，證監會認可的零售對沖基金共有兩個。這些基金的淨資產總值為 4,900 萬美元，較二零一六年三月底下跌 55.5%，較二零零二年年末(對沖基金指引在該年首次發出)則下跌 69.4%。

- (15) 在二零一六年六月底，香港共有 161 家獲授權保險公司。當中，48 家經營長期保險業務，94 家營運一般保險業務，另有 19 家從事綜合保險業務。這些獲授權保險公司分別來自 24 個國家和地區(包括香港)。

## 第五章：勞工市場

###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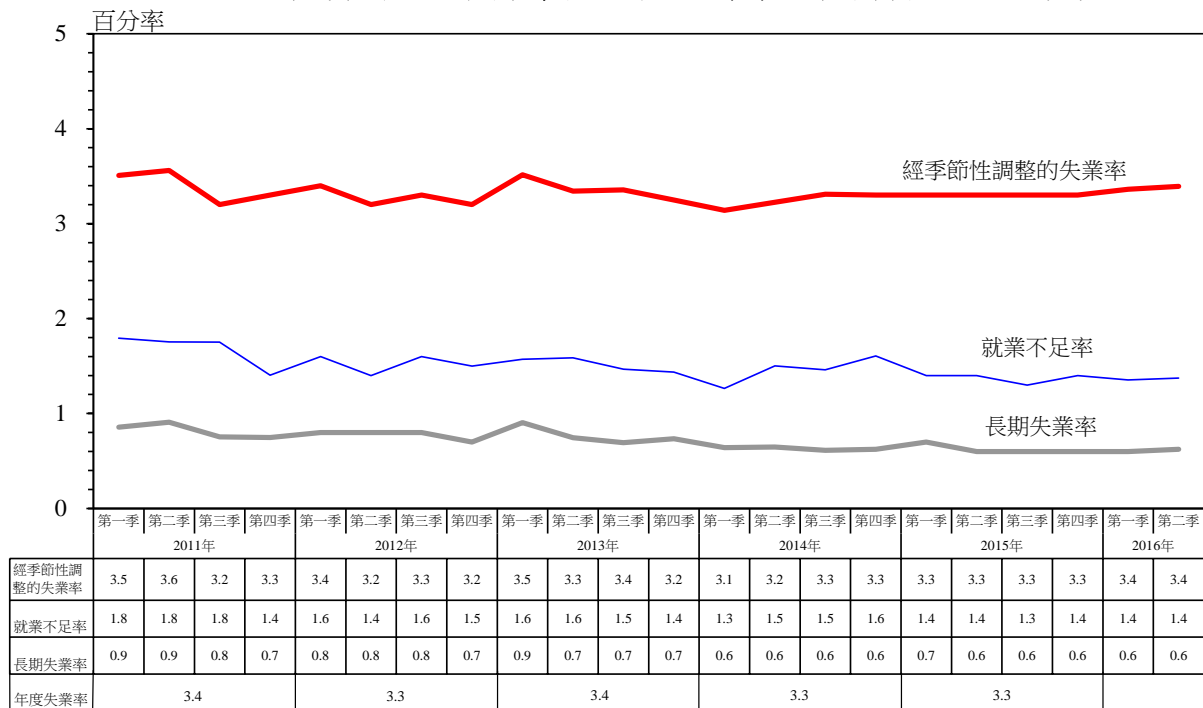
- 勞工市場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整體上大致保持穩定。儘管訪港旅遊業及本地消費市道同告放緩，而外圍不利因素持續，但勞工市場仍然表現強韌。
- 總就業人數和勞動人口均續見按年增長。然而，勞工需求進一步回軟，私營機構職位空缺數目按年進一步顯著下跌，因此情況仍然值得關注。
- 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在第二季維持在3.4%的水平，不同行業的失業率走勢各異。由於訪港旅遊業持續疲弱，與消費及旅遊相關行業的就業情況尤見明顯轉弱。
- 勞工市場大致穩定，名義工資及薪金踏入二零一六年後持續上升，但升勢有所減慢。同時，基層勞工的收入續有穩健增長，部分是受惠於法定最低工資水平自二零一五年五月起上調的延續效應。

### 整體勞工市場情況<sup>(1)</sup>

**5.1** 勞工市場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大致保持穩定，但隨着本地消費低速增長，加上訪港旅遊業及外貿表現持續疲弱，勞工市場有進一步放緩迹象。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sup>(2)</sup>及就業不足率<sup>(3)</sup>都維持不變，分別為 3.4%及 1.4%，而總就業人數和勞動人口按年續見溫和增長。然而，私營機構職位空缺數目的按年跌幅擴大，尤其是與貿易及旅遊相關的行業。勞工市場情況大致穩定，工資及收入持續上升，惟升幅有所減慢。



圖 5.1：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維持在3.4%的水平



## 勞動人口及總就業人數

**5.2** 供應方面，*勞動人口*<sup>(4)</sup>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按年增長 1.1% 至 3 943 200 人，較同期就業年齡人口(即 15 歲及以上陸上非住院人口)0.9%的增幅稍快，勞動人口參與率因而在同期微升 0.1 個百分點至 61.2%。

**5.3** 需求方面，*總就業人數*<sup>(5)</sup>在第二季按年上升 0.9% 至 3 807 100 人。隨着訪港旅遊業及本地消費市道放緩，與消費及旅遊相關行業(即零售、住宿及膳食服務業合計)的就業人數連續五個季度錄得按年跌幅。

表 5.1：勞動人口、就業人數、失業人數及就業不足人數

	勞動人口	就業人數	失業人數 <sup>(a)</sup>	就業不足人數
二零一五年 全年	3 909 800 (0.9)	3 780 900 (0.8)	128 900	53 000
第一季	3 917 300 (2.4)	3 791 100 (2.3)	126 200	53 500
第二季	3 900 500 (1.0)	3 771 400 (1.0)	129 100	55 200
第三季	3 916 300 (0.3)	3 779 200 (0.3)	137 100	52 800
第四季	3 913 300 (0.2)	3 790 000 (0.2)	123 300	52 900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3 942 200 (0.6)	3 811 800 (0.5)	130 400	53 400
二零一六年二月至四月	3 940 800 (1.0)	3 806 600 (0.8)	134 200	53 300
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五月	3 935 500 (1.2)	3 800 900 (1.0)	134 600	55 900
二零一六年四月至六月	3 943 200 (1.1)	3 807 100 (0.9)	136 100	54 100
	<§>	<-0.1>		

註：(a) 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增減小於 0.05%。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圖 5.2：勞動人口和總就業人數在第二季均續見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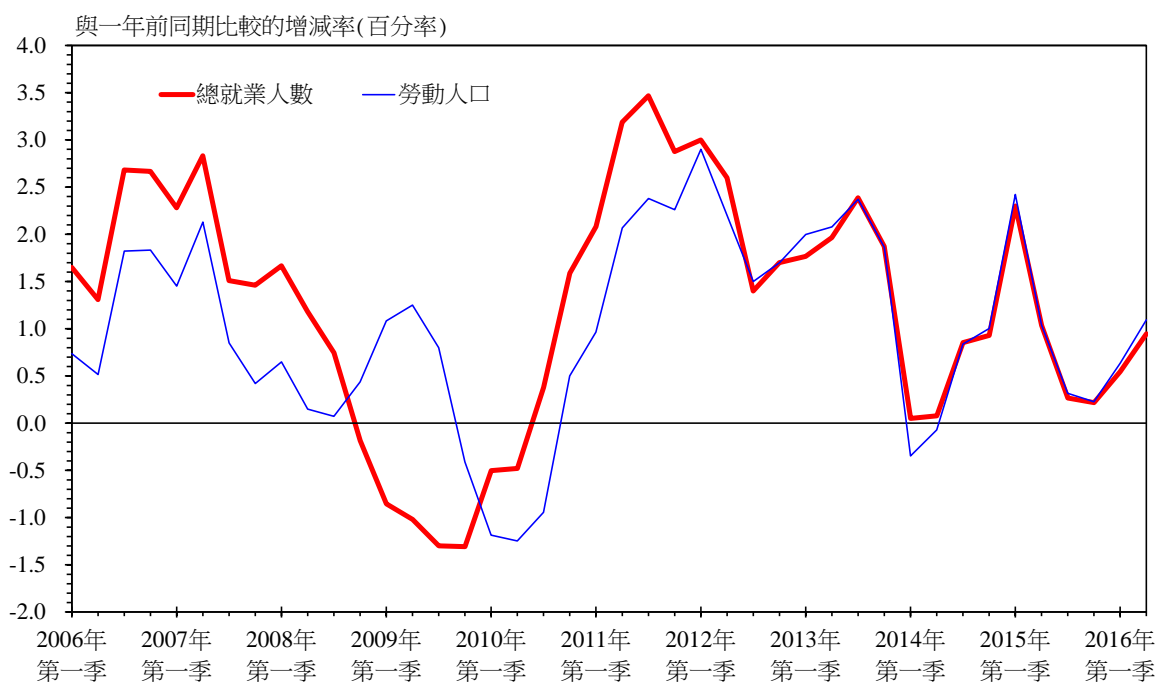


表 5.2：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勞動人口參與率(%)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二零一六年 第二季
<u>男性</u>							
15 至 24 歲	35.7	36.4	37.8	37.8	39.0	38.8	38.7
其中：							
15 至 19 歲	9.9	10.5	11.0	11.1	11.6	12.1	12.5
20 至 24 歲	61.1	61.1	62.5	61.5	61.9	60.8	61.4
25 至 29 歲	93.9	94.5	93.8	93.4	93.6	93.3	91.6
30 至 39 歲	96.5	96.8	96.9	96.5	96.5	96.1	96.0
40 至 49 歲	95.1	95.3	95.5	94.7	95.0	95.0	95.1
50 至 59 歲	84.9	85.1	86.8	86.7	86.7	86.9	86.9
60 歲及以上	23.4	25.6	26.9	27.8	28.4	29.8	29.9
整體	68.4	68.7	69.1	68.8	68.8	68.9	68.6
<u>女性</u>							
15 至 24 歲	37.0	37.5	40.0	39.3	41.5	40.0	41.0
其中：							
15 至 19 歲	9.1	9.7	11.5	12.5	12.8	12.0	11.8
20 至 24 歲	62.1	62.0	64.2	61.4	63.7	61.2	62.9
25 至 29 歲	87.5	87.2	86.6	86.3	85.8	85.7	86.0
30 至 39 歲	76.8	77.5	78.5	79.0	78.5	79.3	78.7
40 至 49 歲	69.9	70.8	72.8	73.1	73.8	75.1	74.2
50 至 59 歲	51.6	53.8	56.1	57.1	58.2	59.8	59.6
60 歲及以上	8.1	8.8	9.6	10.6	11.4	11.7	12.1
整體	53.0	53.6	54.5	54.6	54.8	55.2	55.0
<u>男女合計</u>							
15 至 24 歲	36.4	37.0	38.9	38.6	40.2	39.4	39.8
其中：							
15 至 19 歲	9.5	10.1	11.2	11.8	12.2	12.0	12.2
20 至 24 歲	61.6	61.6	63.4	61.4	62.8	61.0	62.2
25 至 29 歲	90.2	90.3	89.7	89.4	89.2	89.1	88.5
30 至 39 歲	84.9	85.4	85.9	86.0	85.7	86.0	85.6
40 至 49 歲	81.0	81.4	82.5	82.3	82.7	83.4	82.9
50 至 59 歲	68.0	69.2	71.0	71.4	71.8	72.6	72.5
60 歲及以上	15.5	16.9	17.9	18.9	19.6	20.4	20.6
整體	60.1	60.5	61.2	61.1	61.2	61.4	61.2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 失業概況

**5.4** 由於勞動人口增長較就業人數增長快，第二季失業人數較上季度增加 5 700 人至 136 100 人。撇除季節性因素的影響後，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維持在 3.4% 的水平。

**5.5** 與上季度比較，失業率(未經季節性調整)升幅較顯著的行業計有地產業(升 0.8 個百分點)和餐飲服務活動業(升 0.7 個百分點)。地產業的失業率上升，相信部分原因是物業市場於前幾季出現整固。至於與消費及旅遊相關的行業合計(即零售、住宿及膳食服務業)，失業率上升 0.3 個百分點至 5.4%，較去年同期上升 0.9 個百分點，並遠高於整體數字。按年比較以撇除季節性影響，零售業較受訪港旅遊業不振和本地消費放緩所影響，失業率顯著上升 1.7 個百分點至 5.6%。同時，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的失業率維持在 2.9%。就整體低薪行業<sup>(6)</sup>而言，失業率較上季度上升 0.1 個百分點至 3.5%，與一年前同期比較上升 0.2 個百分點。

**5.6** 按技術階層分析，較低技術人員的失業率較上季度微升 0.1 個百分點至 3.8%，主要受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的失業率上升所拖累；較高技術人員的失業率也上升 0.2 個百分點至 2.1%。按年比較，較低與較高技術人員的失業率同告上升，升幅分別為 0.2 和 0.5 個百分點。

**5.7** 至於其他社會經濟特徵，失業率按年升幅較顯著的組別計有 25 至 29 歲和 60 歲及以上的人士(分別升 0.5 和 0.4 個百分點)，以及高中和小學及以下教育程度的人士(分別升 0.5 和 0.4 個百分點)。另一方面，15 至 24 歲人士(跌 0.8 個百分點)和專上教育程度人士(跌 0.2 個百分點)的失業率跌幅較為明顯。

圖 5.3：不同經濟行業的失業率走勢各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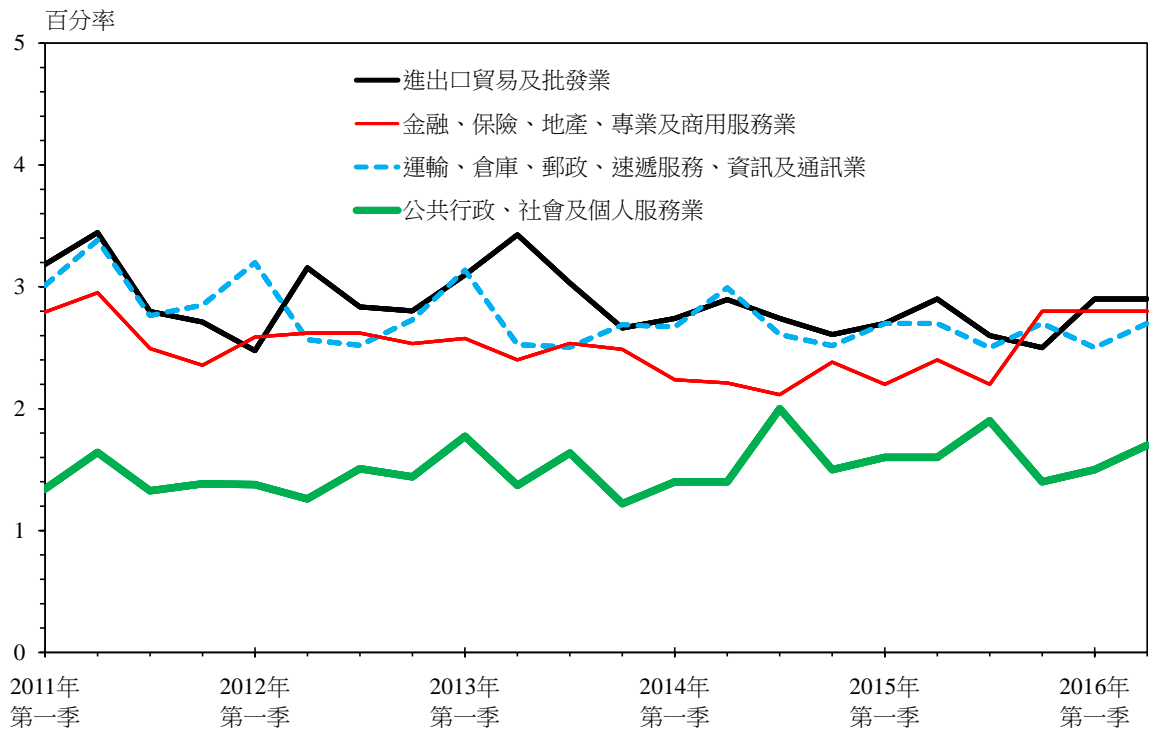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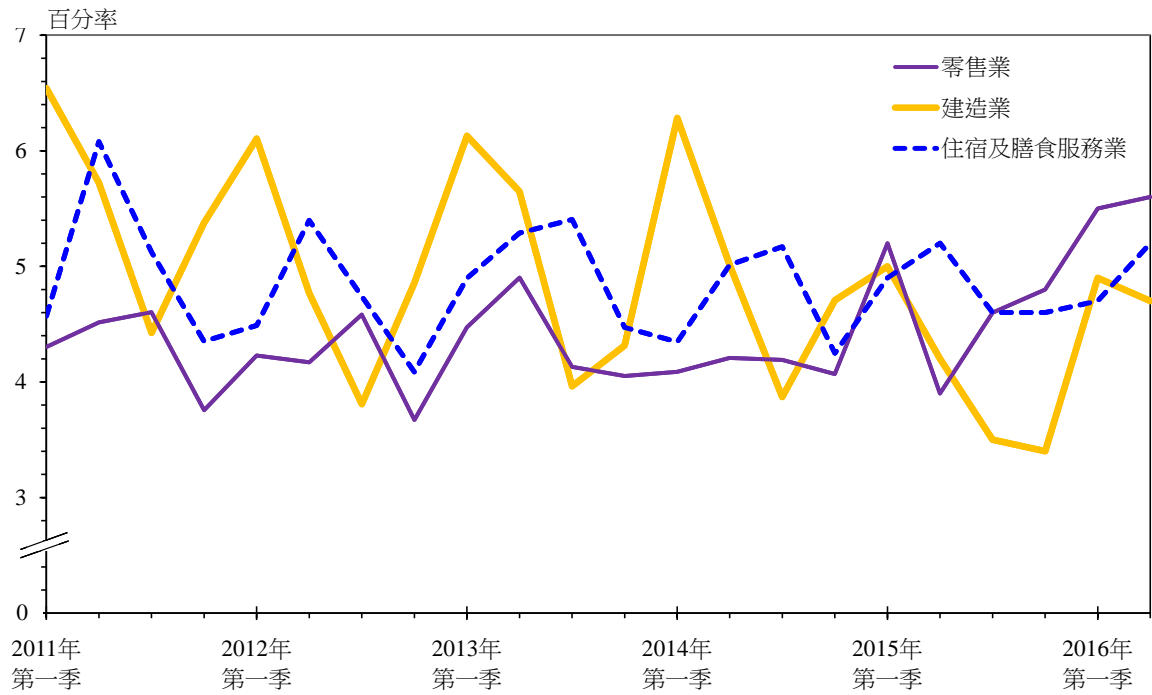


表 5.3：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失業率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	2.7	2.9	2.6	2.5	2.9	2.9
零售業	5.2	3.9	4.6	4.8	5.5	5.6
住宿及膳食服務業	4.9	5.2	4.6	4.6	4.7	5.2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業	2.8	2.8	2.7	2.6	2.5	2.8
資訊及通訊業	2.4	2.6	2.1	3.1	2.4	2.5
金融及保險業	1.7	1.4	1.7	2.1	2.0	2.0
地產業	1.7	2.9	2.4	2.3	2.2	3.0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2.8	2.9	2.5	3.5	3.5	3.2
公共行政、社會及 個人服務業	1.6	1.6	1.9	1.4	1.5	1.7
製造業	3.0	3.4	4.0	3.2	4.1	3.8
建造業	5.0	4.2	3.5	3.4	4.9	4.7
整體	3.2 (3.3)	3.3 (3.3)	3.5 (3.3)	3.2 (3.3)	3.3 (3.4)	3.5 (3.4)

註：（ ） 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數字。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圖 5.4：較高和較低技術階層的失業率在第二季均輕微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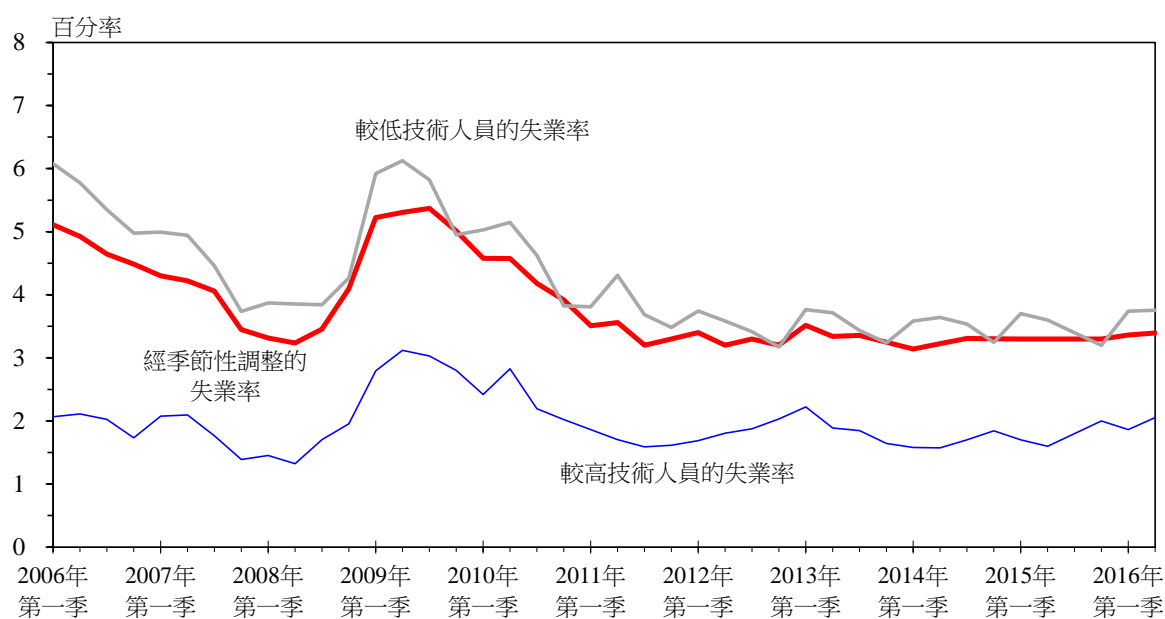


表 5.4：按技術階層劃分的失業率\*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u>較高技術階層</u>	1.7	1.6	1.8	2.0	1.9	2.1
經理及行政級人員	1.1	1.2	1.7	1.5	1.6	1.7
專業人員	1.4	1.2	1.9	1.7	1.3	1.6
輔助專業人員	2.0	2.0	1.8	2.4	2.2	2.4
<u>較低技術階層<sup>^</sup></u>	3.7	3.6	3.4	3.2	3.7	3.8
文書支援人員	2.7	3.7	3.4	3.0	3.4	3.4
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	5.1	4.6	4.4	4.2	4.8	5.0
工藝及有關人員	4.4	4.0	3.1	3.0	4.6	4.3
機台及機器 操作員及裝配員	1.9	2.3	2.6	3.0	2.3	2.4
非技術工人	3.3	2.9	2.8	2.6	3.1	3.2

註： \* 未經季節性調整，以及不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 包括其他職業。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表 5.5：按年齡及教育程度劃分的失業率\*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u>年齡</u>						
15 至 24 歲	9.0	11.1	12.4	8.8	8.9	10.3
其中：						
15 至 19 歲	13.9	17.3	14.1	9.1	15.1	17.4
20 至 24 歲	8.3	10.1	12.1	8.8	8.0	9.2
25 至 29 歲	2.9	3.4	3.8	3.5	4.0	3.9
30 至 39 歲	1.9	2.1	2.2	2.2	2.0	2.2
40 至 49 歲	3.2	2.6	2.7	2.7	2.8	2.9
50 至 59 歲	2.8	2.8	2.8	2.8	3.4	3.1
60 歲及以上	3.0	2.4	2.0	2.5	2.1	2.8
<u>教育程度</u>						
小學及以下	3.7	3.0	2.4	2.8	3.2	3.4
初中	4.6	4.3	3.8	4.0	4.3	4.3
高中 <sup>^</sup>	3.2	3.1	3.2	2.8	3.1	3.6
專上	2.6	3.2	3.9	3.3	3.2	3.0

註：\* 未經季節性調整，但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

^ 包括工藝程度課程。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5.8** 其他量度失業問題嚴重程度的指標，大致與本港職位增長步伐放緩的情況相符。長期失業(即失業達六個月或以上)人數由上季度的 23 600 人增至第二季的 24 600 人，惟長期失業率維持在 0.6%。在總失業人數(不包括首次求職及重新加入勞動人口的失業人士)當中，被解僱或遣散的比例佔 45.6%，較一年前同期高 5.1 個百分點。持續失業時間中位數亦由 70 日略為延長至 71 日。

## 就業不足概況

**5.9** 第二季的就業不足情況大致穩定。儘管就業不足人數較上季度微升 800 人至 54 100 人，就業不足率連續三個季度維持在 1.4% 的低水平。按年比較，資訊及通訊業的就業不足率升幅較為明顯。另一方面，建造業和藝術、娛樂及康樂活動業的就業不足率則有較顯著的跌幅。按職業類別分析，較高技術階層的就業不足率維持在 0.5% 的水平，而較低技術階層的就業不足率則微跌 0.1 個百分點至 1.9%。



## 專題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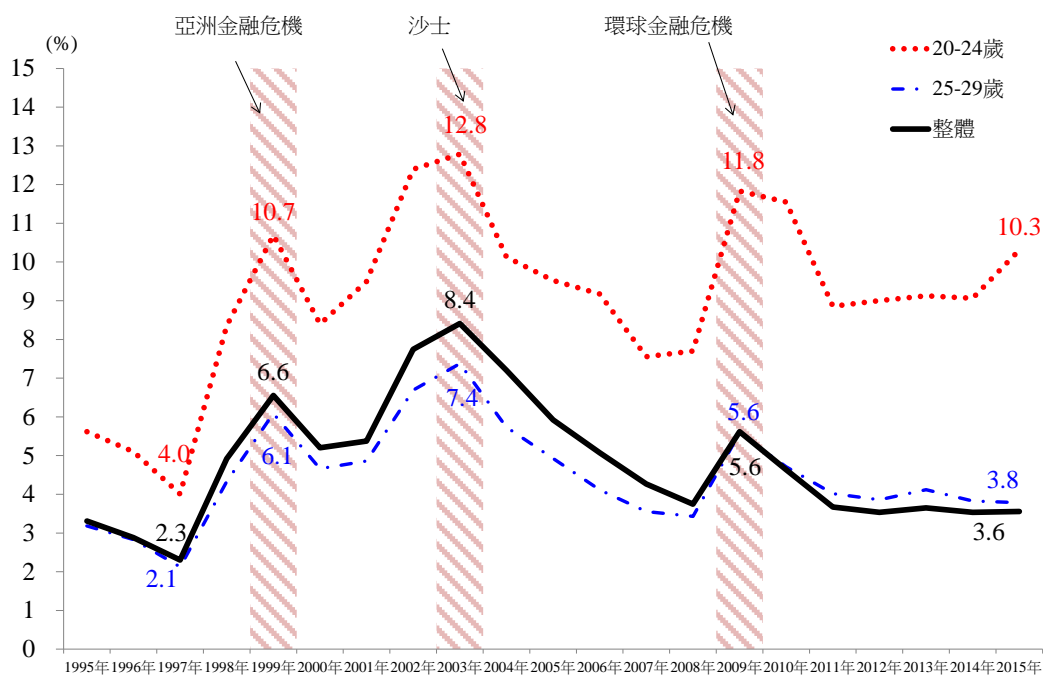
### 香港青年的收入

青年和近屆畢業生的就業情況每每備受關注。這是可以理解的，因為青年人往往較受經濟情況轉變所影響，而他們於經濟下行時遭裁減的風險較大，找工作亦遇到較大困難。就業機會多寡，工作是否穩定，都會影響他們往後較長一段日子的掙錢潛力。本專題探討各種不同因素過往如何影響本港青年(即 20 至 24 歲及 25 至 29 歲人士)<sup>(1)</sup>的收入概況。

#### 經濟周期與收入

統計數字顯示，香港青年的失業率<sup>(2)</sup>於過去 20 年較其他年齡組別人士更易受到經濟周期所影響(圖 1)。這種情況在 20 至 24 歲的組別尤其明顯，原因相信是他們大多屬近屆畢業生。至於 25 至 29 歲人士，一般學歷較高，工作經驗也較多，失業率則顯然較低，亦較易安然渡過經濟下行周期(即一九九八至一九九九年的亞洲金融危機、二零零三年爆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沙士)，以及二零零八至二零零九年的環球金融危機)。

圖 1：20 至 24 歲及 25 至 29 歲人士的失業率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就已找到工作的青年而言，他們的收入亦取決於當時的宏觀經濟情況。比較不同出生世代組羣的年輕全職僱員平均每月就業收入(表 1)，顯然不論教育程度高低，較近期出生的世代組羣(即一九八零年後出生者)於初入職場時的實質收入一般稍遜於一九七零年代出生的世代組羣。具體而言，一九八零年代初期至中期出生而具高中學歷的人士，部分由於二零零四及二零零九年宏觀經濟環境較為不景氣，他們的實質平均就業收入顯著低於較早出生的世代組羣中具相近學歷的人士。

(1) 15 至 19 歲人士只佔勞動人口約 1%，20 至 24 歲人士及 25 至 29 歲人士則分別佔 7.1%及 11.2%(二零一六年第二季數字)。由於最年輕的組別所佔比例甚小，本專題不會詳加討論。

(2)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專題所引用的數據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 專題 5.1 (續)

表 1：按選定教育程度劃分的不同世代組羣平均每月就業收入  
(以二零一四年價格計算)

### (i) 高中學歷

出生年份	達 20 至 24 歲的 年份	達下列年歲時的收入		
		20-24 歲	25-29 歲	30-34 歲
1970 - 1974	1994	10,700 元	12,500 元 (+16.5%)	15,100 元 (+20.6%)
1975 - 1979	1999	10,200 元	12,100 元 (+19.0%)	13,000 元 (+7.8%)
1980 - 1984	2004	9,100 元	10,400 元 (+14.4%)	11,500 元 (+10.7%)
1985 - 1989	2009	9,200 元	10,600 元 (+14.3%)	--
1990 - 1994	2014	10,200 元	--	--

### (ii) 專上教育非學位學歷

出生年份	達 20 至 24 歲的 年份	達下列年歲時的收入		
		20-24 歲	25-29 歲	30-34 歲
1970 - 1974	1994	13,300 元	17,600 元 (+32.9%)	22,000 元 (+24.5%)
1975 - 1979	1999	12,800 元	16,200 元 (+26.7%)	19,500 元 (+19.8%)
1980 - 1984	2004	10,500 元	14,100 元 (+34.2%)	17,200 元 (+21.7%)
1985 - 1989	2009	10,500 元	13,700 元 (+30.0%)	--
1990 - 1994	2014	11,100 元	--	--

### (iii) 學位學歷

出生年份	達 20 至 24 歲的 年份	達下列年歲時的收入		
		20-24 歲	25-29 歲	30-34 歲
1970 - 1974	1994	17,000 元	24,000 元 (+41.2%)	35,000 元 (+45.5%)
1975 - 1979	1999	15,200 元	22,200 元 (+46.0%)	35,000 元 (+57.3%)
1980 - 1984	2004	13,000 元	22,100 元 (+69.8%)	29,600 元 (+33.8%)
1985 - 1989	2009	15,500 元	20,300 元 (+31.1%)	--
1990 - 1994	2014	14,900 元	--	--

註： ( ) 數字指全職僱員平均每月就業收入，而括號內的數字為與前五年期間相比的百分率增幅。有關百分率以整數計算。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 教育程度、工作經驗及收入水平

正如文獻指出，教育程度和工作經驗對個人收入有莫大影響<sup>(3)</sup>。事實上，從表 1 所載的全部出生世代組羣可見，學歷較高青年的收入高於學歷較低者。舉例來說，在一九九零至一九九四年出生的世代組羣當中，具學位學歷的青年的收入較只具高中或專上教育非學位學歷的青年分別多出約 46% 及 34%。同時，不論教育程度高低，所有青年在接近 30 歲時實質平均就業收入都較他們 20 出頭時顯著增長，部分原因相信與工作經驗累積有關。

(3) 例如，在 Mincer(1974)中，作者認為，個人就學年期和所累積的工作經驗會影響其收入。文章載於美國國家經濟研究局發表的《學校教育、工作經驗和收入水平》(“Schooling, Experience, and Earnings”)內〈人力資本收入函數〉(“The Human Capital Earnings Function”) (第 83 至 96 頁)。原文見 <http://www.nber.org/chapters/c1767.pdf>。

## 專題 5.1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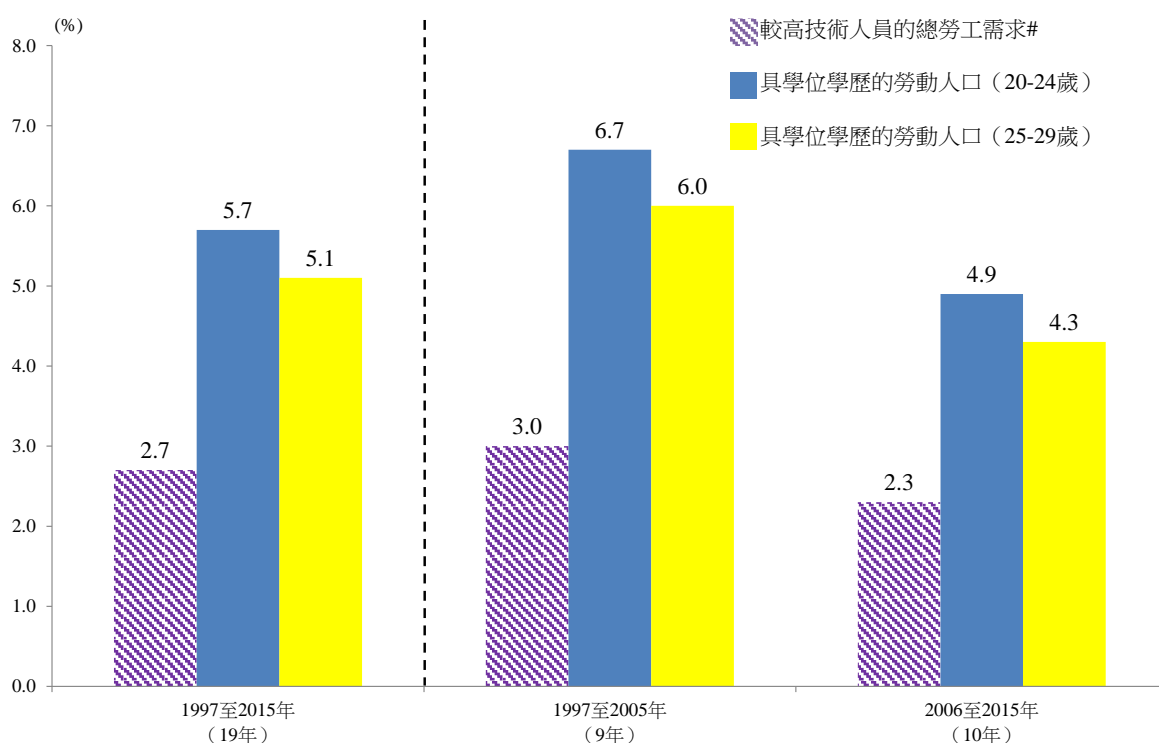
值得注意的是，一般而言，學歷較高的青年的實質收入隨時間而增長的速度亦比學歷較低的青年為快。舉例來說，在一九八零至一九八四年及一九八五至一九八九年出生的世代組羣當中，具備學士學位或以上學歷的青年在接近 30 歲時實質平均就業收入比他們 20 出頭時分別平均增加約 70% 和 31%；上述兩個世代組羣中只具備專上教育非學位學歷的青年，相關增幅則分別只有 34% 及 30%。

### 人力供求情況與收入

最年輕的工作世代組羣(即一九九零至一九九四年出生的世代組羣)的實質收入較上幾代略為遜色，情況值得關注，尤其是考慮到該世代組羣的學歷普遍較高。在一九九五年的工作人口中，只有 12.9% 的 20 至 29 歲青年具學士學位或以上學歷，相比之下，二零一五年的相應比率則大幅增加至 45.9%。

不同世代之間的收入出現落差，其中一個原因可能是較高技術人員與學歷較高的年輕勞動人口的供求情況有所轉變。如圖 2 所示，20 至 24 歲具學位或較高學歷的青年勞工供應在一九九七至二零零五年間及二零零六至二零一五年間迅速增長，年均增幅分別為 6.7% 和 4.9%，而較高技術職位的總勞工需求(以較高技術人員的就業和職位空缺總和計算)在該兩段期間的年均增幅則分別只有 3.0% 和 2.3%。25 至 29 歲教育程度良好青年的情況亦相類似。

圖 2：較高技術人員的總勞工需求和按年齡組別劃分具學位學歷的勞工供應的年均增幅



註： (#) 較高技術人員的總勞工需求是以較高技術人員就業和職位空缺的總和計算，後者的數據由一九九六年起才開始蒐集。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和僱傭及職位空缺統計調查。

## 專題 5.1 (續)

隨着過去 20 年較高學歷青年的供應急增，難怪較近期的世代組羣中應屆畢業生的入職薪金與一九七零及八零世代組羣相比稍為遜色。事實上，當一九七零及八零世代組羣的畢業生剛踏入職場時，適逢經濟正急速向服務活動業轉型，以致當時較高技術層面的人力資源供求極為緊絀。

然而，更為關鍵的問題是，時下年青世代是否仍能隨工作經驗累積而顯著向上流動。根據二零一六年五月發表的《2015 年收入流動性研究》，主要分析結果似乎顯示情況較為樂觀。以二零零一／零二年度畢業組羣為例，不論學位種類，91%的畢業生在二零一三／一四年度較在二零零三／零四年度時處於較高的收入十分位數。至於二零零六／零七年度畢業組羣，逾 80%的畢業生在工作首五年期間的收入也見向上流動。該研究亦指出，儘管收入向上流動的步伐主要取決於當時的宏觀經濟環境，但學歷較高的畢業生達到收入分布最高 20%的機會較大。舉例來說，直至二零零四年，香港仍因亞洲金融危機、其後的經濟下行以至沙士爆發的重大衝擊所帶來的通縮而受到拖累，故此不少二零零一／零二年度畢業生的入職薪金都十分低。然而，在二零零四至二零零七年經濟強勁復蘇期間，這些二零零一／零二年度畢業生的收入能夠很快迎頭趕上，與二零零六／零七年度畢業生相比，最終亦絕不遜色。

### 結語

以往數據顯示，只要經濟持續增長，大部分青年的收入都隨着工作經驗累積而顯著向上流動，尤以學歷較高的畢業生為然。短期而言，由於本地經濟增長緩慢，職位開設步伐減慢，究竟會對青年及近屆畢業生的就業前景造成多大程度的影響，值得密切關注。

香港正朝着知識型高增值經濟的發展方向邁進。較高技術人員在總就業人數中所佔比重由一九九五年的 27.9%顯著增加至二零零五年的 36.9%，並在二零一五年續增至 41.8%。可是，由於學歷較高青年的人數急增，當前要務是推動香港經濟繼續朝高增值方向發展並開拓新的增長領域，以提供更多發展機會予年輕一代實現理想。

## 機構就業概況

**5.10** 從私營機構收集所得有關就業、職位空缺、工資和薪金的季度統計數據，目前只有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的數字。我們已參考其他輔助資料，盡可能令分析更貼近最新情況。

**5.11** 職位增長步伐在二零一六年三月進一步減慢。私營機構總就業人數較一年前同期僅微升 0.5% 至 2 807 200 人，增幅連續五個季度放緩。除製造業的就業人數呈長期跌勢(按年跌 2.5%)外，由於貿易往來疲軟，訪港旅遊業及本地消費放緩，加上物業市場整固，與貿易及旅遊相關的行業如住宿服務業(跌 3.5%)、零售業(跌 1.9%)、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跌 1.1%)和餐飲服務業(跌 0.7%)，以及地產業(跌 1.0%)的就業人數均有較顯著的跌幅。同時，多個行業的就業人數升幅亦見減慢，例如教育業(升 2.7%)、金融及保險業(升 1.1%)，以及專業及商用服務業(包括清潔服務)(升 0.4%)。不過，建築地盤(只包括地盤工人)的職位續見顯著增長(升 14.1%)。按機構規模分析，大型企業的就業人數按年上升 2.1%，足以抵銷中小型企業(中小企)<sup>(7)</sup>就業人數 1.4% 的跌幅有餘。至於公務員方面，就業人數在二零一六年三月按年上升 1.5%。

## 職位空缺情況

**5.12** 職位空缺情況進一步明顯轉差。私營機構職位空缺數目在二零一六年三月按年續跌 10.0% 至 70 300 個，跌幅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的 3.1% 有所擴大。

表 5.6：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就業情況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全年 平均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三月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	546 500 (-1.4)	549 200 (-0.7)	545 700 (-1.5)	545 400 (-1.6)	545 500 (-1.9)	542 900 (-1.1)
零售業	269 600 (-0.5)	271 500 (0.6)	269 900 (-0.7)	268 900 (-0.3)	268 100 (-1.3)	266 200 (-1.9)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業	283 000 (-0.1)	283 700 (0.9)	282 700 (-0.1)	282 300 (-0.2)	283 300 (-0.8)	280 600 (-1.1)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業	177 400 (1.6)	176 600 (2.8)	176 500 (1.1)	178 200 (1.6)	178 500 (1.1)	178 600 (1.2)
資訊及通訊業	105 300 (1.1)	104 000 (1.2)	104 900 (1.4)	105 500 (0.7)	106 500 (1.2)	105 700 (1.6)
金融、保險、地產、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712 100 (2.2)	711 400 (2.6)	712 300 (2.6)	712 500 (2.6)	712 400 (1.2)	714 100 (0.4)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497 200 (3.1)	494 100 (3.9)	495 200 (3.2)	497 400 (3.1)	501 900 (2.2)	505 500 (2.3)
製造業	99 600 (-2.8)	100 300 (-3.1)	99 600 (-2.6)	99 600 (-3.0)	98 900 (-2.6)	97 800 (-2.5)
建築地盤 (只包括地盤工人)	95 100 (14.9)	91 900 (16.9)	92 800 (16.4)	93 700 (8.3)	102 000 (18.1)	104 800 (14.1)
所有接受統計調查的 私營機構 <sup>(b)</sup>	2 796 700 (1.2)	2 793 700 (1.9)	2 790 500 (1.3)	2 794 600 (1.1)	2 808 000 (0.7)	2 807 200 (0.5)
		<0.2>	<§>	<0.3>	<0.2>	<0.1>
公務員 <sup>(c)</sup>	164 100 (0.7)	163 600 (0.5)	163 800 (0.6)	164 000 (0.6)	164 900 (0.9)	166 200 (1.5)

註：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從商業機構所得的就業數字，與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從住戶所得的數字稍有差別，主要原因是兩者所涵蓋的行業範圍有異：前者涵蓋選定主要行業，而後者則涵蓋本港各行各業。

- (a) 住宿服務業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b) 私營機構的總就業數字除包括上列主要行業的就業人數外，亦涵蓋採礦及採石業，以及電力和燃氣供應及廢棄物管理業的就業人數。
- (c) 這些數字只包括按政府聘用制僱用的公務員。法官、司法人員、廉政公署人員、駐香港以外地區的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在當地聘請的人員，以及其他政府僱員如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並不包括在內。
- (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增減小於 0.05%。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  
政府統計處建築地盤就業人數按季統計調查。

**5.13** 按經濟行業分析，大部分行業的職位空缺在二零一六年三月都顯著減少，尤其是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按年跌 23.1%)、住宿及膳食服務業(跌 16.4%)、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業(跌 13.2%)、資訊及通訊業(跌 13.0%)和零售業(跌 10.5%)。另一方面，教育業(升 13.7%)和金融及保險業(升 11.4%)的職位空缺則顯著增加。此外，建築地盤(只包括地盤工人)的職位空缺穩健增長(升 8.8%)，扭轉二零一五年的跌勢。就職業類別而言，受輔助專業人員職位空缺減少所拖累，較高技術階層的職位空缺按年顯著回落 12.1%，而較低技術階層的職位空缺則續跌 9.2%，主要是由於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和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的職位空缺錄得雙位數跌幅。按機構規模分析，大型企業及中小企的職位空缺較一年前同期分別下跌 8.2%及 12.3%。公務員方面，職位空缺數目在二零一六年三月按年續升 3.3%至 8 090 個。

**5.14** 反映整體勞工需求進一步轉弱，職位空缺數目相對於每 100 名失業人士的比率在二零一六年三月由一年前同期的 62 跌至 54。較高技術階層的比率從一年前同期的 86 跌至 68，而同期較低技術階層的比率亦由 64 跌至 56。按經濟行業分析，住宿護理及社會工作服務業、人類保健服務業、地產業、金融及保險業和清潔及同類活動業在二零一六年三月的人手短缺情況依然顯著，相應比率都高於 100。

**5.15** 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率(以職位空缺數目相對於總就業機會的百分比計算)從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的 2.5%微跌 0.1 個百分點至二零一六年三月的 2.4%，較一年前同期的 2.7%下跌 0.3 個百分點。多個行業的職位空缺率均錄得按年跌幅，當中以餐飲服務業、社會及個人服務業、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和零售業的跌幅較為明顯。

表 5.7：按主要經濟行業劃分的職位空缺情況

	職位空缺數目						二零一六年 三月的 職位空缺率 (%)	
	全年 平均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三月	六月	九月	十二月	三月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	7 810 (-7.7)	9 000 (-2.3)	8 200 (0.6)	7 610 (-10.0)	6 450 (-19.8)	6 920 (-23.1)	1.3	
零售業	8 320 (-8.6)	8 550 (-11.7)	8 440 (-4.2)	8 350 (-9.6)	7 950 (-8.7)	7 660 (-10.5)	2.8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業	14 610 (-9.1)	15 470 (-12.1)	15 150 (-4.1)	14 600 (-6.1)	13 200 (-13.7)	12 930 (-16.4)	4.4	
運輸、倉庫、郵政及 速遞服務業	3 640 (-1.1)	3 960 (-5.4)	4 060 (0.6)	3 440 (1.7)	3 100 (-0.4)	3 440 (-13.2)	1.9	
資訊及通訊業	2 800 (9.3)	2 930 (14.3)	2 480 (-6.5)	2 620 (11.3)	3 160 (18.3)	2 550 (-13.0)	2.4	
金融、保險、地產、 專業及商用服務業	18 790 (4.9)	18 360 (3.0)	18 780 (3.1)	18 590 (4.4)	19 440 (9.2)	18 400 (0.2)	2.5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15 800 (12.0)	15 620 (34.3)	17 290 (4.1)	15 760 (13.2)	14 540 (1.9)	14 280 (-8.6)	2.7	
製造業	2 720 (-10.6)	2 990 (-6.6)	2 730 (-23.9)	2 700 (-6.4)	2 470 (-1.2)	2 880 (-3.5)	2.9	
建築地盤 (只包括地盤工人)	800 (-42.6)	880 (-45.8)	940 (-39.1)	710 (-53.7)	650 (-22.7)	960 (8.8)	0.9	
所有接受統計調查的 私營機構 <sup>(b)</sup>	75 590 (-1.3)	78 070 (0.4)	78 380 (-1.7)	74 670 (-0.9)	71 240 (-3.1)	70 300 (-10.0)	2.4	
		<-2.6>	<-0.9>	<-0.3>	<0.2>	<-8.7>		
公務員 <sup>(c)</sup>	8 250 (15.1)	7 820 (23.3)	8 030 (10.4)	8 540 (14.9)	8 590 (13.0)	8 090 (3.3)	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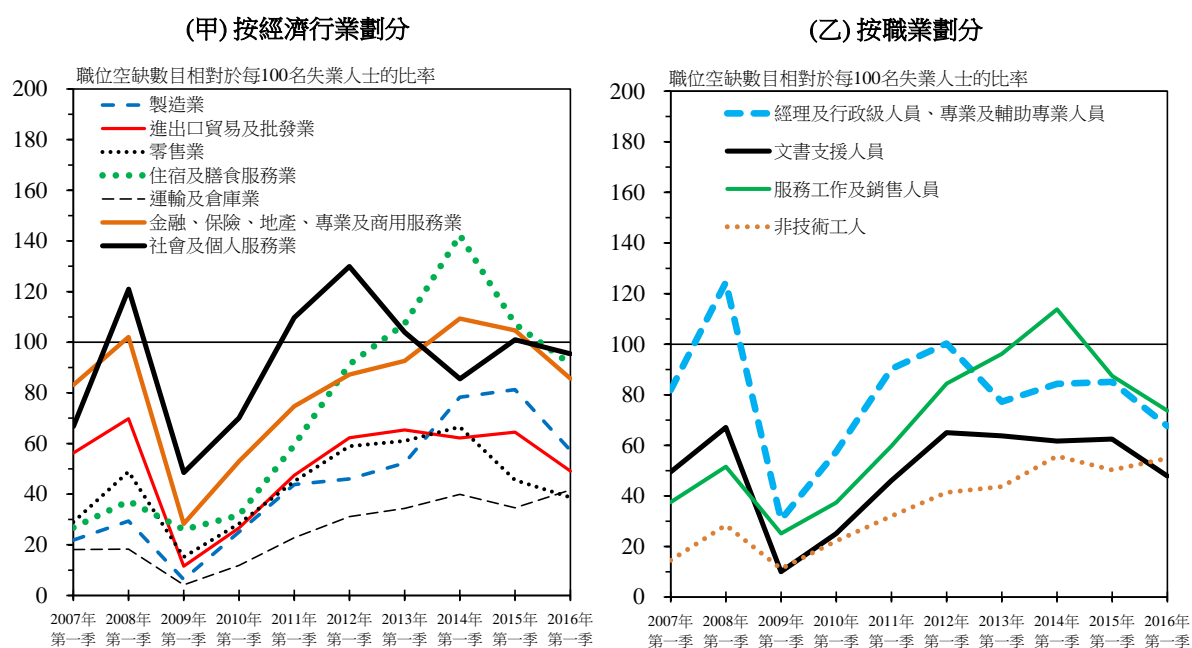
註： 職位空缺率是指職位空缺數目相對於總就業機會(實際就業人數加職位空缺數目)的百分比。

- (a) 住宿服務業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b) 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總數除包括上列主要行業的職位空缺外，亦涵蓋採礦及採石業，以及電力和燃氣供應及廢棄物管理業的職位空缺。
- (c) 這些數字只包括按政府聘用制僱用公務員的職位空缺。
- ( )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資料來源： 政府統計處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  
政府統計處建築地盤就業人數按季統計調查。



圖 5.5：人力供求情況普遍呈轉弱迹象



5.16 勞工處編訂的職位空缺登記數據雖然樣本規模較小，但仍可反映勞工市場的最新發展。私營機構的職位空缺數目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仍處於較高水平，平均每月約有 113 800 個，顯示整體招聘意欲未見進一步明顯惡化。

## 工資及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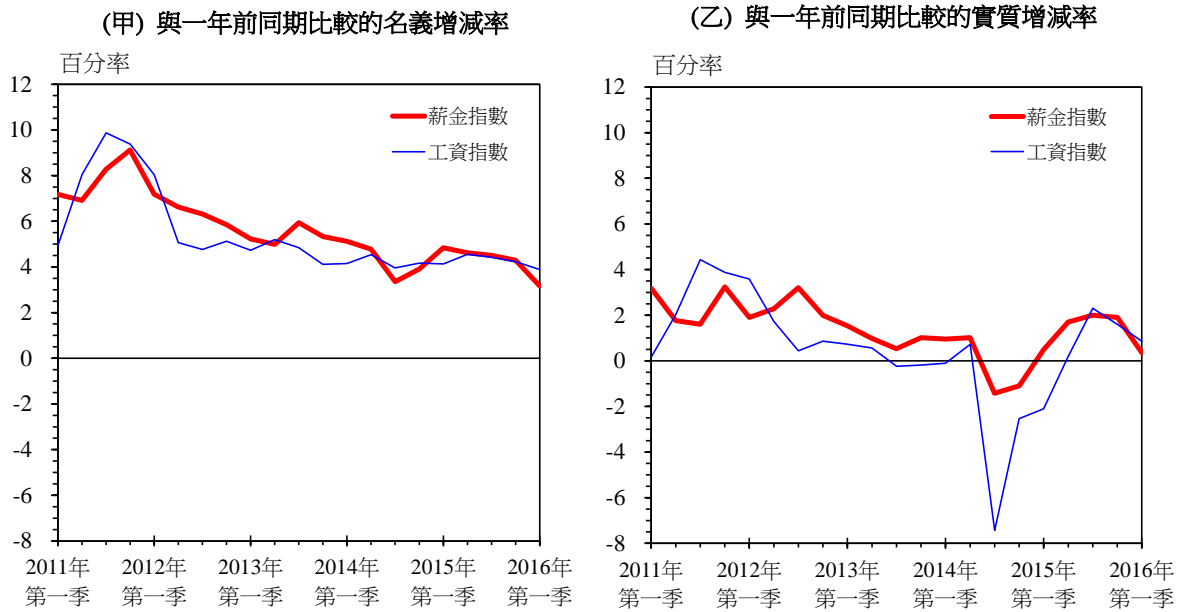
**5.17** 勞工市場大致穩定，踏入二零一六年工資持續上升。涵蓋督導級及以下職級僱員之固定薪酬的工資指數在二零一六年三月按年上升3.9%，但較二零一五年的增長步伐略為減慢。撇除通脹因素<sup>(8)</sup>後，實質工資上升0.9%。

**5.18** 二零一六年三月，名義工資繼續全面錄得按年增長，升幅較為顯著的行業計有個人服務業(升6.3%)和專業及商用服務業(升5.4%)。住宿及膳食服務活動業有較大比重的較低技術人員，工資升幅亦相對較高(升5.0%)，部分是由於法定最低工資水平自二零一五年五月起上調的延續效應。按職業分析，操作工人(升6.2%)和服務人員(升5.8%)的工資升幅較為明顯。

**5.19** 以私營機構就業人士平均薪金指數計算的勞工收入<sup>(9)</sup>(包括超時工作津貼、非保證發放的花紅及其他非經常發放的款項)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的增長減慢比較明顯，按年上升3.2%。撇除通脹因素後，實質收入僅微升0.4%。

**5.20** 儘管各行各業的名義收入升幅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幾乎全面放緩，專業及商用服務業(升5.8%)和住宿及膳食服務活動業(升5.0%)仍有較可觀的升幅。另一方面，由於區內貿易往來呆滯，加上本地消費市道轉弱，進出口貿易及批發業(升2.6%)和零售業(升2.0%)的收入升幅仍然較為溫和。

圖 5.6：踏入二零一六年，名義工資及收入升幅放緩



註： 整體消費物價指數受政府的一次性紓緩措施影響而出現較大按年升幅，因而影響了二零一四年年底至二零一五年年初的實質工資及收入。

**5.21** 儘管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所得數據不可與商業機構調查所得的數據直接比較，但前者較近期的統計數字顯示，全職非技術僱員(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的平均每月就業收入<sup>(10)</sup>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按年進一步穩健增長 5.1%，撇除通脹因素後實質增長 2.3%。整體收入方面，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繼二零一六年第一季錄得 2.0%的升幅後，第二季以名義計算按年溫和上升 3.7%。

## 與勞工有關的措施及政策發展重點

**5.22** 勞工處定期在不同地方舉辦大型招聘會，游說不同行業提供職位空缺，供求職者即場申請。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七月期間，勞工處在北區、長沙灣、灣仔、荃灣及沙田舉辦了 10 個大型招聘會，參與機構合共 326 家，提供零售、飲食、物業管理、運輸及其他行業的職位空缺逾 21 800 個。有 15 家培訓機構亦參與招聘會，向求職者介紹職業培訓課程並即場接受申請。除大型招聘會外，勞工處也不時在轄下就業中心舉行地區為本的招聘會，協助求職者尋找工作。此外，飲食、零售和建造行業的僱主定期在三所行業性招聘中心進行招聘，即場面見求職者。

**5.23** 勞工處已完成有關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交津計劃)的檢討，並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匯報檢討結果。勞工處正陸續推出檢討所建議的優化措施，務求為交津計劃申請人提供更佳服務。截至二零一六年七月底，交津計劃下共有 103 522 名申請人獲批津貼，津貼總額為 13 億 3,740 萬元。

**5.24** 最低工資委員會在二零一六年五月完成為期六星期的公眾諮詢，並在六月與相關組織進行了 19 次諮詢會面。委員會收集了社會各界的意見後，現正按以數據為依歸的原則檢討法定最低工資水平，並會遵照行政長官的要求，在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就下一個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檢討工作提交建議報告。

**5.25** 標準工時委員會在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四日完成為期三個月的第二階段諮詢，就初步討論結果及探討中的工時政策方向收集公眾意見。委員會所委聘的獨立顧問公司現正整理和分析收集所得的意見，讓委員會在進一步討論工時政策方向和撰寫提交予政府的報告時，可資參考。

## 註釋：

- (1) 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所得關於勞動人口的統計數字，在編製過程中涉及運用人口數字。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季度至二零一五年十月至十二月季度的相關數字，已因應二零一五年年終人口估計的最終結果作出修訂。

政府統計處採用「國際標準職業分類」，把就業人士從事的職業及失業人士以前從事的職業撥歸不同的職業類別。「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已作更新，採用「國際標準職業分類 2008 年版」編製按職業劃分的勞動人口統計數字。以「國際標準職業分類 2008 年版」為基礎的統計數字已後向估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三月的季度。從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三月的參照季度起，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按職業劃分的勞動人口統計數字均按「國際標準職業分類 2008 年版」編製。

- (2) 把一名 15 歲或以上的人士界定為失業人士，該人須：(a)在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無職業，亦沒有為賺取薪酬或利潤而工作；(b)在統計期內可隨時工作；以及(c)在統計前 30 天內曾找尋工作。

儘管有上述界定，下列類別的人士也被視為失業人士：(a)無職業人士，曾找尋工作，但因暫時患病而不能工作；(b)無職業人士，可隨時工作，但因稍後時間會擔當新工作或開展業務，或預計會返回原來工作崗位而未有找尋工作；以及(c)感到灰心而沒有找尋工作的人士，因為他們相信沒有工作可做。

即使在全民就業的情況下，工人亦會為爭取較佳僱用條件轉職，以致出現一些摩擦性失業。如何準確地界定真正的摩擦性失業情況，會因不同經濟體而異，需視乎該勞工市場的結構和特性而定。

經季節性調整的數列是按「X-12 自迴歸—求和—移動平均(X-12 ARIMA)」方法編製。這方法是編製經季節性調整統計數列的一個標準方法。

- (3) 把一名 15 歲或以上的就業人士界定為就業不足的主要準則為：在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非自願工作少於 35 小時，以及在統計期內可以擔任更多工作或在統計前 30 天內曾找尋更多工作的人士。

根據以上準則，因工作量不足而在統計期內放取無薪假期的就業人士，若在整段統計期內工作少於 35 小時或在休假，亦會被界定為就業不足人士。

- (4) 勞動人口，即從事經濟活動的人口，是指所有 15 歲或以上、在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從事生產工作，或本可從事生產工作但失業的人士。
- (5) 從住戶數據所得的數字，總就業人數在此是指統計期內(即統計前七天內)為賺取薪酬或利潤而工作，或有一份正式工作的 15 歲或以上人士。
- (6) 最低工資委員會所識別的低薪行業包括：
  - (i) 零售業(包括超級市場及便利店和其他零售店)；
  - (ii) 飲食業(包括中式酒樓菜館、非中式酒樓菜館、快餐店及港式茶餐廳)；
  - (iii) 物業管理、保安及清潔服務(包括地產保養管理服務、保安服務、清潔服務及會員制組織)；
  - (iv) 其他低薪行業，包括：
    - 安老院舍；
    - 洗滌及乾洗服務；
    - 理髮及其他個人服務；
    - 本地速遞服務；以及
    - 食品處理及生產。
- (7) 在香港，中小型企業(中小企)是指僱用少於 100 名員工的製造業公司和僱用少於 50 名員工的非製造業公司。不過，主要商業登記號碼相同、並從事同一行業類別活動的機構單位，會被歸類為一個商業單位以計算中小企的數目。因此，擁有很多僱用少量員工的小型連鎖店的企業會被視為一家大企業，而不是眾多獨立的中小企。
- (8) 勞工收入與工資的實質指數是根據不同消費物價指數，並因應指數與所涵蓋職業的相關性而編訂。具體來說，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作為總體消費物價指標，是適用於涵蓋所有職業階層僱員的收入的平減物價指數。至於甲類消費物價指數，則是入息較低組別的消费物價指數，可作為涵蓋主管職級及以下職業階層僱員的工資平減物價指數。

- (9) 收入除包括工資(涵蓋所有經常支付的款項，例如基本及固定發放的薪金、規定花紅及津貼)外，也包括超時工作津貼及其他非保證發放或非經常發放的花紅與津貼(但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則除外)。鑑於收入與工資的差別，加上所涵蓋的行業及職業有所不同，就業人士平均薪金與工資率兩者的變動，未必完全一致。
- (10) 每月就業收入平均數很容易受到調查樣本內極端的數值影響，而在計算較高階層員工的收入時，影響更為明顯。所以，在闡釋這些數字時，特別是與過往數據作比較時，須特別小心。

## 第六章：物價

###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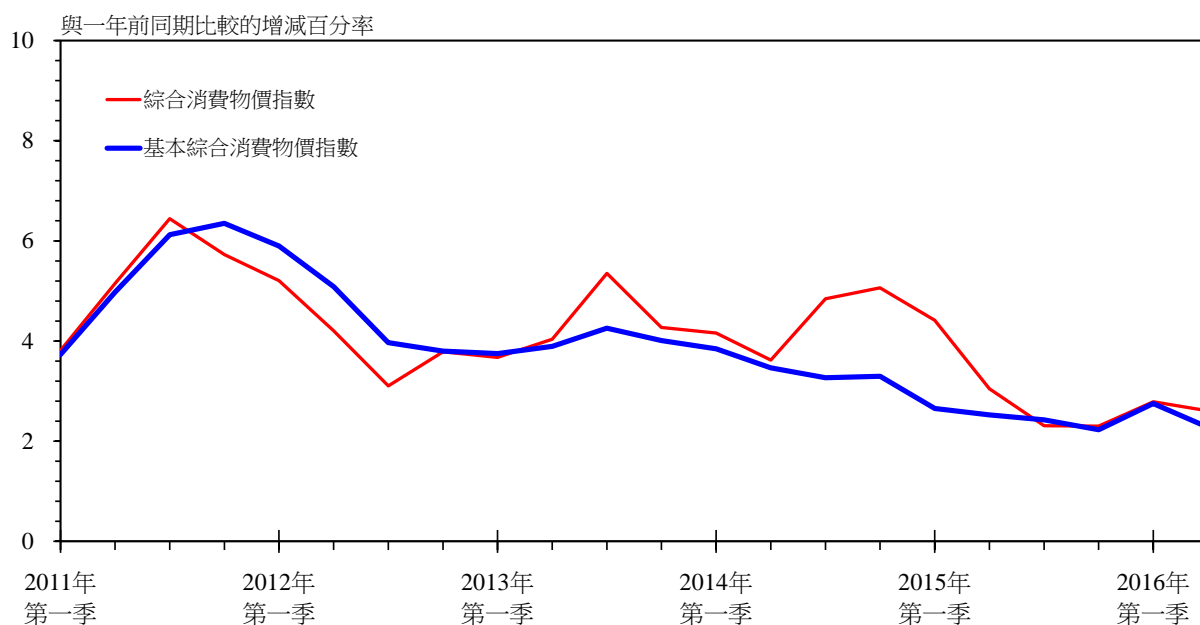
-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經濟低速增長，通脹壓力大致溫和。撇除政府一次性紓緩措施的效應，以更準確反映基本通脹走勢，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sup>(1)</sup>的按年升幅由第一季的2.8%回落至第二季的2.3%。同期，整體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通脹率亦由2.8%降至2.6%。
- 本地成本壓力進一步趨緩。經濟低於趨勢增長，工資及收入升幅略為減慢。雖然物業市場在第二季稍為回穩，但先前新訂住宅及商業樓宇租金下滑的影響逐步浮現，有助壓抑租金通脹。受零售市道持續疲弱所直接拖累，消費物價指數中的相關價格，部分亦見下調。
- 同時，受惠於國際能源和商品價格仍然偏低，加上本港主要進口來源地的通脹溫和，外圍成本壓力受控。至於港元兌其他多種貨幣的匯率偏強，在某程度上亦有助同期的進口價格下降。
- 展望未來，環球通脹低企，加上本地成本壓力溫和，以及進口價格偏弱，短期內香港的消費物價通脹應會維持和緩。

### 消費物價

**6.1**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通脹大致維持溫和。本地方面，經濟低於趨勢增長，勞工成本的升勢略為減慢。雖然物業市場在第二季稍見回穩迹象，但新訂住宅及商業樓宇租金在早前下跌，有助穩定租金通脹。外圍方面，國際能源及商品價格仍然偏低，本港多個主要進口來源地<sup>(2)</sup>的通脹溫和，加上港元兌其他多種貨幣的匯率偏強在某程度上的影響，有利於保持外圍價格壓力受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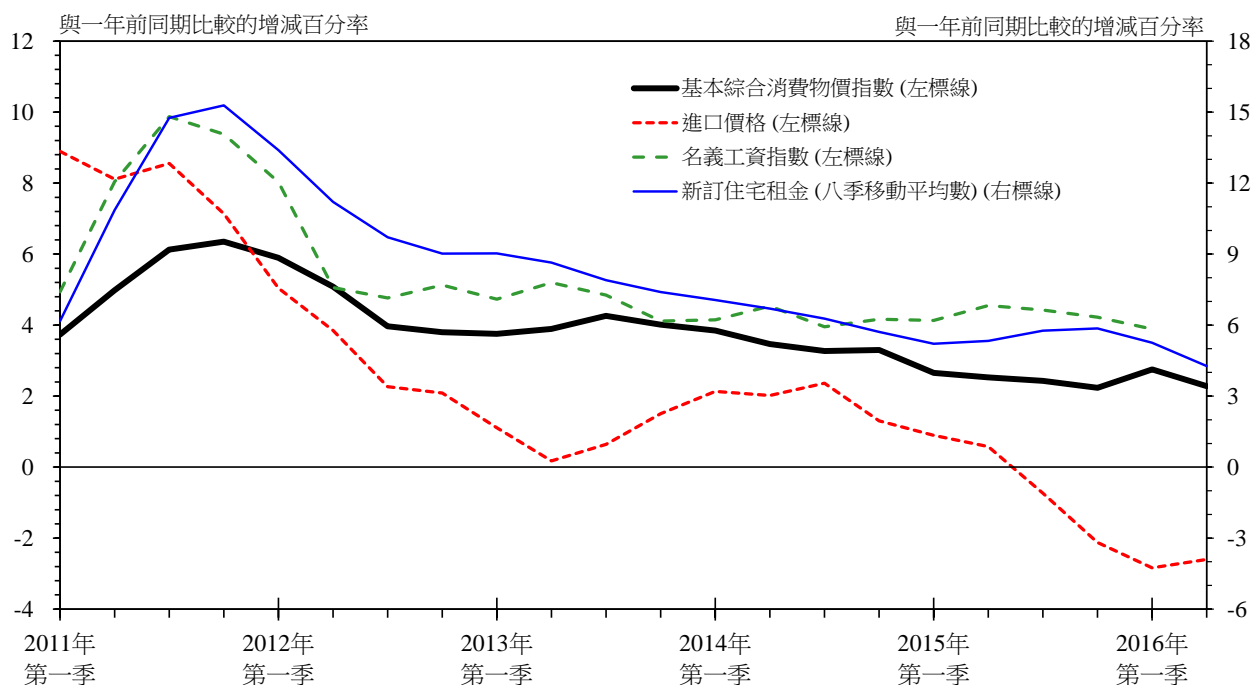


圖6.1：基本通脹在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保持溫和



註：由二零一五年第四季開始，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

圖6.2：外圍價格未見壓力，本地成本壓力進一步緩和



註：由二零一五年第四季開始，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

**6.2** 撇除政府一次性紓緩措施的效應，以更準確反映基本通脹走勢，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以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按年增減率計算)由第一季的 2.8%回落至第二季的 2.3%。第一季較快的升幅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年初基本食品價格因天氣惡劣而上漲所造成。同期，以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按年增減率計算的整體消費物價通脹率亦見回落，由 2.8%降至 2.6%。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整體而言，基本及整體消費物價通脹率分別平均為 2.5%及 2.7%，稍高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兩者皆平均為 2.3%的情況。

**表 6.1：各類消費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綜合消費 物價指數		甲類消費 物價指數	乙類消費 物價指數	丙類消費 物價指數
		基本消費 <sup>(a)</sup> 物價指數	整體消費 物價指數			
二零一五年	全年	2.5 <sup>(b)</sup>	3.0 <sup>(b)</sup>	4.0 <sup>(b)</sup>	2.9 <sup>(b)</sup>	2.1 <sup>(b)</sup>
	上半年	2.6	3.7	5.3	3.3	2.3
	下半年	2.3 <sup>(b)</sup>	2.3 <sup>(b)</sup>	2.7 <sup>(b)</sup>	2.3 <sup>(b)</sup>	1.9 <sup>(b)</sup>
	第一季	2.7	4.4	6.5	3.9	2.6
	第二季	2.5	3.0	4.2	2.7	1.9
	第三季	2.4	2.3	2.8	2.3	1.8
	第四季	2.2	2.3	2.5	2.4	2.0
	二零一六年	上半年	2.5	2.7	2.9	2.7
第一季		2.8	2.8	3.1	2.8	2.5
第二季		2.3	2.6	2.7	2.7	2.4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二零一五年	第一季	0.3	0.3	0.4	0.3	0.1
	第二季	0.6	-0.6	-1.1	-0.5	-0.1
	第三季	0.5	-0.1	-1.1	0.5	0.5
	第四季	0.9	2.7	4.4	2.1	1.5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0.7	0.7	1.0	0.6	0.6
	第二季	0.2	-0.7	-1.4	-0.5	-0.2

註：(a) 計算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時，已撇除所有自二零零七年起實施的相關一次性措施所造成的效應；這些措施包括公屋租金寬免和政府代繳公屋租金、差餉寬減、暫停和後來取消收取僱員再培訓徵款，以及住戶電費補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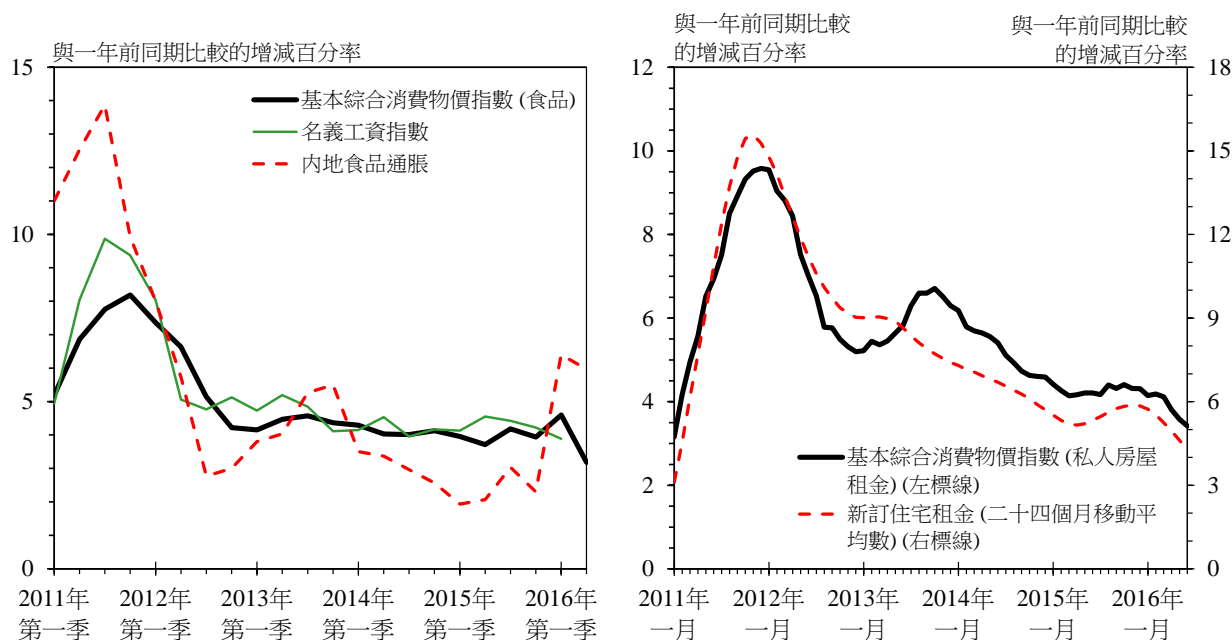
(b) 由二零一五年第四季開始，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在估計二零一五年全年及下半年的增減率時，採用了拼接消費物價指數新舊數列的方法，以得出更佳的估計數字。

**6.3** 按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主要組成項目分析，通脹壓力廣泛消退。平均住戶消費籃子中佔比最大的兩個組成項目，即食品及私人房屋租金，在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按年價格升幅均見減慢。本地食品通脹率(包括外出用膳費用)在第一季升至 4.6%後回落至第二季的 3.2%，歸因於新鮮蔬菜價格在第一季出現異常急升後有所回軟。雖然物業市場在第二季稍為回穩，但先前新訂住宅租金下滑，對消費物價指數中私人房屋租金項目的影響持續浮現，價格升幅因而由第一季的 4.2%進一步降至第二季的 3.6%。反映零售市道疲弱，衣履價格錄得頗為明顯的按年跌幅。同時，耐用物品的價格維持長期跌勢，其他指數組成項目的價格壓力亦在經濟溫和增長下維持輕微。

**圖6.3：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中的食品及私人房屋租金項目**

(甲)食品通脹在第二季再度回軟

(乙)租金通脹進一步消退



註：由二零一五年十月開始，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

圖6.4(甲)：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多個組成項目的價格壓力輕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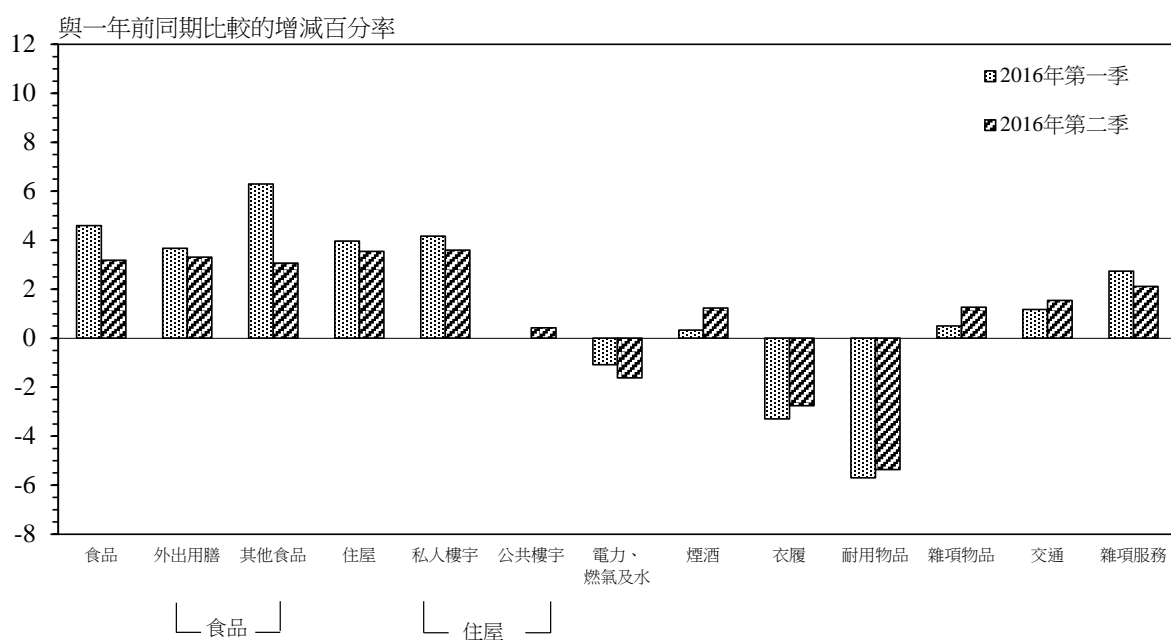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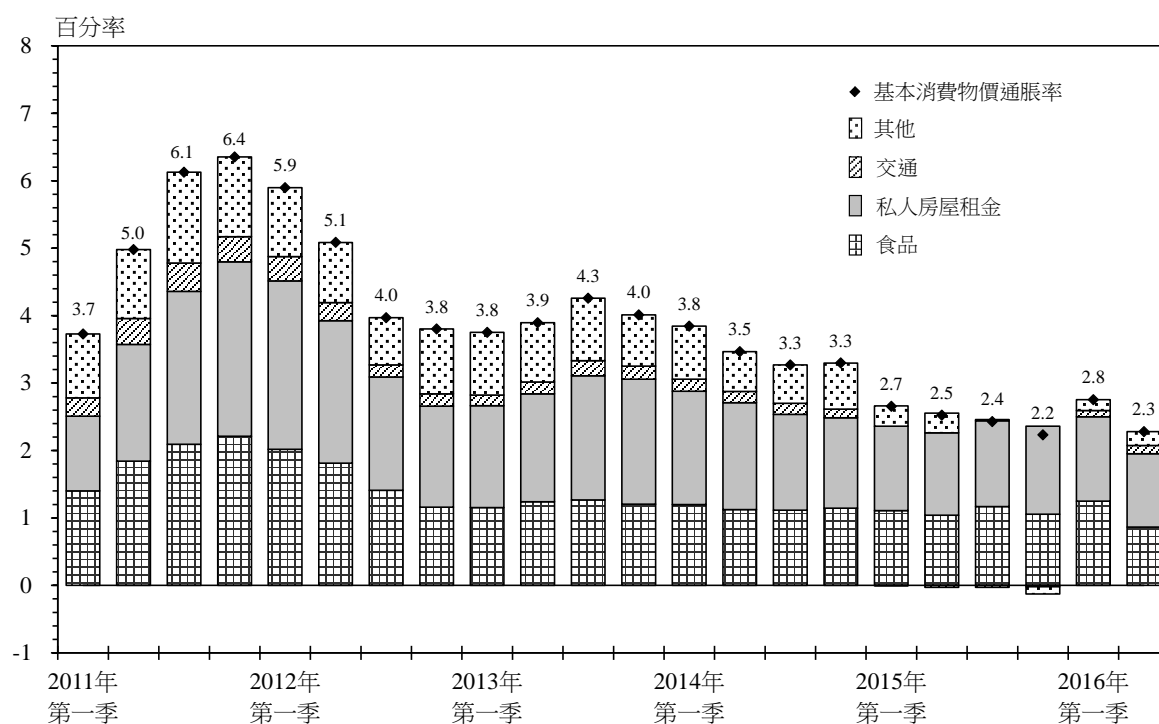


圖6.4(乙)：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的主要組成項目



註：由二零一五年第四季開始，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

表 6.2：按組成項目劃分的基本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開支組成項目	權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全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食品	27.29	4.0 <sup>(b)</sup>	4.0	3.7	4.2	3.9	4.6	3.2
外出用膳	17.74	4.2 <sup>(b)</sup>	4.4	4.3	4.3	4.0	3.7	3.3
其他食品	9.55	3.4 <sup>(b)</sup>	3.3	2.8	4.0	3.7	6.3	3.1
住屋 <sup>(a)</sup>	34.29	4.5 <sup>(b)</sup> (5.1) <sup>(b)</sup>	4.7 (8.2)	4.7 (4.2)	4.5 (4.1)	4.1 (4.1)	4.0 (4.0)	3.5 (4.6)
私人樓宇	29.92	4.3 <sup>(b)</sup> (4.7) <sup>(b)</sup>	4.3 (6.8)	4.2 (3.8)	4.3 (3.9)	4.4 (4.4)	4.2 (4.2)	3.6 (4.8)
公共樓宇	1.94	6.2 <sup>(b)</sup> (10.9) <sup>(b)</sup>	9.8 (29.0)	9.4 (10.0)	6.1 (6.4)	* (*)	* (*)	0.4 (0.5)
電力、燃氣及水	2.67	-2.6 <sup>(b)</sup> (8.4) <sup>(b)</sup>	-1.4 (21.5)	-0.7 (22.8)	-6.1 (-4.6)	-2.2 (-1.1)	-1.1 (*)	-1.6 (-1.1)
煙酒	0.54	1.3 <sup>(b)</sup>	4.3	-0.1	0.3	1.0	0.3	1.2
衣履	3.21	-1.8 <sup>(b)</sup>	-0.8	-2.7	-1.9	-1.6	-3.3	-2.8
耐用物品	4.65	-5.6 <sup>(b)</sup>	-5.5	-5.7	-5.6	-5.8	-5.7	-5.4
雜項物品	3.56	0.9 <sup>(b)</sup>	1.2	1.3	0.6	0.5	0.5	1.3
交通	7.98	-0.3 <sup>(b)</sup>	-0.1	-0.4	-0.4	-0.3	1.2	1.5
雜項服務	15.81	1.1 <sup>(b)</sup> (1.1) <sup>(b)</sup>	0.8 (0.8)	1.4 (1.4)	1.1 (1.1)	1.2 (1.2)	2.7 (2.7)	2.1 (2.1)
所有項目	100.00	2.5 <sup>(b)</sup> (3.0) <sup>(b)</sup>	2.7 (4.4)	2.5 (3.0)	2.4 (2.3)	2.2 (2.3)	2.8 (2.8)	2.3 (2.6)

註：(a) 住屋項目包括租金、差餉、地租、維修費及其他住屋費用，但住屋項目下的私人樓宇及公共樓宇分類，在此只包括租金、差餉及地租，因此私人樓宇及公共樓宇的合計權數略小於整個住屋項目的權數。

(b) 由二零一五年第四季開始，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增減率是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新數列計算；在此之前的增減率則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為基期的舊數列計算。在估計二零一五年全年的增減率時，採用了拼接消費物價指數新舊數列的方法，以得出最佳的估計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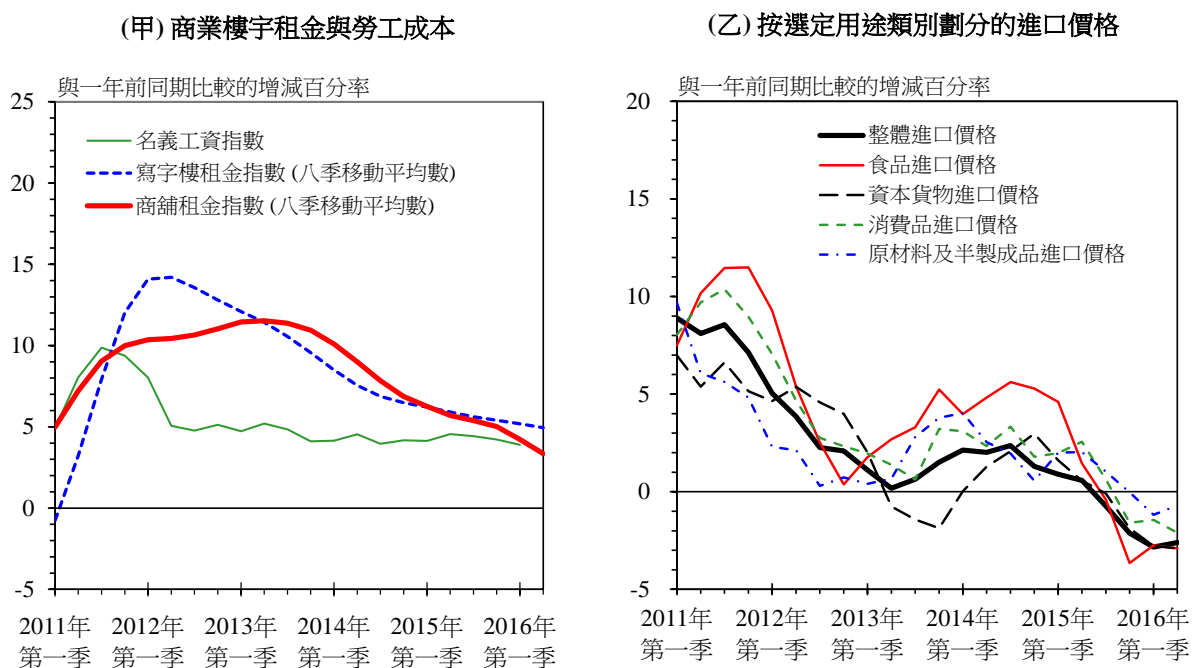
( ) 括號內數字為未撇除政府一次性紓緩措施效應的整體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增減率。

(\*) 增減小於 0.05%。

## 生產要素成本與進口價格

**6.4** 本地成本上升的壓力，在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略為回軟。勞工成本的升幅保持溫和，但部分經濟行業的勞工需求呈回軟跡象，令近期的升幅有所減慢。隨着經濟低於趨勢增長，加上零售銷售表現疲弱，寫字樓及商舖租金的升幅倘若以八季移動平均數分析，皆繼續處於回落趨勢。

圖6.5：本地及外圍成本壓力均趨於向下



**6.5** 外圍價格壓力繼續普遍受控，相信是因為主要進口來源地的通脹溫和，國際能源和商品價格仍然偏低，加上港元兌其他多種貨幣的匯率偏強。整體進口價格連續第四季下跌，第二季的價格較去年同期低2.6%，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整體而言，平均跌幅為2.7%。第二季各用途類別的進口價格未見壓力。燃料進口價格繼續錄得按年急挫。全球需求疲弱，資本貨物和原材料及半製成品的進口價格分別下跌2.9%及0.7%；消費品和食品進口價格則分別下滑2.1%及2.9%。

**表 6.3：按用途類別劃分的進口價格**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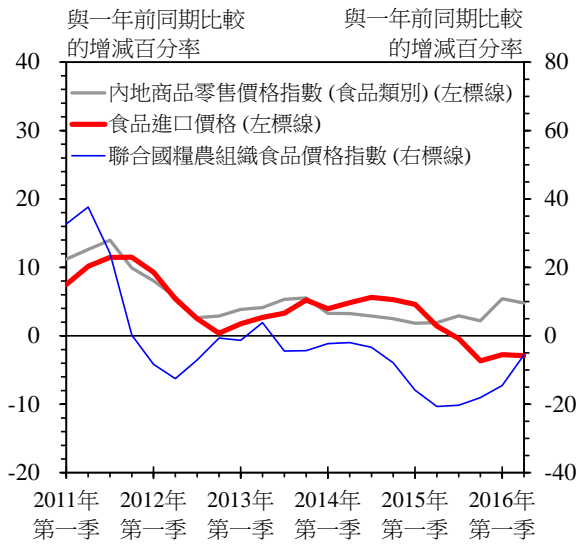
		食品	消費品	原材料及 半製成品	燃料	資本貨物	所有進口貨物
二零一五年	全年	0.3	0.8	1.2	-34.8	-0.1	-0.4
	上半年	3.0	2.3	2.0	-32.0	1.1	0.7
	下半年	-2.2	-0.5	0.5	-38.0	-1.0	-1.4
	第一季	4.6	2.0	2.0	-32.8	1.6	0.9
	第二季	1.4	2.6	2.0	-31.2	0.6	0.6
	第三季	-0.4	0.6	1.0	-39.2	-0.1	-0.7
	第四季	-3.7	-1.6	*	-37.2	-1.9	-2.1
二零一六年	上半年	-2.9	-1.8	-0.9	-33.7	-2.8	-2.7
	第一季	-2.7	-1.4	-1.2	-39.2	-2.8	-2.8
	第二季	-2.9	-2.1	-0.7	-28.5	-2.9	-2.6

註：(\*) 增減小於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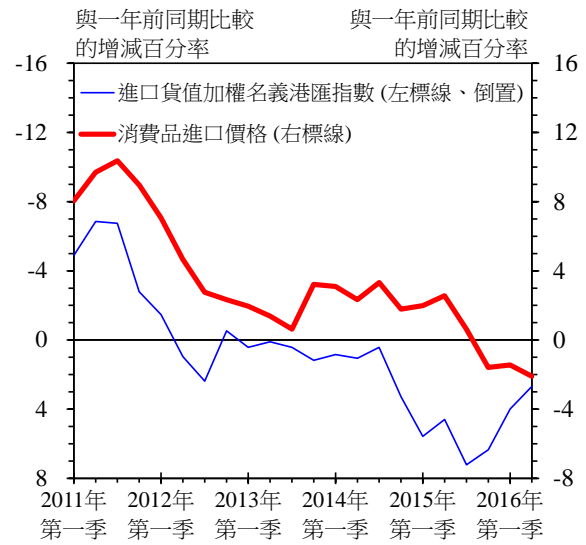


圖6.6：按用途類別劃分的進口價格

(甲) 食品進口價格下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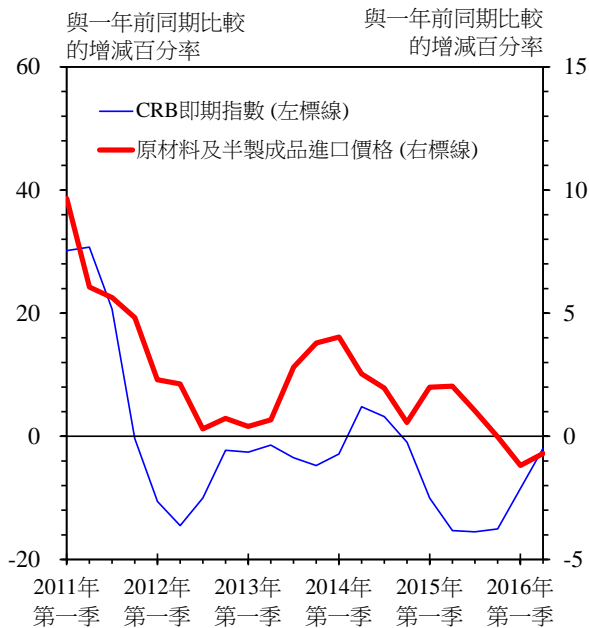


(乙) 消費品進口價格持續偏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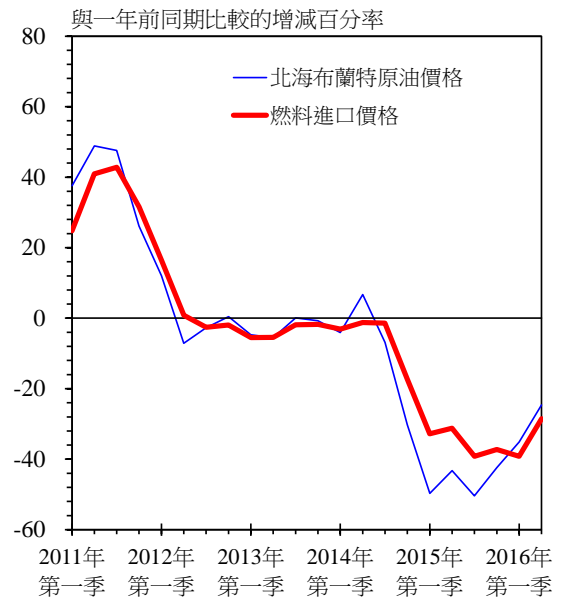


註：名義港匯指數上升表示港元轉強。為使表達清晰，加權名義港匯指數的y軸以倒置方式顯示。

(丙) 原材料及半製成品的進口價格繼續滑落



(丁) 燃料進口價格仍遠低於去年同期



## 產品價格

6.6 根據生產物價指數<sup>(3)</sup>，不同行業的產品價格走勢在二零一六年第一季普遍持續向下。製造業產品價格再度錄得按年跌幅，儘管跌幅較上一季略為收窄。選定服務業方面，隨着同期訪港旅客人次出現雙位數跌幅，住宿服務價格續見按年跌幅。海上運輸和航空運輸的價格同告下挫，反映外圍環境不穩和區內貿易往來仍然疲弱。同時，速遞服務價格的升幅亦見放緩。此外，陸路運輸價格的升幅大致平穩，電訊服務價格則仍處於長期跌勢。

表 6.4：製造業及選定服務業的生產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行業類別	全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製造業	-2.7	-0.6	-2.8	-4.4	-3.2	-2.8
選定服務業 <sup>(a)</sup>						
住宿服務	-3.6	-1.6	-5.4	-4.8	-2.6	-4.7
陸路運輸	2.3	2.9	2.3	2.1	2.0	2.6
海上運輸	-7.0	-0.2	-3.5	-10.4	-13.5	-15.8
航空運輸	-7.8	-3.4	-7.9	-9.2	-10.8	-12.1
電訊	-4.3	-3.9	-4.4	-4.7	-4.2	-3.6
速遞服務	4.5	4.2	4.8	4.7	4.3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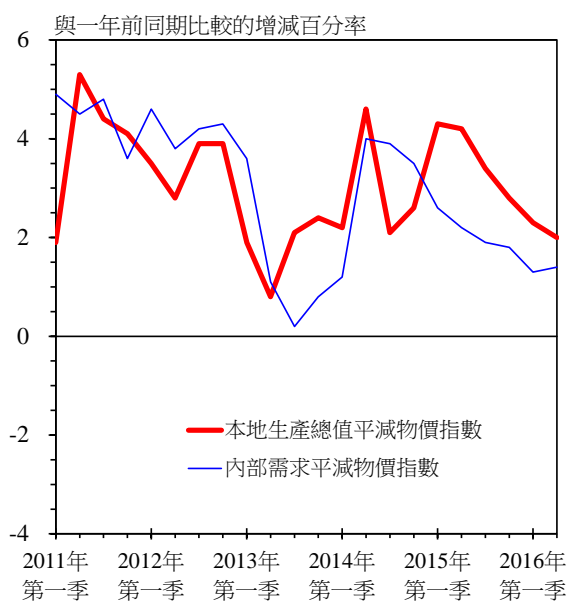
註：(a) 由於其他服務業的類別難以界定和劃分，以致價格變動難於計算，其生產物價指數因而未能在本表提供。這種情況在銀行及保險業尤以為然，因為業界通常並非直接向顧客收取服務費。

##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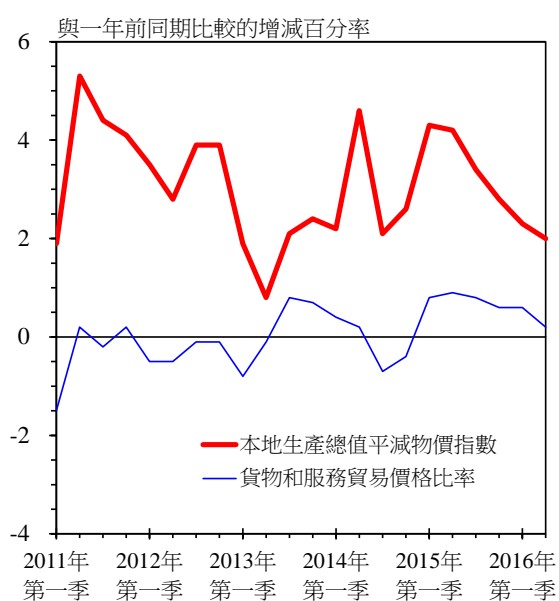
6.7 作為量度經濟體系內整體價格變動的概括指標，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sup>(4)</sup>在二零一六年第二季的按年升幅減慢至 2.0%，第一季的升幅為 2.3%。在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中，貿易價格比率<sup>(5)</sup>在第二季的改善幅度收窄。撇除對外貿易這個指數組成項目，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的按年升幅在第二季為 1.4%，稍快於第一季的 1.3%。

圖6.7：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甲)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維持放緩趨勢



(乙) 貿易價格比率的改善幅度收窄



**表 6.5：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及  
主要開支組成項目平減物價指數  
(與一年前同期比較的增減百分率)**

	<u>二零一四年</u>		<u>二零一五年</u>				<u>二零一六年</u>	
	<u>全年</u>	<u>全年</u>	<u>第一季</u>	<u>第二季</u>	<u>第三季</u>	<u>第四季</u>	<u>第一季<sup>#</sup></u>	<u>第二季<sup>+</sup></u>
私人消費開支	2.9	1.0	1.7	1.1	0.4	1.0	1.2	1.6
政府消費開支	4.7	4.5	4.8	4.6	4.6	4.2	4.0	4.0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 總額	3.1	4.5	4.8	4.8	5.5	3.2	0.5	0.1
整體貨物出口	0.8	-0.7	0.8	0.4	-1.2	-2.4	-2.8	-2.4
貨物進口	0.9	-1.4	0.1	-0.7	-2.1	-2.8	-3.6	-2.8
服務輸出	0.8	-2.0	-0.6	-1.6	-3.1	-2.7	-3.7	-2.7
服務輸入	1.2	-4.3	-3.7	-3.0	-5.3	-4.8	-3.4	-1.5
本地生產總值	<b>2.9</b>	<b>3.6</b>	<b>4.3</b> <1.2>	<b>4.2</b> <1.0>	<b>3.4</b> <0.1>	<b>2.8</b> <0.4>	<b>2.3</b> <0.7>	<b>2.0</b> <0.7>
最後需求總額	1.5	*	1.2	0.7	-0.5	-1.1	-1.5	-1.1
內部需求	3.1	2.1	2.6	2.2	1.9	1.8	1.3	1.4
貨物及服務 貿易價格比率	-0.1	0.7	0.8	0.9	0.8	0.6	0.6	0.2

註： 這些數字根據以環比物量計算本地生產總值的數列而得出，並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修訂數字。

(+) 初步數字。

< > 經季節性調整後與對上季度比較的增減率。

(\*) 增減小於 0.05%。

註釋：

- (1) 甲類、乙類及丙類消費物價指數，乃參照住戶開支統計調查中不同住戶類別的平均開支模式而編訂。綜合計算三項指數涵蓋所有住戶的開支模式後，便得出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所涵蓋的住戶，開支範圍分別如下：

	涵蓋住戶 約佔的比例	平均每月開支範圍 (二零一四年十月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期間)
	(%)	(元)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50	5,500 至 24,499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30	24,500 至 44,499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	10	44,500 至 89,999

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各組成項目的權數如下：

開支 組成項目	綜合消費 物價指數	甲類消費 物價指數	乙類消費 物價指數	丙類消費 物價指數
	(%)	(%)	(%)	(%)
食品	27.29	34.37	26.26	20.85
外出用膳	17.74	20.99	17.88	13.98
其他食品	9.55	13.38	8.38	6.87
住屋	34.29	33.77	35.24	33.60
私人樓宇	29.92	26.51	32.15	30.72
公共樓宇	1.94	5.44	0.49	--
維修費及其他 住屋費用	2.43	1.82	2.60	2.88
電力、燃氣及水	2.67	3.85	2.38	1.76
煙酒	0.54	0.75	0.57	0.26
衣履	3.21	2.57	3.26	3.88
耐用物品	4.65	3.41	5.03	5.53
雜項物品	3.56	3.28	3.64	3.77
交通	7.98	6.75	7.60	9.84
雜項服務	15.81	11.25	16.02	20.51
所有項目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下表載列選定經濟體消費物價通脹的按年增減百分率。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全年	全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選定已發展經濟體								
美國	1.6	0.1	-0.1	*	0.1	0.5	1.1	1.1
加拿大	2.0	1.1	1.1	0.9	1.2	1.3	1.5	1.6
歐盟	0.5	*	-0.3	0.1	*	0.1	*	-0.1
日本	2.7	0.8	2.3	0.5	0.2	0.3	0.1	-0.4
主要新興經濟體								
中國內地	2.0	1.4	1.2	1.4	1.7	1.5	2.1	2.1
俄羅斯	7.8	15.5	16.2	15.8	15.7	14.5	8.3	7.4
印度	6.6	4.9	5.3	5.1	3.9	5.3	5.3	5.7
巴西	6.3	9.0	7.7	8.5	9.5	10.4	10.1	9.1
選定亞洲經濟體								
香港	4.4	3.0	4.4	3.0	2.3	2.3 <sup>^</sup>	2.8 <sup>^</sup>	2.6 <sup>^</sup>
新加坡	1.0	-0.5	-0.3	-0.4	-0.6	-0.7	-0.8	-0.9
台灣	1.2	-0.3	-0.6	-0.7	-0.3	0.3	1.7	1.3
韓國	1.3	0.7	0.6	0.5	0.7	1.1	1.0	0.9
馬來西亞	3.1	2.1	0.7	2.2	3.0	2.6	3.4	1.9
泰國	1.9	-0.9	-0.5	-1.1	-1.1	-0.9	-0.5	0.3
印尼	6.4	6.4	6.5	7.1	7.1	4.8	4.3	3.5
菲律賓	4.1	1.4	2.4	1.7	0.6	1.0	1.1	1.5
越南	4.1	0.6	0.7	1.0	0.5	0.3	1.3	2.2
澳門	6.0	4.6	5.1	4.8	4.5	3.9	3.7	2.6

註：(\*) 增減小於 0.05%。

(<sup>^</sup>) 根據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新數列計算。

(3) 生產物價指數專為反映本地製造商所收取的產品及服務價格的變動而編訂。生產物價是指實際交易價格，但扣除給予買方的任何折價或回扣，運輸及其他雜項費用不包括在內。

(4) 計算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的方法，是把按當時價格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除以相應的環比物量估計。同一時段的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與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變動率差別可能很大。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主要涵蓋消費物價通脹，而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是從更廣泛層面量度整個經濟體的通脹，當中計及消費、投資、進出口方面的所有價格變動。此外，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或會與最後需求總額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有顯著差距，差異視乎最後需求和進口價格走勢而定。同樣，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或會與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的變動率有顯著差距，差異視乎進口及出口價格的走勢而定。

(5) 貿易價格比率是指整體出口價格相對於進口價格的比率。

## 統計附件

	頁數
表 1. 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以當時市價計算)	108-109
表 2. 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以實質計算)	110-111
表 3. 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以當時價格計算)	112
表 4. 按經濟活動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以實質計算)	113
表 5. 按主要組成項目劃分的國際收支平衡(以當時價格計算)	114
表 6. 貨物及服務貿易(以當時市價計算)	115
表 6a. 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貨物及服務貿易	116
表 7. 按市場劃分的整體貨物出口(以價值計算)	117
表 8. 按來源地劃分的貨物進口(以價值計算)	118
表 9. 按組成項目劃分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以當時市價計算)	119
表 9a. 按組成項目劃分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 (以當時市價計算)	120
表 10. 按來源地劃分的訪港旅客人次	121
表 11. 物業市場情況	122-123
表 12. 物業價格及租金	124-125
表 13. 貨幣總體數字	126-127
表 14. 服務行業／界別業務收益指數的增減率	128
表 15. 勞動人口特點	129
表 16. 選定主要行業的就業人數	130
表 17. 樓宇及建造工程地盤的工人數目	131
表 18. 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就業人士平均薪金指數的增減率	132
表 19. 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工資指數的增減率	133
表 20. 按行業主類劃分的每月工資水平及分布：所有僱員	134
表 21. 按行業主類劃分的每小時工資水平及分布：所有僱員	135
表 22. 價格的增減率	136-137
表 23.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增減率	138-139
表 24. 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增減率	140-141

**表 1：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以當時市價計算)**

(百萬元)

	<u>2006</u>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私人消費開支	868,691	982,368	1,026,482	1,013,615	1,090,234	1,224,402
政府消費開支	131,837	138,967	148,017	152,512	157,371	168,517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337,153	340,356	350,796	339,552	386,852	455,294
其中：						
樓宇及建造	106,268	111,776	127,312	123,746	139,249	179,341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214,093	204,083	198,633	191,568	209,568	239,854
存貨增減	-2,129	12,841	8,480	22,941	37,522	11,739
整體貨物出口 <sup>&amp;</sup>	2,467,357	2,698,850	2,843,998	2,500,143	3,068,444	3,420,076
貨物進口 <sup>&amp;</sup>	2,576,340	2,852,522	3,024,089	2,702,966	3,395,057	3,848,200
服務輸出 <sup>&amp;</sup>	566,416	664,100	720,837	672,794	829,044	941,178
服務輸入 <sup>&amp;</sup>	289,634	334,204	367,034	339,346	398,078	438,576
<b>本地生產總值</b>	<b>1,503,351</b>	<b>1,650,756</b>	<b>1,707,487</b>	<b>1,659,245</b>	<b>1,776,332</b>	<b>1,934,430</b>
<b>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元)</b>	<b>219,240</b>	<b>238,676</b>	<b>245,406</b>	<b>237,960</b>	<b>252,887</b>	<b>273,549</b>
<b>本地居民總收入</b>	<b>1,538,864</b>	<b>1,703,567</b>	<b>1,807,994</b>	<b>1,709,007</b>	<b>1,813,928</b>	<b>1,987,256</b>
<b>人均本地居民總收入(元)</b>	<b>224,419</b>	<b>246,312</b>	<b>259,851</b>	<b>245,096</b>	<b>258,240</b>	<b>281,019</b>
最終需求	4,369,325	4,837,482	5,098,610	4,701,557	5,569,467	6,221,206
扣除轉口的最終需求 <sup>(a)</sup>	2,436,589	2,697,292	2,836,222	2,687,437	3,058,027	3,433,559
內部需求	1,335,552	1,474,532	1,533,775	1,528,620	1,671,979	1,859,952
私營機構	1,163,262	1,297,607	1,342,889	1,327,688	1,449,592	1,614,010
公營部門	172,290	176,925	190,886	200,932	222,387	245,942
外來需求	3,033,773	3,362,950	3,564,835	3,172,937	3,897,488	4,361,254

名詞定義：

最終需求	= 私人消費開支+政府消費開支+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存貨增減+整體貨物出口+服務輸出
私營機構的內部需求	= 私人消費開支+私營機構的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存貨增減
公營部門的內部需求	= 政府消費開支+公營部門的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內部需求	= 私營機構的內部需求+公營部門的內部需求
外來需求	= 整體貨物出口+服務輸出



表 1：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以當時市價計算)(續)

(百萬元)

	2012	2013	2014 <sup>#</sup>	2015 <sup>#</sup>	2015		2016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私人消費開支	1,314,969	1,413,058	1,503,093	1,589,451	385,085	411,314	396,873	414,490
政府消費開支	185,310	198,572	214,122	231,424	57,879	58,804	63,554	59,837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517,411	515,516	530,985	543,589	128,543	144,872	120,140	131,252
其中：								
樓宇及建造	204,860	211,130	244,036	264,513	65,686	68,675	66,669	70,257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278,477	264,997	242,982	233,230	52,130	67,129	47,122	51,717
存貨增減	-3,662	-1,673	7,473	-23,377	-8,444	949	-1,017	-536
整體貨物出口 <sup>&amp;</sup>	3,591,776	3,816,390	3,877,458	3,779,263	982,454	1,001,115	823,429	912,362
貨物進口 <sup>&amp;</sup>	4,116,410	4,394,928	4,471,810	4,289,991	1,077,763	1,117,321	937,677	1,039,442
服務輸出 <sup>&amp;</sup>	1,003,047	1,058,289	1,077,899	1,053,474	270,095	271,941	244,592	226,248
服務輸入 <sup>&amp;</sup>	455,382	467,214	481,005	486,709	123,743	126,883	119,762	117,317
<b>本地生產總值</b>	<b>2,037,059</b>	<b>2,138,010</b>	<b>2,258,215</b>	<b>2,397,124</b>	<b>614,106</b>	<b>644,791</b>	<b>590,132</b>	<b>586,894</b>
人均本地生產總值(元)	284,720	297,462	311,835	328,117	--	--	--	--
本地居民總收入	2,066,514	2,178,529	2,304,822	2,436,622	616,871	646,830	601,056	N.A.
人均本地居民總收入(元)	288,837	303,100	318,271	333,523	--	--	--	--
最終需求	6,608,851	7,000,152	7,211,030	7,173,824	1,815,612	1,888,995	1,647,571	1,743,653
扣除轉口的最終需求 <sup>(a)</sup>	3,655,325	3,860,845	4,006,094	4,037,607	999,513	1,060,597	973,197	987,984
內部需求	2,014,028	2,125,473	2,255,673	2,341,087	563,063	615,939	579,550	605,043
私營機構	1,737,274	1,827,460	1,929,820	1,991,551	477,985	526,725	485,673	515,451
公營部門	276,754	298,013	325,853	349,536	85,078	89,214	93,877	89,592
外來需求	4,594,823	4,874,679	4,955,357	4,832,737	1,252,549	1,273,056	1,068,021	1,138,610

註：(a) 最終需求仍保留轉口毛利。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數字是根據《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 6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不適用。

N.A. 未有數字。

表 2：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  
(以實質計算)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
私人消費開支	6.1	8.6	1.9	0.2	6.1	8.4
政府消費開支	0.9	3.2	2.0	2.3	3.4	2.5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7.1	3.2	1.4	-3.5	7.7	10.2
其中：						
樓宇及建造	-7.1	-0.3	6.8	-5.5	5.7	15.7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18.2	2.5	*	-2.2	6.5	12.3
整體貨物出口 <sup>&amp;</sup>	9.3	7.0	1.9	-12.5	17.3	3.5
貨物進口 <sup>&amp;</sup>	9.2	8.8	1.8	-9.5	18.1	4.7
服務輸出 <sup>&amp;</sup>	10.0	14.3	5.0	0.4	14.7	5.5
服務輸入 <sup>&amp;</sup>	8.4	12.1	5.8	-5.0	11.1	3.5
<b>本地生產總值</b>	<b>7.0</b>	<b>6.5</b>	<b>2.1</b>	<b>-2.5</b>	<b>6.8</b>	<b>4.8</b>
<b>人均本地生產總值</b>	<b>6.3</b>	<b>5.6</b>	<b>1.5</b>	<b>-2.7</b>	<b>6.0</b>	<b>4.1</b>
<b>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b>	<b>6.7</b>	<b>8.2</b>	<b>3.3</b>	<b>-4.6</b>	<b>3.6</b>	<b>4.8</b>
<b>人均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b>	<b>6.0</b>	<b>7.3</b>	<b>2.7</b>	<b>-4.8</b>	<b>2.9</b>	<b>4.1</b>
最終需求	8.4	8.2	2.2	-6.8	13.6	4.7
扣除轉口的最終需求 <sup>(a)</sup>	7.4	7.9	1.7	-2.6	10.4	5.6
內部需求	6.1	7.8	1.4	0.5	7.1	6.5
私營機構	7.6	8.9	1.2	-0.1	6.6	6.7
公營部門	-2.8	0.6	3.2	4.5	10.2	5.5
外來需求	9.4	8.4	2.5	-9.9	16.8	3.9

註： (a) 最終需求仍保留轉口毛利。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數字是根據《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 6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不適用。

(\*) 增減小於 0.05%。

N.A. 未有數字。

表 2：按開支組成項目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  
(以實質計算)(續)

									(%)	
	<u>2012</u>	<u>2013</u>	<u>2014<sup>#</sup></u>	<u>2015<sup>#</sup></u>	<u>2015</u>		<u>2016</u>		平均每年 增減率：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過去十年 2005 至 2015 <sup>#</sup>	過去五年 2010 至 2015 <sup>#</sup>
私人消費開支	4.1	4.6	3.3	4.7	4.4	2.7	1.2	0.6	4.8	5.0
政府消費開支	3.6	2.7	3.0	3.4	2.8	3.3	3.3	3.4	2.7	3.0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6.8	2.6	-0.1	-2.0	-6.2	-9.4	-9.6	-4.9	3.2	3.4
其中：										
樓宇及建造	7.2	-4.3	9.3	2.9	4.2	-0.9	0.2	3.9	2.8	6.0
機器、設備及知識產權產品	10.2	11.3	-8.6	-5.8	-10.7	-12.9	-11.9	-11.3	4.1	3.5
整體貨物出口 <sup>&amp;</sup>	1.9	6.5	0.8	-1.9	-3.1	-0.5	-3.6	2.0	3.1	2.1
貨物進口 <sup>&amp;</sup>	3.0	7.2	0.9	-2.7	-4.2	-2.8	-5.4	0.2	3.9	2.6
服務輸出 <sup>&amp;</sup>	2.2	4.9	1.1	-0.2	-0.2	-2.7	-5.0	-4.6	5.7	2.6
服務輸入 <sup>&amp;</sup>	1.9	1.5	1.8	5.7	5.5	5.4	4.9	1.1	4.6	2.9
<b>本地生產總值</b>	<b>1.7</b>	<b>3.1</b>	<b>2.7</b>	<b>2.4</b>	<b>2.3</b>	<b>1.9</b>	<b>0.8</b>	<b>1.7</b>	<b>3.4</b>	<b>2.9</b>
<b>人均本地生產總值</b>	<b>0.5</b>	<b>2.6</b>	<b>1.9</b>	<b>1.5</b>	--	--	--	--	<b>2.7</b>	<b>2.1</b>
<b>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b>	<b>-0.2</b>	<b>4.0</b>	<b>2.6</b>	<b>3.7</b>	<b>3.2</b>	<b>0.2</b>	<b>2.8</b>	<b>N.A.</b>	<b>3.2</b>	<b>2.9</b>
<b>人均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b>	<b>-1.3</b>	<b>3.5</b>	<b>1.8</b>	<b>2.8</b>	--	--	--	--	<b>2.4</b>	<b>2.1</b>
最終需求	2.5	5.5	1.5	-0.5	-1.5	-0.8	-2.7	0.8	3.8	2.7
扣除轉口的最終需求 <sup>(a)</sup>	3.2	4.5	2.1	0.3	-0.4	-0.9	-0.6	*	4.0	3.1
內部需求	3.9	4.1	2.9	1.6	1.0	-0.3	*	1.2	4.2	3.8
私營機構	3.6	4.1	2.6	1.5	0.7	-0.2	*	1.0	4.2	3.7
公營部門	5.8	3.7	4.6	2.6	2.9	-0.7	-0.2	2.1	3.7	4.4
外來需求	1.9	6.2	0.9	-1.5	-2.5	-1.0	-3.9	0.6	3.6	2.2

**表 3：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以當時價格計算)**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sup>#</sup>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百萬元	所佔%
農業、漁業、採礦及採石	948	0.1	944	*	1,114	0.1	1,225	0.1	1,496	0.1
製造	30,410	1.8	30,578	1.6	30,600	1.5	30,156	1.4	27,885	1.3
電力、燃氣和自來水供應 及廢棄物管理	34,486	2.0	33,877	1.8	35,382	1.8	35,119	1.7	35,636	1.6
建造	56,531	3.3	65,484	3.4	73,445	3.6	83,288	4.0	96,205	4.4
服務	1,614,922	93.0	1,770,166	93.1	1,872,498	93.0	1,947,996	92.9	2,042,819	92.7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413,308	23.8	492,900	25.9	511,537	25.4	523,741	25.0	531,541	24.1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	56,418	3.2	66,421	3.5	72,044	3.6	75,413	3.6	78,725	3.6
運輸、倉庫、郵政 及速遞服務	137,941	7.9	120,034	6.3	120,609	6.0	125,465	6.0	137,658	6.2
資訊及通訊	55,024	3.2	62,952	3.3	70,866	3.5	76,145	3.6	77,761	3.5
金融及保險	283,752	16.3	305,282	16.1	319,312	15.9	345,952	16.5	365,899	16.6
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	188,476	10.8	213,987	11.3	232,416	11.5	225,789	10.8	239,434	10.9
公共行政、社會 及個人服務	295,257	17.0	313,585	16.5	337,678	16.8	356,326	17.0	379,881	17.2
樓宇業權	184,745	10.6	195,005	10.3	208,036	10.3	219,166	10.4	231,919	10.5
<b>以基本價格計算的 本地生產總值</b>	<b>1,737,298</b>	<b>100.0</b>	<b>1,901,049</b>	<b>100.0</b>	<b>2,013,038</b>	<b>100.0</b>	<b>2,097,785</b>	<b>100.0</b>	<b>2,204,041</b>	<b>100.0</b>
產品稅	68,707	--	69,401	--	63,575	--	75,314	--	83,236	--
統計差額 (%)	-1.7	--	-1.9	--	-1.9	--	-1.6	--	-1.3	--
<b>以當時市價計算的 本地生產總值</b>	<b>1,776,332</b>	<b>--</b>	<b>1,934,430</b>	<b>--</b>	<b>2,037,059</b>	<b>--</b>	<b>2,138,010</b>	<b>--</b>	<b>2,258,215</b>	<b>--</b>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不適用。

(\*) 小於 0.05%。

**表 4：按經濟活動劃分以環比物量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增減率  
(以實質計算)**

	(%)									
	<u>2010</u>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sup>#</sup></u>	<u>2015<sup>#</sup></u>	<u>2015</u>			<u>2016</u>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農業、漁業、採礦及採石	3.9	0.8	-3.2	4.9	-6.0	-2.2	0.5	-4.0	-4.7	-8.9
製造	3.3	0.7	-0.8	0.1	-0.4	-1.5	-1.2	-2.1	-1.3	-0.3
電力、燃氣和自來水供應 及廢棄物管理	-0.2	0.6	1.4	-2.9	0.8	0.3	2.3	-2.0	1.8	2.0
建造	15.6	18.3	8.3	4.2	13.0	2.0	14.8	3.0	-2.3	-1.4
服務	6.9	5.2	1.8	2.7	2.4	1.9	1.6	1.9	1.9	1.5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16.7	9.1	1.9	3.3	1.2	-1.1	-3.6	-0.5	-0.7	-2.1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	9.5	8.3	1.8	3.6	2.2	-0.9	-1.1	-2.6	0.4	-0.7
運輸、倉庫、郵政 及速遞服務	6.0	7.2	0.9	4.1	2.9	1.9	1.1	1.1	3.0	2.8
資訊及通訊	1.5	2.8	2.8	4.0	3.9	4.0	4.6	3.5	2.9	3.3
金融及保險	6.3	6.5	0.8	7.6	4.8	6.3	7.9	6.1	6.2	5.5
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	2.5	2.6	3.1	-4.0	1.9	2.2	2.1	1.7	1.0	1.1
公共行政、社會 及個人服務	2.2	1.8	2.1	2.5	2.5	2.6	2.0	3.3	2.9	2.6
樓宇業權	0.8	0.7	1.1	0.3	0.8	0.6	0.6	0.6	0.6	0.7
產品稅	6.3	-6.8	-10.4	-6.4	6.7	7.0	30.4	1.3	-14.1	-20.6
<b>以二零一四年環比物量計算的 本地生產總值</b>	<b>6.8</b>	<b>4.8</b>	<b>1.7</b>	<b>3.1</b>	<b>2.7</b>	<b>2.4</b>	<b>3.1</b>	<b>2.3</b>	<b>1.9</b>	<b>0.8</b>

註：(＃)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表 5：按主要組成項目劃分的國際收支平衡  
(以當時價格計算)

(百萬元)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sup>#</sup></u>	<u>2015<sup>#</sup></u>	<u>2015</u>			<u>2016</u>
						第2季 <sup>#</sup>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經常賬戶 <sup>(a)</sup>	107,513	32,151	32,180	29,363	74,658	140	48,460	25,818	16,160
貨物	-58,203	-146,729	-216,592	-251,022	-176,907	-77,871	-6,346	-17,934	-44,623
服務	132,681	169,760	229,129	253,564	232,944	53,707	57,389	46,786	55,205
初次收入	52,826	29,455	40,519	46,607	39,498	29,103	2,765	2,039	10,924
二次收入	-19,791	-20,336	-20,876	-19,786	-20,877	-4,799	-5,348	-5,074	-5,346
資本及金融賬戶 <sup>(a)</sup>	-113,242	-67,664	-86,308	-73,785	-131,553	-28,538	-19,769	-55,646	10,251
資本賬戶	-2,021	-1,433	-1,609	-748	-74	176	-78	-96	-72
金融賬戶	-111,220	-66,231	-84,699	-73,037	-131,479	-28,714	-19,691	-55,550	10,323
非儲備性質的金融資產	-24,437	122,658	-26,810	66,052	150,517	47,941	51,829	41,984	15,570
直接投資	1,868	-102,623	-50,250	-85,718	928,262	560,529	52,962	133,259	-7,598
證券投資	-10,979	-31,592	-386,077	-64,384	-1,094,887	-395,165	-145,237	-271,644	84,715
金融衍生工具	20,884	15,208	54,661	118,359	117,727	33,548	11,940	19,125	11,804
其他投資	-36,210	241,665	354,856	97,795	199,416	-150,971	132,164	161,244	-73,352
儲備資產	-86,783	-188,889	-57,890	-139,089	-281,996	-76,655	-71,520	-97,535	-5,246
淨誤差及遺漏	5,729	35,513	54,128	44,422	56,896	28,398	-28,691	29,828	-26,411
<b>整體的國際收支</b>	<b>86,783</b>	<b>188,889</b>	<b>57,890</b>	<b>139,089</b>	<b>281,996</b>	<b>76,655</b>	<b>71,520</b>	<b>97,535</b>	<b>5,246</b>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a) 根據編製國際收支平衡的會計常規，經常賬戶差額的正數值顯示盈餘而負數值則顯示赤字。資本及金融賬戶差額的正數值顯示資金淨流入而負數值則顯示資金淨流出。由於對外資產的增加是屬於借方記賬而減少則屬貸方記賬，因此負數值的儲備資產顯示儲備資產的增加，而正數值則顯示減少。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表 6：貨物及服務貿易  
(以當時市價計算)

(百萬元)

	2011	2012	2013	2014 <sup>#</sup>	2015 <sup>#</sup>	2015		2016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整體貨物出口	3,420,076	3,591,776	3,816,390	3,877,458	3,779,263	982,454	1,001,115	823,429	912,362
貨物進口	3,848,200	4,116,410	4,394,928	4,471,810	4,289,991	1,077,763	1,117,321	937,677	1,039,442
貨物貿易差額	<b>-428,124</b> (-11.1)	<b>-524,634</b> (-12.7)	<b>-578,538</b> (-13.2)	<b>-594,352</b> (-13.3)	<b>-510,728</b> (-11.9)	<b>-95,309</b> (-8.8)	<b>-116,206</b> (-10.4)	<b>-114,248</b> (-12.2)	<b>-127,080</b> (-12.2)
服務輸出	941,178	1,003,047	1,058,289	1,077,899	1,053,474	270,095	271,941	244,592	226,248
服務輸入	438,576	455,382	467,214	481,005	486,709	123,743	126,883	119,762	117,317
服務貿易差額	<b>502,602</b> (114.6)	<b>547,665</b> (120.3)	<b>591,075</b> (126.5)	<b>596,894</b> (124.1)	<b>566,765</b> (116.4)	<b>146,352</b> (118.3)	<b>145,058</b> (114.3)	<b>124,830</b> (104.2)	<b>108,931</b> (92.9)
貨物出口及服務輸出	4,361,254	4,594,823	4,874,679	4,955,357	4,832,737	1,252,549	1,273,056	1,068,021	1,138,610
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	4,286,776	4,571,792	4,862,142	4,952,815	4,776,700	1,201,506	1,244,204	1,057,439	1,156,759
貨物及服務 貿易差額	<b>74,478</b> <1.7>	<b>23,031</b> <0.5>	<b>12,537</b> <0.3>	<b>2,542</b> <0.1>	<b>56,037</b> <1.2>	<b>51,043</b> <4.2>	<b>28,852</b> <2.3>	<b>10,582</b> <1.0>	<b>-18,149</b> <-1.6>

註：表內數字按本地生產總值為基礎計算及根據《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 6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佔貨物進口／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 佔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表 6a : 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貨物及服務貿易

	2011	2012	2013	2014 <sup>#</sup>	2015 <sup>#</sup>	2015		2016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b>以當時市價計算(百萬元)</b>									
整體貨物出口	3,406,765	3,632,957	3,926,059	3,999,030	3,920,322	1,022,546	1,050,243	855,326	937,466
貨物進口	3,464,968	3,779,686	4,142,651	4,250,052	4,097,229	1,028,892	1,068,177	899,949	994,803
<b>貨物貿易差額</b>	<b>-58,203</b>	<b>-146,729</b>	<b>-216,592</b>	<b>-251,022</b>	<b>-176,907</b>	<b>-6,346</b>	<b>-17,934</b>	<b>-44,623</b>	<b>-57,337</b>
	<b>(-1.7)</b>	<b>(-3.9)</b>	<b>(-5.2)</b>	<b>(-5.9)</b>	<b>(-4.3)</b>	<b>(-0.6)</b>	<b>(-1.7)</b>	<b>(-5.0)</b>	<b>(-5.8)</b>
服務輸出	710,716	764,026	812,345	826,995	807,984	204,114	197,978	192,838	175,932
服務輸入	578,035	594,266	583,216	573,431	575,040	146,725	151,192	137,633	136,744
<b>服務貿易差額</b>	<b>132,681</b>	<b>169,760</b>	<b>229,129</b>	<b>253,564</b>	<b>232,944</b>	<b>57,389</b>	<b>46,786</b>	<b>55,205</b>	<b>39,188</b>
	<b>(23.0)</b>	<b>(28.6)</b>	<b>(39.3)</b>	<b>(44.2)</b>	<b>(40.5)</b>	<b>(39.1)</b>	<b>(30.9)</b>	<b>(40.1)</b>	<b>(28.7)</b>
貨物出口及服務輸出	4,117,481	4,396,983	4,738,404	4,826,025	4,728,306	1,226,660	1,248,221	1,048,164	1,113,398
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	4,043,003	4,373,952	4,725,867	4,823,483	4,672,269	1,175,617	1,219,369	1,037,582	1,131,547
<b>貨物及服務貿易差額</b>	<b>74,478</b>	<b>23,031</b>	<b>12,537</b>	<b>2,542</b>	<b>56,037</b>	<b>51,043</b>	<b>28,852</b>	<b>10,582</b>	<b>-18,149</b>
	<b>&lt;1.8&gt;</b>	<b>&lt;0.5&gt;</b>	<b>&lt;0.3&gt;</b>	<b>&lt;0.1&gt;</b>	<b>&lt;1.2&gt;</b>	<b>&lt;4.3&gt;</b>	<b>&lt;2.4&gt;</b>	<b>&lt;1.0&gt;</b>	<b>&lt;-1.6&gt;</b>
<b>以實質計算的增減率(%)</b>									
整體貨物出口	4.6	3.3	8.2	1.1	-1.2	-2.5	*	-3.2	2.3
貨物進口	6.7	4.6	9.9	1.8	-2.2	-3.7	-2.5	-5.2	0.7
服務輸出	5.7	2.7	5.9	1.4	0.2	0.6	-3.6	-5.7	-6.0
服務輸入	-0.2	2.2	-2.1	-2.2	5.0	4.3	4.8	3.5	*

註： 表內數字按本地生產總值為基礎計算。

為提供補充資料以分析國際貨品及服務貿易，本表內的貨物及服務貿易統計數字，是採用了《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的所有權轉移原則記錄外地加工貨品和轉手商貿活動編製而成的。有關統計數字與香港國際收支平衡統計的經常賬戶內的貨品及服務統計數字是一致的。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佔貨物進口／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 佔貨物進口及服務輸入總值的百分比。

(\*) 增減小於 0.05%。



表 7：按市場劃分的整體貨物出口  
(以價值計算)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第2季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所有市場	10.1	2.9	3.6	3.2	-1.8	3,605,279	-4.1	-2.9	-6.8	-1.2
中國內地	9.3	6.3	4.9	1.5	-2.1	1,936,515	-4.2	-1.7	-8.7	-0.7
美國	-0.4	2.3	-2.1	3.1	0.2	342,193	-2.3	-5.4	-7.7	-5.2
日本	5.9	6.5	-6.1	-2.8	-6.6	122,772	-6.0	-6.3	-5.3	-7.5
印度	25.6	-17.5	7.9	13.1	8.1	101,831	5.2	17.6	12.7	20.9
越南	37.3	9.9	15.5	14.0	14.7	76,612	16.7	4.8	-3.7	-10.1
德國	10.7	-12.8	-5.1	-1.7	-3.2	70,269	-1.2	-3.8	-4.9	4.4
台灣	24.3	-5.2	-4.3	2.5	-18.0	65,029	-25.5	-12.8	-9.7	11.0
新加坡	10.3	-0.5	4.7	2.2	-2.3	58,451	-7.7	-7.0	-2.1	-2.0
英國	-3.4	-6.0	-2.0	0.5	0.8	54,755	-5.0	-1.8	-6.1	-8.7
韓國	14.2	-4.0	9.0	-2.7	-12.8	54,380	-17.7	-13.9	-15.2	1.5
世界其他地方	15.1	0.6	5.7	8.5	-1.2	722,471	-4.2	-5.0	-4.4	-2.6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表 8：按來源地劃分的貨物進口  
(以價值計算)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第2季
所有來源地	11.9	3.9	3.8	3.9	-4.1	4,046,420	-6.7	-7.0	-8.2	-3.2
中國內地	10.9	8.5	5.5	2.3	-0.1	1,984,048	-2.3	-1.9	-8.4	-3.1
台灣	7.2	1.6	6.9	14.7	-8.6	274,385	-12.1	-8.6	-3.4	0.2
日本	3.4	-2.2	-8.1	0.9	-9.9	260,294	-10.9	-13.2	-15.1	-5.7
新加坡	7.2	-3.2	*	5.8	-5.7	245,867	-8.7	-8.0	-10.2	1.1
美國	18.0	-3.3	7.4	*	-3.9	210,933	-7.9	-14.3	-7.0	-13.2
韓國	12.2	2.4	3.4	10.6	-2.0	172,085	-0.6	-13.1	-5.5	3.3
馬來西亞	5.1	-6.0	4.7	16.7	-7.9	94,084	-4.8	-10.0	-3.6	-6.2
泰國	0.3	-4.8	6.4	13.7	-3.7	84,910	-4.2	-5.3	-3.9	-5.0
印度	20.6	-5.5	6.7	10.0	-13.7	82,913	-17.8	-22.9	-0.6	15.5
瑞士	51.7	-0.7	-1.7	2.7	-22.1	61,802	-21.1	-31.0	-17.2	-5.8
世界其他地方	20.2	5.8	3.8	0.9	-7.4	575,098	-14.2	-9.7	-8.2	-5.5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 增減小於 0.05%。

**表 9：按組成項目劃分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  
(以當時市價計算)**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sup>#</sup></u>	<u>2015<sup>#</sup></u>		<u>2015</u>		<u>2016</u>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b>服務輸出</b>	<b>13.5</b>	<b>6.6</b>	<b>5.5</b>	<b>1.9</b>	<b>-2.3</b>	<b>1,053,474</b>	<b>-3.4</b>	<b>-5.4</b>	<b>-8.6</b>	<b>-7.3</b>
運輸	7.8	-0.6	-2.5	2.2	-7.4	229,428	-7.8	-10.9	-11.1	-8.3
旅遊	28.4	15.8	17.7	-1.5	-5.8	280,227	-7.6	-8.4	-15.7	-10.2
與貿易有關的服務	11.0	3.9	2.1	1.9	-2.2	286,314	-3.8	-2.6	-4.7	-1.8
其他服務	10.1	9.0	4.6	5.8	7.3	257,505	6.9	0.1	-2.6	-8.4
<b>服務輸入</b>	<b>10.2</b>	<b>3.8</b>	<b>2.6</b>	<b>3.0</b>	<b>1.2</b>	<b>486,709</b>	*	<b>0.3</b>	<b>1.3</b>	<b>-0.5</b>
運輸	14.3	2.3	-1.4	1.5	-5.2	135,177	-7.6	-5.7	-2.9	-2.5
旅遊	9.8	5.2	5.7	3.7	4.7	178,751	3.8	5.3	9.4	1.6
與貿易有關的服務	1.1	1.7	-2.7	2.8	0.1	33,764	-1.2	-1.8	-3.8	-2.2
其他服務	8.7	4.6	4.8	3.6	3.7	139,017	3.9	1.0	-3.0	-1.0
<b>服務輸出淨值</b>	<b>16.6</b>	<b>9.0</b>	<b>7.9</b>	<b>1.0</b>	<b>-5.0</b>	<b>566,765</b>	<b>-6.0</b>	<b>-9.9</b>	<b>-16.4</b>	<b>-13.6</b>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數字是根據《二零零八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除了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數字，請參閱表 9a。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增減小於 0.05%。

**表 9a : 按組成項目劃分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  
的服務輸出及服務輸入 (以當時市價計算)**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sup>#</sup></u>	<u>2015<sup>#</sup></u>	<u>2015</u>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u>2016</u>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增減%)				(增減%)		(百萬元)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b>服務輸出</b>	<b>13.6</b>	<b>7.5</b>	<b>6.3</b>	<b>1.8</b>	<b>-2.3</b>	<b>807,984</b>	<b>-3.2</b>	<b>-6.4</b>	<b>-9.5</b>	<b>-8.7</b>
運輸	7.8	-0.6	-2.5	2.2	-7.4	229,428	-7.8	-10.9	-11.1	-8.3
旅遊	28.4	15.8	17.7	-1.5	-5.8	280,227	-7.6	-8.4	-15.7	-10.2
其他服務	8.1	8.3	3.5	5.1	5.9	298,329	5.2	-0.4	-2.9	-7.6
<b>服務輸入</b>	<b>5.7</b>	<b>2.8</b>	<b>-1.9</b>	<b>-1.7</b>	<b>0.3</b>	<b>575,040</b>	<b>-1.1</b>	<b>-0.5</b>	<b>-0.4</b>	<b>-1.6</b>
運輸	14.3	2.3	-1.4	1.5	-5.2	135,177	-7.6	-5.7	-2.9	-2.5
旅遊	9.8	5.2	5.7	3.7	4.7	178,751	3.8	5.3	9.4	1.6
其他服務	0.1	1.9	-6.0	-6.5	0.4	261,112	-0.8	-1.3	-5.3	-3.7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為提供補充資料以分析國際貨品及服務貿易，本表內的服務輸出及輸入統計數字，是採用了《二零零八年國民核算體系》的所有權轉移原則記錄外地加工貨品和轉手商貿活動編製而成的。有關統計數字與香港國際收支平衡的經常賬戶內的貨品及服務統計數字是一致的。至於所有權轉移原則的詳情，請參考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表 10 : 按來源地劃分的訪港旅客人次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第2季
<u>(以千人次計)</u>									
所有來源地	<b>41 921.3</b>	<b>48 615.1</b>	<b>54 298.8</b>	<b>60 838.8</b>	<b>59 307.6</b>	<b>15 097.1</b>	<b>14 883.3</b>	<b>13 735.1</b>	<b>13 425.2</b>
中國內地	28 100.1	34 911.4	40 745.3	47 247.7	45 842.4	11 904.9	11 091.0	10 427.9	9 987.8
南亞及東南亞	3 751.1	3 651.8	3 718.0	3 614.8	3 559.1	795.4	1 086.4	828.4	992.4
台灣	2 148.7	2 088.7	2 100.1	2 031.9	2 015.8	543.2	515.7	484.2	502.8
歐洲	1 801.3	1 867.7	1 893.7	1 863.3	1 829.4	396.7	543.7	481.4	451.6
美國	1 212.3	1 184.8	1 109.8	1 130.6	1 181.0	263.9	333.7	279.3	312.3
日本	1 283.7	1 254.6	1 057.0	1 078.8	1 049.3	279.4	284.2	264.4	235.1
其他地方	3 623.9	3 656.1	3 674.9	3 871.9	3 830.7	913.7	1 028.7	969.5	943.3
<u>(與一年前比較增減%)</u>									
所有來源地	<b>16.4</b>	<b>16.0</b>	<b>11.7</b>	<b>12.0</b>	<b>-2.5</b>	<b>-6.4</b>	<b>-8.0</b>	<b>-10.9</b>	<b>-3.5</b>
中國內地	23.9	24.2	16.7	16.0	-3.0	-7.3	-11.9	-15.1	-5.4
南亞及東南亞	7.1	-2.6	1.8	-2.8	-1.5	0.5	8.3	12.4	5.5
台灣	-0.7	-2.8	0.5	-3.2	-0.8	-2.2	6.4	3.9	2.4
歐洲	2.5	3.7	1.4	-1.6	-1.8	-1.9	3.8	6.8	3.0
美國	3.5	-2.3	-6.3	1.9	4.5	0.6	8.6	1.8	1.1
日本	-2.5	-2.3	-15.7	2.1	-2.7	-2.2	7.3	6.5	-1.0
其他地方	5.5	0.9	0.5	5.4	-1.1	-7.9	1.8	0.8	1.8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表 11：物業市場情況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b>私營機構樓宇建成量</b> (以內部樓面面積(千平方米)計)							
住宅物業 <sup>(a)</sup> (單位數目)	16 579	10 471	8 776	7 157	13 405	9 449	10 149
商業樓宇	291	368	390	235	189	197	226
其中：							
寫字樓	108	320	341	151	124	155	136
其他商業樓宇 <sup>(b)</sup>	183	48	49	84	65	42	90
工業樓宇 <sup>(c)</sup>	27	16	78	3	21	105	170
其中：							
工貿大廈	0	0	4	0	0	0	0
傳統分層工廠大廈	0	16	70	3	21	32	46
貨倉 <sup>(d)</sup>	27	0	4	0	0	73	123
<b>公共房屋生產量(單位數目)</b>							
公營租住單位 <sup>(e)</sup>	4 430	5 667	22 759	19 021	6 385	17 787	9 778
受資助出售單位 <sup>(e)</sup>	0	2 010	2 200	370	1 110	0	0
<b>附連施工同意書的私營機構建築圖則</b> (以樓面可用面積(千平方米)計)							
住宅物業	706.7	900.0	530.0	546.8	570.5	580.6	796.4
商業樓宇	468.4	327.5	147.7	178.3	158.4	133.6	210.2
工業樓宇 <sup>(f)</sup>	23.9	103.5	106.6	97.1	34.3	109.3	70.7
其他物業	199.2	207.7	212.8	253.2	459.2	232.7	428.9
總數	1 398.2	1 538.6	997.1	1 075.4	1 222.4	1 056.2	1 506.1
<b>物業買賣合約(數目)</b>							
住宅物業 <sup>(g)</sup>	82 472	123 575	95 931	115 092	135 778	84 462	81 333
一手市場	13 986	20 123	11 046	16 161	13 646	10 880	12 968
二手市場	68 486	103 452	84 885	98 931	122 132	73 582	68 365
非住宅物業選定類別 <sup>(h)</sup>							
寫字樓	2 874	4 129	2 845	2 521	3 591	3 071	3 269
其他商業樓宇	4 402	5 490	4 149	5 359	7 639	5 980	7 282
分層工廠大廈	7 409	9 072	5 741	5 554	8 206	7 619	9 731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a) 二零零二年之前的數字包括已獲發臨時或正式佔用許可證的所有已落成住宅樓宇，以及已發合格證明書的村屋。受同意方案約束的物業發展項目，除佔用許可證外，還須具備合格證明書、轉讓同意書或批租同意書，方可把樓宇個別轉讓。二零零二年之後的數字不包括村屋，而二零零四年之後的數字亦不包括獲發臨時佔用許可證的單位。

表內住宅物業的私人住宅單位數字並不包括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居者有其屋計劃、可租可買計劃、重建置業計劃、夾心階層住屋計劃、市區改善計劃和住宅發售計劃的單位。二零零四年之後的數字亦包括由受資助單位轉為私人住宅的單位。

(b) 這些數字包括零售業樓宇及其他設計或改建作商業用途的樓宇，但專作寫字樓用途的樓宇則除外。車位及香港房屋委員會和香港房屋協會所建的商業樓宇並不包括在內。

(c) 包括工貿大廈，但不包括主要供發展商自用的特定用途工廠大廈。

(d) 包括貨櫃碼頭及機場內的貨倉。

表 11：物業市場情況(續)

	2013	2014	2015	2015		2016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第2季
<b>私營機構樓宇建成量</b>							
<b>(以內部樓面面積(千平方米)計)</b>							
住宅物業 <sup>(a)</sup> (單位數目)	8 254	15 719	11 280	2 862	3 348	1 803	5 614
商業樓宇	161	161	233	20	61	85	76
其中：							
寫字樓	123	104	164	5	42	49	56
其他商業樓宇 <sup>(b)</sup>	39	57	69	16	19	36	20
工業樓宇 <sup>(c)</sup>	85	116	30	24	3	0	0
其中：							
工貿大廈	0	0	0	0	0	0	0
傳統分層工廠大廈	85	36	30	24	3	0	0
貨倉 <sup>(d)</sup>	0	80	0	0	0	73	0
<b>公共房屋生產量(單位數目)</b>							
公營租住單位 <sup>(e)</sup>	20 898	5 634	10 147	567	0	11 987	N.A.
受資助出售單位 <sup>(e)</sup>	0	0	1 326	0	338	0	N.A.
<b>附連施工同意書的私營機構建築</b>							
<b>圖則(以樓面可用面積(千平方米)計)</b>							
住宅物業	816.0	647.1	893.3	286.4	118.5	211.1	N.A.
商業樓宇	309.5	290.3	319.0	89.1	96.2	115.4	N.A.
工業樓宇 <sup>(f)</sup>	138.1	105.9	225.3	44.4	137.1	15.1	N.A.
其他物業	136.4	217.1	555.4	35.6	264.2	57.7	N.A.
總數	1 400.1	1 260.4	1 993.0	455.4	615.9	399.2	N.A.
<b>物業買賣合約(數目)</b>							
住宅物業 <sup>(g)</sup>	50 676	63 807	55 982	13 552	10 169	6 221	13 700
一手市場	11 046	16 857	16 826	3 488	4 606	1 325	4 308
二手市場	39 630	46 950	39 156	10 064	5 563	4 896	9 392
非住宅物業選定類別 <sup>(h)</sup>							
寫字樓	1 685	1 271	1 470	330	223	141	246
其他商業樓宇	4 305	3 092	2 067	699	310	320	258
分層工廠大廈	4 271	3 016	3 407	778	709	449	589

註(續)：(e) 本數列為房屋委員會建屋計劃興建數量。數字涵蓋所有建屋計劃，及按實際用途計算在發售時曾更改的工程項目數字(包括剩餘的居者有其屋計劃項目)。此外，待售的剩餘居屋屋苑及大廈在正式售出前會包括在有關的興建數量中。同時，房屋協會的出租及發售住宅項目亦已計算在內。

(f) 包括設計上亦可用作寫字樓的多用途工業樓宇。

(g) 數字是在有關期間送交註冊的住宅樓宇買賣合約。這些數字一般顯示送交註冊前約四個星期內簽立易。住宅買賣是指已繳付印花稅的樓宇買賣合約。統計數字並不包括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的住宅買賣，有關單位轉售限制期屆滿並已繳付補價者除外。一手買賣一般指展商出售的單位，二手買賣指非由發展商出售的單位。

(h) 非住宅物業數字是按簽訂買賣合約的日期計算，時間上可能與把合約送交註冊的日期不同。

N.A. 未有數字。

表 12：物業價格及租金

	<u>2006</u>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2</u>
<u>(指數 (1999年=100))</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sup>(a)</sup>	92.7	103.5	120.5	121.3	150.9	182.1	206.2
寫字樓	139.3	165.5	199.0	179.8	230.4	297.9	334.7
舖位	153.5	172.5	192.2	193.1	257.2	327.4	420.5
分層工廠大廈	158.5	199.5	235.9	216.3	284.4	385.0	489.8
物業租金指數 <sup>(b)</sup> ：							
住宅	91.6	101.8	115.7	100.4	119.7	134.0	142.6
寫字樓	117.4	131.9	155.5	135.7	147.6	169.9	188.3
舖位	104.3	111.8	116.2	110.9	122.9	134.3	151.3
分層工廠大廈	91.0	100.5	109.3	99.4	108.9	118.6	131.9
<u>(增減%)</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sup>(a)</sup>	0.8	11.7	16.4	0.7	24.4	20.7	13.2
寫字樓	4.7	18.8	20.2	-9.6	28.1	29.3	12.4
舖位	2.8	12.4	11.4	0.5	33.2	27.3	28.4
分層工廠大廈	26.8	25.9	18.2	-8.3	31.5	35.4	27.2
物業租金指數 <sup>(b)</sup> ：							
住宅	5.9	11.1	13.7	-13.2	19.2	11.9	6.4
寫字樓	21.8	12.4	17.9	-12.7	8.8	15.1	10.8
舖位	3.8	7.2	3.9	-4.6	10.8	9.3	12.7
分層工廠大廈	10.2	10.4	8.8	-9.1	9.6	8.9	11.2

註：(a) 這些數字顯示在二手市場買賣現有單位的價格變動，但不包括在一手市場出售新建成單位的價格變動。

(b) 本表顯示的所有租金指數，已按所知的優惠租賃條款作出調整，其中包括承擔翻新工程、給予免租期及豁免雜費。

住宅物業租金的變動只計算新簽租約的新訂租金，而非住宅物業租金的變動則同時包括續訂租約的修訂租金。

(#) 非住宅物業的數字為臨時數字。

(+) 臨時數字。



表 12 : 物業價格及租金(續)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u>(指數 (1999年=100))</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sup>(a)</sup>	242.4	256.9	296.8	305.2	293.6	274.7	274.9
寫字樓	409.8	423.0	448.9	459.6	457.0	437.1	419.0
舖位	506.8	521.2	559.2	571.4	554.7	533.5	525.9
分層工廠大廈	655.4	668.0	723.9	742.1	731.2	686.2	692.8
物業租金指數 <sup>(b)</sup> ：							
住宅	154.5	159.5	172.8	176.6	173.5	165.4	164.2
寫字樓	204.1	213.7	226.7	229.6	230.2	230.7	231.7
舖位	165.5	173.1	182.5	184.9	182.5	179.3	177.8
分層工廠大廈	147.3	160.1	174.4	177.3	177.7	178.0	181.4
<u>(與一年前比較增減%)</u>							
物業價格指數：							
住宅 <sup>(a)</sup>	17.6	6.0	15.5	16.8	7.0	-5.0	-8.1
寫字樓	22.4	3.2	6.1	8.1	6.6	0.8	-5.9
舖位	20.5	2.8	7.3	9.0	2.5	-3.3	-6.0
分層工廠大廈	33.8	1.9	8.4	10.3	7.0	-1.9	-4.2
物業租金指數 <sup>(b)</sup> ：							
住宅	8.3	3.2	8.3	9.8	5.0	-1.8	-5.0
寫字樓	8.4	4.7	6.1	6.4	5.7	4.5	2.5
舖位	9.4	4.6	5.4	6.1	3.5	-0.5	-2.5
分層工廠大廈	11.7	8.7	8.9	9.0	7.2	5.2	4.7

表 13：貨幣總體數字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b>(期末計算)</b>							
港元貨幣供應(百萬元)							
M1	387,909	454,342	491,115	671,241	730,093	794,726	920,920
M2 <sup>(a)</sup>	2,777,679	3,281,017	3,239,857	3,587,717	3,866,788	4,046,216	4,537,384
M3 <sup>(a)</sup>	2,795,545	3,300,500	3,261,306	3,604,843	3,878,193	4,055,404	4,545,590
貨幣供應總額(百萬元)							
M1	491,648	616,709	645,833	901,819	1,017,227	1,127,320	1,377,359
M2	5,054,332	6,106,348	6,268,058	6,602,310	7,136,271	8,057,530	8,950,005
M3	5,089,741	6,139,758	6,300,751	6,626,843	7,156,260	8,081,079	8,970,396
存款(百萬元)							
港元	2,568,283	3,075,042	3,033,980	3,373,595	3,617,183	3,740,240	4,176,200
外幣	2,188,993	2,793,856	3,024,004	3,007,445	3,245,081	3,851,020	4,120,234
合計	4,757,275	5,868,898	6,057,984	6,381,040	6,862,265	7,591,260	8,296,434
貸款及墊款(百萬元)							
港元	1,917,437	2,184,705	2,354,755	2,401,323	2,824,445	3,160,002	3,333,059
外幣	550,392	776,971	930,883	887,160	1,403,281	1,920,659	2,233,751
合計	2,467,828	2,961,676	3,285,638	3,288,483	4,227,726	5,080,661	5,566,810
名義港匯指數(2010年1月=100) <sup>(b)</sup>							
貿易加權	111.1	106.3	100.7	101.9	99.5	94.6	94.9
進口加權	112.6	107.6	101.3	102.2	99.2	93.9	94.2
出口加權	109.6	104.8	100.1	101.6	99.8	95.4	95.6
<b>(增減%)</b>							
港元貨幣供應							
M1	11.4	17.1	8.1	36.7	8.8	8.9	15.9
M2 <sup>(a)</sup>	19.2	18.1	-1.3	10.7	7.8	4.6	12.1
M3 <sup>(a)</sup>	19.2	18.1	-1.2	10.5	7.6	4.6	12.1
貨幣供應總額							
M1	13.1	25.4	4.7	39.6	12.8	10.8	22.2
M2	15.4	20.8	2.6	5.3	8.1	12.9	11.1
M3	15.5	20.6	2.6	5.2	8.0	12.9	11.0
存款							
港元	20.5	19.7	-1.3	11.2	7.2	3.4	11.7
外幣	13.0	27.6	8.2	-0.5	7.9	18.7	7.0
合計	16.9	23.4	3.2	5.3	7.5	10.6	9.3
貸款及墊款							
港元	6.7	13.9	7.8	2.0	17.6	11.9	5.5
外幣	6.9	41.2	19.8	-4.7	58.2	36.9	16.3
合計	6.7	20.0	10.9	0.1	28.6	20.2	9.6
名義港匯指數(2010年1月=100) <sup>(b)</sup>							
貿易加權	-1.3	-4.3	-5.3	1.2	-2.4	-4.9	0.3
進口加權	-1.3	-4.4	-5.9	0.9	-2.9	-5.3	0.3
出口加權	-1.2	-4.4	-4.5	1.5	-1.8	-4.4	0.2

**名詞定義：**

港元貨幣供應是指有關貨幣總體數字中的港元組成部分。

貨幣供應總額：

M1：公眾手頭持有的紙幣及硬幣，再加持牌銀行客戶的活期存款。

M2：M1 另加持牌銀行客戶的儲蓄及定期存款，再加持牌銀行所發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

M3：M2 另加有限牌照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的客戶存款，再加這類機構所發但在貨幣體系以外持有的可轉讓存款證。

表 13 : 貨幣總體數字(續)

	2013	2014	2015	2015		2016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第2季
<b>(期末計算)</b>							
港元貨幣供應(百萬元)							
M1	1,000,344	1,116,675	1,253,380	1,265,500	1,253,380	1,306,062	1,329,267
M2 <sup>(a)</sup>	4,795,130	5,225,773	5,765,549	5,737,756	5,765,549	5,801,800	5,899,348
M3 <sup>(a)</sup>	4,806,012	5,236,188	5,778,772	5,749,793	5,778,772	5,814,479	5,911,089
貨幣供應總額(百萬元)							
M1	1,510,895	1,708,724	1,971,146	2,018,828	1,971,146	2,076,634	2,089,932
M2	10,056,437	11,011,372	11,618,441	11,445,509	11,618,441	11,747,635	11,791,318
M3	10,085,243	11,048,944	11,655,019	11,481,267	11,655,019	11,783,190	11,828,214
存款(百萬元)							
港元	4,390,953	4,800,330	5,312,403	5,303,602	5,312,403	5,353,361	5,450,475
外幣	4,789,109	5,272,804	5,437,346	5,354,879	5,437,346	5,617,954	5,597,236
合計	9,180,062	10,073,135	10,749,749	10,658,480	10,749,749	10,971,315	11,047,711
貸款及墊款(百萬元)							
港元	3,606,018	4,000,361	4,152,589	4,156,159	4,152,589	4,187,120	4,264,170
外幣	2,850,795	3,275,910	3,381,951	3,403,881	3,381,951	3,335,255	3,435,335
合計	6,456,813	7,276,271	7,534,540	7,560,040	7,534,540	7,522,375	7,699,505
名義港匯指數(2010年1月=100) <sup>(b)</sup>							
貿易加權	94.9	96.0	101.3	102.0	103.3	104.0	102.8
進口加權	94.7	96.0	101.7	102.5	103.9	104.4	102.9
出口加權	95.1	95.9	100.9	101.4	102.7	103.6	102.7
<b>(與一年前比較增減%)</b>							
港元貨幣供應							
M1	8.6	11.6	12.2	15.0	12.2	-0.3	3.2
M2 <sup>(a)</sup>	5.7	9.0	10.3	10.1	10.3	3.6	2.2
M3 <sup>(a)</sup>	5.7	9.0	10.4	10.1	10.4	3.6	2.1
貨幣供應總額							
M1	9.7	13.1	15.4	20.3	15.4	7.0	9.0
M2	12.4	9.5	5.5	4.9	5.5	3.5	3.1
M3	12.4	9.6	5.5	4.9	5.5	3.6	3.1
存款							
港元	5.1	9.3	10.7	10.8	10.7	3.8	2.1
外幣	16.2	10.1	3.1	4.3	3.1	7.1	7.3
合計	10.7	9.7	6.7	7.4	6.7	5.5	4.7
貸款及墊款							
港元	8.2	10.9	3.8	6.1	3.8	-2.3	*
外幣	27.6	14.9	3.2	3.3	3.2	-0.2	0.7
合計	16.0	12.7	3.5	4.9	3.5	-1.4	0.3
名義港匯指數(2010年1月=100) <sup>(b)</sup>							
貿易加權	0.0	1.2	5.5	6.6	6.1	3.9	2.8
進口加權	0.5	1.4	5.9	7.2	6.3	4.0	2.7
出口加權	-0.5	0.8	5.2	5.8	5.7	3.9	3.1

註：(a) 經調整以包括外幣調期存款。

(b) 期內平均數。

(\*) 增減小於 0.05%。

表 14：服務行業／界別業務收益指數的增減率

	(%)							
	2012	2013	2014	2015	2015			2016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b>服務行業</b>								
進出口貿易	-1.3	-0.3	0.1	-3.9	-3.9	-4.5	-7.3	-10.7
批發	3.2	4.3	1.5	-4.9	-2.9	-5.8	-10.5	-7.8
零售	9.8	11.0	-0.2	-3.7	-0.9	-4.8	-6.6	-12.5
運輸	0.9	1.4	6.1	-4.3	-3.8	-7.0	-7.3	-8.5
當中：								
陸路運輸	11.9	8.0	6.9	5.4	5.0	1.9	8.4	5.9
水上運輸	-2.4	-2.9	6.8	-7.7	-4.6	-11.0	-15.6	-16.3
航空運輸	0.3	2.4	5.3	-5.1	-6.1	-7.2	-6.9	-8.2
貨倉及倉庫	25.2	8.2	11.9	12.7	12.8	11.4	13.4	14.8
速遞	16.1	26.1	5.4	-5.9	-3.3	-7.0	-8.9	-3.1
住宿服務 <sup>(a)</sup>	13.8	5.6	6.5	-6.6	-10.9	-11.1	-0.3	-4.6
膳食服務	5.0	3.5	3.5	3.9	4.9	3.5	3.6	1.9
資訊及通訊	9.3	6.0	5.9	10.8	12.2	11.3	9.0	6.9
當中：								
電訊	14.7	8.0	10.7	19.6	23.7	18.1	14.4	8.6
電影	1.9	-4.3	-11.7	-3.1	-3.1	-3.4	-5.0	3.0
銀行	9.4	16.8	5.9	8.3	27.8	0.3	-2.0	-9.6
金融(銀行除外)	1.6	2.6	6.7	19.0	44.7	4.5	6.5	-10.7
當中：								
金融市場及資產管理	1.7	1.0	8.9	19.0	48.6	5.4	3.8	-12.5
當中：資產管理	-5.4	14.9	11.0	7.0	16.0	-0.4	-2.1	*
保險	13.6	15.1	18.2	11.7	10.9	8.4	12.2	10.5
地產	11.8	0.1	17.0	8.1	13.4	4.8	0.1	6.9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	-0.5	7.2	7.6	5.3	3.8	4.4	4.3	2.1
行政及支援服務	8.2	9.5	7.3	7.4	7.7	6.6	8.4	2.9
<b>服務界別</b>								
旅遊、會議及展覽服務	15.1	17.8	-0.9	-5.0	-3.3	-6.1	-7.1	-13.3 <sup>+</sup>
電腦及資訊科技服務	15.1	2.1	-1.8	-4.2	-6.6	-4.0	-1.9	-4.7

註：政府統計處在二零零八年十月推行新的「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後，已採用新行業分類編製服務行業按季業務收益指數。由二零零九年第一季起，所有服務行業業務收益指數均按「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編製，而指數基期亦已轉為二零零八年（即以二零零八年的季度平均指數定為一百）。以「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為基礎的一系列服務行業業務收益指數，亦已作出後向估計至二零零五年第一季。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臨時數字。

(\*) 增減小於 0.05%。

表 15：勞動人口特點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第2季
<u>(%)</u>									
勞動人口參與率	60.1	60.5	61.2	61.1	61.2	61.2	61.0	61.4	61.2
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 <sup>(a)</sup>	3.4	3.3	3.4	3.3	3.3	3.3	3.3	3.4	3.4
就業不足率	1.7	1.5	1.5	1.5	1.4	1.3	1.4	1.4	1.4
<u>(以千人計)</u>									
工作年齡人口	6 164.4	6 253.4	6 304.6	6 349.2	6 392.2	6 403.6	6 417.3	6 421.4	6 444.7
勞動人口	3 703.1	3 785.2	3 858.8	3 876.4	3 909.8	3 916.3	3 913.3	3 942.2	3 943.2
就業人數	3 576.4	3 660.7	3 728.0	3 749.2	3 780.9	3 779.2	3 790.0	3 811.8	3 807.1
失業人數	126.7	124.5	130.8	127.2	128.9	137.1	123.3	130.4	136.1
就業不足人數	63.3	57.6	58.2	56.5	53.0	52.8	52.9	53.4	54.1
<u>(與一年前比較增減%)</u>									
工作年齡人口	1.2	1.4	0.8	0.7	0.7	0.7	0.8	0.6	0.9
勞動人口	2.0	2.2	1.9	0.5	0.9	0.3	0.2	0.6	1.1
就業人數	2.9	2.4	1.8	0.6	0.8	0.3	0.2	0.5	0.9
失業人數	-19.4	-1.8	5.1	-2.7	1.3	1.7	0.6	3.3	5.4
就業不足人數	-12.7	-9.0	1.1	-3.0	-6.1	-7.3	-15.6	-0.2	-2.0

註：(a) 季節性調整不適用於年度失業率。

(#) 數字已因應 2015 年人口最終估計作出修訂。

表 16：選定主要行業的就業人數

選定主要行業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5			2016	(人數)
	(增減%)					6月	9月	12月	3月	
						(與一年前比較增減%)				
製造	-5.6	-5.1	-3.0	-1.2	-2.8	-2.6	-3.0	-2.6	-2.5	97 827
建築地盤（只包括地盤工人）	13.2	13.8	11.2	4.4	14.9	16.4	8.3	18.1	14.1	104 813
進出口貿易	-0.3	-1.1	-0.2	0.1	-1.4	-1.5	-1.6	-2.0	-1.2	481 653
批發	*	-0.6	-2.0	-0.3	-1.4	-1.9	-1.7	-1.1	-0.4	61 275
零售	4.0	2.5	2.3	2.2	-0.5	-0.7	-0.3	-1.3	-1.9	266 245
餐飲服務	6.6	1.6	0.9	2.4	0.1	0.1	-0.1	-0.7	-0.7	241 827
住宿服務 <sup>(a)</sup>	5.8	9.2	5.0	3.2	-1.1	-1.7	-0.8	-1.4	-3.5	38 789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2.0	1.8	2.0	2.7	1.6	1.1	1.6	1.1	1.2	178 625
資訊及通訊	3.4	5.6	5.1	2.7	1.1	1.4	0.7	1.2	1.6	105 694
金融及保險	6.3	1.9	1.0	2.3	2.3	2.7	2.4	1.5	1.1	221 229
地產	8.0	4.2	1.6	0.6	1.7	2.2	2.3	-0.1	-1.0	128 463
專業及商用服務 （清潔及同類服務除外）	4.2	3.4	4.5	2.7	2.4	2.7	2.8	1.6	0.6	283 344
清潔及同類服務	9.5	3.3	1.6	0.2	2.4	2.8	2.8	0.9	-0.3	81 048
教育	1.5	2.4	2.8	4.4	3.9	3.5	4.1	2.9	2.7	196 033
人類保健服務	4.1	4.9	5.2	4.3	4.5	4.5	4.7	4.1	4.2	119 630
住宿護理及社會工作服務	1.3	2.0	0.5	0.6	2.8	2.4	2.6	3.5	4.3	62 896
藝術、娛樂、康樂及其他服務	2.8	0.6	1.6	5.9	0.9	1.9	0.4	-1.0	-0.9	126 905
公務員 <sup>(b)</sup>	0.7	1.1	1.3	1.0	0.7	0.6	0.6	0.9	1.5	166 150
其他 <sup>(c)</sup>	-0.6	-5.1	3.5	3.1	-1.0	-1.6	-0.4	-0.7	-0.8	10 859

註：由二零零九年三月起，由於根據「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編製的行業分類有所改變，上述調查的涵蓋範圍擴大至包括某些行業的更多經濟活動。新加入涵蓋範圍的經濟活動涉及多個行業，計有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專業及商用服務；以及藝術、娛樂、康樂及其他服務。以「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為基礎的一系列就業人數統計數字，亦已作出後向估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b) 這些數字只包括按政府聘用制受僱的公務員。法官、司法人員、廉政公署人員、駐香港以外地區在香港經濟貿易辦事處在當地聘請的人員，以及其他政府僱員如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並不包括在內。

(c) 包括採礦及採石，以及電力和燃氣供應及廢棄物管理。

(\*) 增減小於 0.05%。

表 17：樓宇及建造工程地盤的工人數目

	<u>2011</u>	<u>2012</u>	<u>2013</u>	<u>2014</u>	<u>2015</u>	<u>2015</u>			<u>2016</u>
						6月	9月	12月	3月
<b>(數目)</b>									
樓宇建築地盤									
私營機構	31 780	37 687	41 308	44 024	50 372	48 769	50 256	55 191	57 069
公營部門 <sup>(a)</sup>	12 335	10 578	9 860	11 212	15 470	15 275	15 110	15 833	15 949
小計	44 115	48 265	51 168	55 236	65 842	64 044	65 366	71 024	73 018
土木工程地盤									
私營機構	1 250	1 410	1 322	1 414	1 609	2 117	1 505	1 397	1 670
公營部門 <sup>(a)</sup>	17 270	21 621	26 813	26 145	27 652	26 647	26 874	29 561	30 125
小計	18 520	23 030	28 135	27 559	29 261	28 764	28 379	30 958	31 795
<b>合計</b>	<b>62 635</b>	<b>71 295</b>	<b>79 303</b>	<b>82 795</b>	<b>95 103</b>	<b>92 808</b>	<b>93 745</b>	<b>101 982</b>	<b>104 813</b>
<b>(與一年前比較增減%)</b>									
樓宇建築地盤									
私營機構	11.0	18.6	9.6	6.6	14.4	16.7	10.1	22.7	20.7
公營部門 <sup>(a)</sup>	7.6	-14.2	-6.8	13.7	38.0	53.8	26.9	11.4	1.8
小計	10.1	9.4	6.0	8.0	19.2	23.8	13.5	20.0	16.0
土木工程地盤									
私營機構	-19.0	12.8	-6.2	7.0	13.8	32.9	6.3	22.5	17.8
公營部門 <sup>(a)</sup>	25.9	25.2	24.0	-2.5	5.8	0.9	-2.5	13.6	9.4
小計	21.4	24.4	22.2	-2.0	6.2	2.7	-2.0	14.0	9.9
<b>合計</b>	<b>13.2</b>	<b>13.8</b>	<b>11.2</b>	<b>4.4</b>	<b>14.9</b>	<b>16.4</b>	<b>8.3</b>	<b>18.1</b>	<b>14.1</b>

註：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之和可能不等於其總數。

(a) 包括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及香港機場管理局。

表 18：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就業人士平均薪金指數的增減率

選定行業主類	(%)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5 第2季	2015 第3季	2015 第4季	2016 第1季
<b>(以名義計算)</b>									
製造	7.7	8.2	3.3	5.3	5.2	5.0	4.6	4.2	3.9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	12.8	4.6	3.3	2.8	3.7	4.6	3.9	2.9	2.6
零售	12.0	10.1	6.7	4.2	3.5	3.7	3.5	3.3	2.0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4.1	1.2	5.4	3.3	4.3	4.8	5.5	3.9	3.8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活動	9.5	6.2	6.7	5.2	5.8	5.8	5.8	5.9	5.0
資訊及通訊	7.5	8.2	5.4	5.1	4.4	5.9	4.0	2.4	3.2
金融及保險活動	12.4	4.7	4.6	6.3	4.0	5.1	3.6	3.5	2.5
地產活動	10.8	7.7	5.9	4.7	5.1	5.5	5.1	5.1	4.0
專業及商業服務	2.1	4.7	7.1	6.9	5.8	5.6	4.5	6.4	5.8
社會及個人服務	3.2	7.6	3.6	1.6	6.7	4.0	8.7	5.1	-1.2
<b>調查包括的所有選定行業主類</b>	<b>7.8</b>	<b>6.5</b>	<b>5.4</b>	<b>4.3</b>	<b>4.6</b>	<b>4.6</b>	<b>4.5</b>	<b>4.3</b>	<b>3.2</b>
<b>(以實質計算)</b>									
製造	2.1	3.9	-0.9	0.9	2.1	2.1	2.1	1.9	1.1
進出口貿易及批發	7.2	0.5	-1.0	-1.5	0.7	1.6	1.4	0.6	-0.2
零售	6.3	5.7	2.3	-0.1	0.5	0.8	1.0	0.9	-0.8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1.2	-2.7	1.0	-1.0	1.3	1.8	3.0	1.5	1.0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活動	4.0	2.0	2.3	0.8	2.7	2.8	3.2	3.5	2.1
資訊及通訊	2.2	4.0	1.0	0.7	1.4	2.9	1.5	0.1	0.3
金融及保險活動	7.0	0.5	0.4	1.9	0.7	2.1	1.1	1.1	-0.3
地產活動	5.2	3.6	1.4	0.2	2.0	2.5	2.6	2.7	1.1
專業及商業服務	-3.1	0.7	2.6	2.3	2.8	2.6	2.0	4.0	2.9
社會及個人服務	-2.1	3.6	-0.8	-2.7	3.6	1.1	6.1	2.7	-3.9
<b>調查包括的所有選定行業主類</b>	<b>2.4</b>	<b>2.3</b>	<b>1.1</b>	<b>-0.1</b>	<b>1.5</b>	<b>1.7</b>	<b>2.0</b>	<b>1.9</b>	<b>0.4</b>

註：實質增減率是根據就業人士實質平均薪金指數編製。該指數是以就業人士名義平均薪金指數扣除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計算出來。

收入除包括工資(涵蓋所有經常支付的款項，例如基本及固定發放的薪金、規定花紅及津貼)外，也包括超時工作津貼及其他非保證發放或非經常發放的花紅與津貼(但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則除外)。鑑於收入與工資的差別，加上所涵蓋的行業及職業有所不同，就業人士平均薪金與工資率兩者的變動，未必完全一致。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表 19：按選定行業主類劃分的工資指數的增減率

	(%)								
選定行業主類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5			2016
						6月	9月	12月	3月
<b>(以名義計算)</b>									
製造	6.7	4.3	4.7	4.9	4.0	3.6	4.4	4.2	3.5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7.7	4.5	2.9	2.5	3.1	3.3	3.1	2.8	2.9
運輸	4.1	3.3	3.9	4.8	4.4	4.6	4.1	4.1	3.8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活動	9.4	7.9	5.7	4.7	5.4	5.5	5.2	5.3	5.0
金融及保險活動 <sup>(b)</sup>	6.7	4.2	4.4	3.2	3.2	3.0	3.3	3.5	3.5
地產租賃及保養管理	8.7	7.6	9.3	4.5	3.4	3.9	4.1	3.7	3.4
專業及商業服務	12.9	6.5	5.9	6.7	6.9	7.4	7.4	7.0	5.4
個人服務	10.0	9.2	6.2	7.8	6.5	6.3	5.6	5.9	6.3
<b>調查包括的所有行業</b>	<b>8.1</b>	<b>5.6</b>	<b>4.7</b>	<b>4.2</b>	<b>4.4</b>	<b>4.6</b>	<b>4.4</b>	<b>4.2</b>	<b>3.9</b>
<b>(以實質計算)</b>									
製造	0.9	0.6	-0.1	-1.6	0.2	-0.6	2.3	1.6	0.5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2.4	0.6	-1.7	-3.9	-0.6	-1.0	1.1	0.2	-0.1
運輸	-1.2	-0.7	-0.6	-1.9	0.6	0.3	2.0	1.5	0.7
住宿 <sup>(a)</sup> 及膳食服務活動	3.9	3.8	1.1	-1.8	1.5	1.2	3.1	2.7	1.9
金融及保險活動 <sup>(b)</sup>	1.4	0.1	0.1	-3.7	-0.5	-1.2	1.3	0.9	0.5
地產租賃及保養管理	3.5	3.4	4.5	-1.9	-0.4	-0.4	2.0	1.1	0.4
專業及商業服務	7.0	2.2	1.5	*	2.9	3.0	5.3	4.3	2.3
個人服務	4.1	5.3	1.5	1.1	2.6	1.9	3.5	3.2	3.2
<b>調查包括的所有行業</b>	<b>2.7</b>	<b>1.6</b>	<b>0.1</b>	<b>-2.4</b>	<b>0.6</b>	<b>0.2</b>	<b>2.3</b>	<b>1.6</b>	<b>0.9</b>

註：實質增減率是根據實質工資指數編製。該指數是以名義工資指數扣除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為基期的甲類消費物價指數計算出來。

(a)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b) 不包括證券、期貨及金銀經紀、交易與服務業和地產代理。

(\*) 增減小於 0.05%。

表 20 :按行業主類劃分的每月工資水平及分布：所有僱員

(港元)

行業主類	2014年5月至6月			2015年5月至6月		
	第二十五個百分位數	第五十個百分位數	第七十五個百分位數	第二十五個百分位數	第五十個百分位數	第七十五個百分位數
製造 <sup>(a)</sup>	11,600	14,300	21,600	12,100	14,900	22,300
電力及燃氣供應；污水處理、廢棄物管理及污染防治活動	18,000	24,500	37,500	18,800	25,000	39,500
建造	14,500	18,300	23,300	15,700	20,000	24,700
進出口貿易	11,500	16,000	24,800	12,000	16,500	25,500
批發	10,100	13,000	18,000	10,300	13,300	18,000
零售	9,000	11,500	15,400	9,500	12,000	16,100
當中：						
超級市場及便利店	5,900	10,100	12,200	6,300	10,300	12,700
其他零售店	9,300	11,600	16,000	9,700	12,200	16,700
陸路運輸	12,200	16,000	23,800	13,000	16,800	24,500
其他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sup>(b)</sup>	11,800	15,400	21,000	12,300	16,200	21,600
飲食	8,200	10,500	14,000	9,000	11,100	15,000
當中：						
港式茶餐廳	8,700	10,200	13,500	9,400	11,000	14,400
中式酒樓菜館	9,700	11,900	16,000	10,500	12,600	17,000
非中式酒樓菜館	9,200	11,000	14,300	9,900	11,700	15,100
快餐店 <sup>(c)</sup>	3,600	7,800	10,100	3,900	8,300	10,800
住宿 <sup>(d)</sup> 及其他膳食服務活動	10,900	13,600	17,200	11,000	13,800	18,000
資訊及通訊	13,300	19,400	30,000	13,600	20,000	30,500
金融及保險	15,200	23,800	40,300	16,000	25,100	42,500
地產活動 <sup>(e)</sup>	12,000	19,000	28,000	12,500	20,000	29,800
物業管理、保安及清潔服務	8,000	10,000	12,400	8,500	10,600	13,200
當中：						
地產保養管理服務	9,700	11,100	13,700	10,600	11,900	14,500
保安服務 <sup>(f)</sup>	8,900	10,500	12,300	9,800	11,400	13,400
清潔服務	6,500	7,800	8,900	7,100	8,300	9,300
會員制組織 <sup>(g)</sup>	7,800	11,000	17,600	8,500	11,800	18,300
專業、科學及技術活動	12,600	20,000	30,600	13,400	20,500	32,000
行政及支援服務活動	10,600	14,500	22,600	11,100	15,100	23,500
旅行代理、代訂服務及相關活動	10,400	12,600	18,000	10,800	13,100	18,600
教育及公共行政（不包括政府）	12,300	24,500	43,100	13,000	25,400	45,400
人類保健活動；以及美容及美體護理	12,000	16,400	41,300	12,200	16,700	36,200
雜項活動	8,800	10,200	13,500	9,300	11,000	14,500
當中：						
安老院舍	9,800	11,400	14,000	10,300	12,000	14,600
洗滌及乾洗服務	7,300	9,800	12,300	7,800	10,400	13,700
理髮及其他個人服務	8,500	10,000	13,000	9,000	10,500	14,000
本地速遞服務	7,100	8,600	12,000	7,600	9,200	13,000
食品處理及生產	8,300	10,500	15,000	8,900	11,000	15,900
以上沒有分類的其他活動	10,100	13,600	21,300	10,400	14,000	21,600
<b>所有以上行業主類</b>	<b>10,500</b>	<b>14,800</b>	<b>23,000</b>	<b>11,000</b>	<b>15,500</b>	<b>24,400</b>

註：每月工資以最近的百位港元顯示。

- (a) 不包括食品處理及生產。
- (b) 不包括本地速遞服務。
- (c) 包括外賣店。
- (d)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e) 不包括地產保養管理服務。
- (f) 包括偵查活動以及建築物及園境護理服務。
- (g) 包括業主及住客立案法團和街坊福利會等。

表 21：按行業主類劃分的每小時工資水平及分布：所有僱員

(港元)

行業主類	2014年5月至6月			2015年5月至6月		
	第二十五個百分位數	第五十個百分位數	第七十五個百分位數	第二十五個百分位數	第五十個百分位數	第七十五個百分位數
製造 <sup>(a)</sup>	45.2	58.4	88.0	46.9	60.7	90.0
電力及燃氣供應；污水處理、廢棄物管理及污染防治活動	65.5	90.0	136.0	69.2	96.6	146.1
建造	60.2	76.2	96.3	65.1	83.0	103.0
進出口貿易	49.8	68.5	104.7	51.1	70.4	108.0
批發	42.7	53.8	71.8	45.3	57.4	76.6
零售	36.1	44.0	57.8	37.8	45.3	60.5
當中：						
超級市場及便利店	34.5	37.1	43.5	35.8	39.1	45.5
其他零售店	37.1	45.4	60.8	38.5	46.7	62.5
陸路運輸	46.6	67.0	105.1	49.5	70.6	108.9
其他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sup>(b)</sup>	44.3	58.1	79.1	45.5	59.4	81.0
飲食	35.0	39.9	50.9	38.0	42.3	53.8
當中：						
港式茶餐廳	35.9	39.9	50.0	38.7	42.3	52.5
中式酒樓菜館	36.0	42.0	57.0	38.6	44.4	60.5
非中式酒樓菜館	37.3	42.5	53.0	39.4	45.1	55.6
快餐店 <sup>(c)</sup>	33.0	35.3	39.8	35.8	38.1	42.1
住宿 <sup>(d)</sup> 及其他膳食服務活動	39.3	48.3	63.3	40.2	49.5	64.9
資訊及通訊	53.2	77.2	118.5	54.9	78.6	121.0
金融及保險	60.7	93.0	169.4	63.9	98.5	167.6
地產活動 <sup>(e)</sup>	53.5	75.0	122.6	56.8	79.9	128.4
物業管理、保安及清潔服務	32.0	35.4	46.8	34.0	38.1	49.3
當中：						
地產保養管理服務	32.0	35.7	51.8	34.0	37.7	54.4
保安服務 <sup>(f)</sup>	32.0	34.6	42.0	34.5	37.5	45.1
清潔服務	31.0	34.4	39.4	33.6	37.4	42.2
會員制組織 <sup>(g)</sup>	33.0	44.2	73.8	36.3	48.4	75.3
專業、科學及技術活動	53.4	77.8	130.7	56.5	83.1	137.8
行政及支援服務活動	41.0	59.2	92.6	43.0	62.1	96.4
旅行代理、代訂服務及相關活動	40.8	54.3	74.1	43.4	57.7	78.7
教育及公共行政（不包括政府）	60.3	114.7	194.3	60.9	119.5	200.0
人類保健活動；以及美容及美體護理	54.0	75.8	177.5	55.3	78.2	145.2
雜項活動	35.8	42.1	56.7	37.5	43.8	58.8
當中：						
安老院舍	33.1	41.0	56.0	35.6	43.5	58.0
洗滌及乾洗服務	34.0	39.2	49.4	37.0	42.9	54.1
理髮及其他個人服務	38.0	42.6	56.7	39.6	45.1	60.7
本地速遞服務	34.0	41.6	49.7	37.0	44.1	54.0
食品處理及生產	35.0	41.1	58.5	37.4	42.8	60.0
以上沒有分類的其他活動	43.4	55.4	86.5	45.2	57.8	90.4
<b>所有以上行業主類</b>	<b>42.0</b>	<b>60.0</b>	<b>94.7</b>	<b>44.2</b>	<b>62.9</b>	<b>100.0</b>

註：每小時工資以小數點後一個位的港元顯示。

- (a) 不包括食品處理及生產。
- (b) 不包括本地速遞服務。
- (c) 包括外賣店。
- (d)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e) 不包括地產保養管理服務。
- (f) 包括偵查活動以及建築物及園境護理服務。
- (g) 包括業主及住客立案法團和街坊福利會等。

表 22：價格的增減率

(%)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0.5	3.1	1.3	-0.4	0.3	3.9	3.5	1.8
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	1.6	2.4	2.6	-0.8	2.2	4.5	4.2	1.4
消費物價指數 <sup>(a)</sup>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2.0	2.0	4.3	0.5	2.4	5.3	4.1	4.3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1.7	1.3	3.6	0.4	2.7	5.6	3.6	5.1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2.1	2.2	4.6	0.5	2.3	5.2	4.3	4.1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	2.2	2.7	4.7	0.6	2.1	5.1	4.1	3.8
單位價格指數：								
港產品出口	-2.1	0.8	5.1	-0.2	5.4	5.7	2.4	2.5
轉口	1.1	2.4	3.8	1.2	4.6	8.0	3.4	1.3
整體貨物出口	1.0	2.3	3.8	1.1	4.7	8.0	3.4	1.3
貨物進口	2.1	2.3	4.4	-0.1	6.4	8.1	3.3	0.9
貿易價格比率指數	-1.1	0.1	-0.5	1.3	-1.7	-0.1	0.1	0.4
所有製造業生產者價格指數 <sup>(b)</sup>	2.2	3.0	5.6	-1.7	6.0	8.3	0.1	-3.1
投標價格指數：								
公營部門建築工程	5.0	20.1	41.9	-15.9	12.5	11.6	8.3	6.6
公共房屋工程	11.2	19.7	30.8	-6.8	6.7	10.1	6.4	9.3

註：(a) 二零一五年十月以前的按年變動率是以當時所屬基期的指數數列(例如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為基期的指數數列)，對比一年前相同基期的指數來計算的。

(b) 由二零零九年第一季起，所有製造業生產者價格指數均按「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2.0 版」編製，而指數基期亦已轉為二零零八年(即以二零零八年的季度平均指數定為一百)。新系列指數亦已作出後向估計至二零零五年第一季。本表內二零零六年以前的增減率是按「香港標準行業分類 1.1 版」的舊系列編製。這兩套系列因而不能直接比較。

(#)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增減小於 0.05%。

N.A. 未有數字。

表 22 : 價格的增減率(續)

	2014	2015	2015		2016		平均每年 增減率：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第2季	過去十年 2005 至 2015	過去五年 2010 至 2015
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 <sup>#</sup>	2.9	3.6	3.4	2.8	2.3	2.0	1.9	3.1
內部需求平減物價指數 <sup>#</sup>	3.1	2.1	1.9	1.8	1.3	1.4	2.3	3.1
消費物價指數 <sup>(a)</sup>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	4.4	3.0	2.3	2.3	2.8	2.6	3.2	4.2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	5.6	4.0	2.8	2.5	3.1	2.7	3.3	4.8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	4.2	2.9	2.3	2.4	2.8	2.7	3.2	4.1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	3.5	2.1	1.8	2.0	2.5	2.4	3.1	3.7
單位價格指數：								
港產品出口	0.2	-3.0	-4.3	-3.3	-3.2	-2.1	1.6	1.5
轉口	2.0	0.1	-0.4	-2.1	-2.6	-2.2	2.8	2.9
整體貨物出口	2.0	0.1	-0.4	-2.1	-2.6	-2.2	2.7	2.9
貨物進口	1.9	-0.4	-0.7	-2.1	-2.8	-2.6	2.9	2.7
貿易價格比率指數	0.1	0.5	0.3	*	0.2	0.4	-0.1	0.2
所有製造業生產者價格指數 <sup>(b)</sup>	-1.7	-2.7	-4.4	-3.2	-2.8	N.A.	1.5	0.1
投標價格指數：								
公營部門建築工程	7.3	5.9	5.8	4.2	2.5	N.A.	9.5	7.9
公共房屋工程	8.0	12.5	19.2	15.1	10.3	N.A.	10.4	9.2

表 23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增減率

(%)

	權數	<u>2006</u>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2</u>
<b>總指數</b>	<b>100.00</b>	<b>2.0</b> <b>(--)</b>	<b>2.0</b> <b>(2.8)</b>	<b>4.3</b> <b>(5.6)</b>	<b>0.5</b> <b>(1.0)</b>	<b>2.4</b> <b>(1.7)</b>	<b>5.3</b> <b>(5.3)</b>	<b>4.1</b> <b>(4.7)</b>
食品	27.29	1.7	4.3	10.1	1.3	2.4	7.0	5.8
外出用膳	17.74	1.3	2.5	5.9	1.6	1.7	5.2	5.4
食品(不包括外出用膳)	9.55	2.5	7.1	16.8	0.9	3.5	9.9	6.5
住屋 <sup>(a)</sup>	34.29	4.7	2.0	4.1	3.7	0.4	7.2	5.6
私人房屋租金	29.92	5.6	4.0	6.8	3.6	0.9	7.2	6.8
公營房屋租金	1.94	0.1	-17.7	-27.2	9.5	-7.8	11.9	-7.1
電力、燃氣及水	2.67	2.1	-0.7	-6.5	-25.3	43.3	-4.2	-8.2
煙酒	0.54	-3.7	-1.2	0.1	18.7	3.4	17.1	3.0
衣履	3.21	1.0	4.1	0.8	2.7	1.8	6.8	3.1
耐用物品	4.65	-6.4	-4.7	-2.0	-3.0	-2.7	-3.8	-1.4
雜項物品	3.56	1.7	2.5	5.0	2.3	2.4	3.8	2.2
交通	7.98	0.7	-0.1	2.5	-0.9	2.0	4.4	3.0
雜項服務	15.81	1.9	1.7	0.8	-2.1	2.0	3.5	2.8

註：二零一五年十月以前的按年變動率是以當時所屬基期的指數數列(例如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為基期的指數數列)，對比一年前相同基期的指數來計算的。本表引述的權數是以二零一四至一五年為基期數列的相應數字。

括號內數字為撇除政府的一次性紓困措施的效應後，基本消費物價的增減率。

(a) 除「私人房屋租金」及「公營房屋租金」外，「住屋」類別還包括「管理費及其他住屋雜費」和「保養住所材料」。

(\*) 增減小於 0.05%。

(--) 不適用。

表 23 :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增減率(續)

		(%)								
	權數	2013	2014	2015	2015		2016		平均每年 增減率：	
					第3季	第4季	第1季	第2季	過去十年 2005至 2015	過去五年 2010至 2015
<b>總指數</b>	<b>100.00</b>	<b>4.3</b>	<b>4.4</b>	<b>3.0</b>	<b>2.3</b>	<b>2.3</b>	<b>2.8</b>	<b>2.6</b>	<b>3.2</b>	<b>4.2</b>
		<b>(4.0)</b>	<b>(3.5)</b>	<b>(2.5)</b>	<b>(2.4)</b>	<b>(2.2)</b>	<b>(2.8)</b>	<b>(2.3)</b>	<b>(-)</b>	<b>(3.9)</b>
食品	27.29	4.4	4.1	4.0	4.2	3.9	4.6	3.2	4.5	5.0
外出用膳	17.74	4.4	4.6	4.2	4.3	4.0	3.7	3.3	3.7	4.8
食品(不包括外出用膳)	9.55	4.4	3.4	3.4	4.0	3.7	6.3	3.1	5.8	5.5
住屋 <sup>(a)</sup>	34.29	6.7	6.7	5.1	4.1	4.1	4.0	4.6	4.6	6.3
私人房屋租金	29.92	6.3	6.0	4.7	3.9	4.4	4.2	4.8	5.2	6.2
公營房屋租金	1.94	16.0	18.3	10.9	6.4	*	*	0.5	-0.4	9.6
電力、燃氣及水	2.67	6.9	14.9	8.4	-4.6	-1.1	*	-1.1	1.7	3.2
煙酒	0.54	1.5	6.5	1.3	0.3	1.0	0.3	1.2	4.4	5.7
衣履	3.21	1.7	0.9	-1.8	-1.9	-1.6	-3.3	-2.8	2.1	2.1
耐用物品	4.65	-4.3	-3.4	-5.6	-5.6	-5.8	-5.7	-5.4	-3.7	-3.7
雜項物品	3.56	2.2	2.3	0.9	0.6	0.5	0.5	1.3	2.5	2.3
交通	7.98	2.3	2.0	-0.3	-0.4	-0.3	1.2	1.5	1.5	2.3
雜項服務	15.81	3.7	3.0	1.1	1.1	1.2	2.7	2.1	1.8	2.8

表 24 : 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增減率

	(%)						
	<u>2006</u>	<u>2007</u>	<u>2008</u>	<u>2009</u>	<u>2010</u>	<u>2011</u>	<u>2012</u>
私人消費開支	0.9	4.1	2.5	-1.4	1.4	3.6	3.2
政府消費開支	0.1	2.2	4.4	0.7	-0.2	4.5	6.2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4.2	-2.1	1.7	0.3	5.8	6.8	6.4
整體貨物出口	0.3	2.2	3.4	0.5	4.6	7.7	3.1
貨物進口	2.1	1.7	4.1	-1.3	6.3	8.2	3.8
服務輸出	3.6	2.5	3.4	-7.0	7.4	7.6	4.3
服務輸入	0.8	3.0	3.8	-2.7	5.6	6.4	1.9
<b>本地生產總值</b>	<b>-0.5</b>	<b>3.1</b>	<b>1.3</b>	<b>-0.4</b>	<b>0.3</b>	<b>3.9</b>	<b>3.5</b>
最終需求	1.1	2.3	3.1	-1.1	4.3	6.7	3.6
內部需求	1.6	2.4	2.6	-0.8	2.2	4.5	4.2

註：(＃) 這些數字會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再作修訂。

(\*) 增減小於 0.05%。



表 24 : 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主要開支組成項目的內含平減物價指數增減率(續)

	(%)									
	2013	2014 <sup>#</sup>	2015 <sup>#</sup>	2015		2016		平均每年 增減率：		
				第3季 <sup>#</sup>	第4季 <sup>#</sup>	第1季 <sup>#</sup>	第2季 <sup>#</sup>	過去十年 2005 至 2015 <sup>#</sup>	過去五年 2010 至 2015 <sup>#</sup>	
私人消費開支	2.7	2.9	1.0	0.4	1.0	1.2	1.6	2.1	2.7	
政府消費開支	4.3	4.7	4.5	4.6	4.2	4.0	4.0	3.1	4.8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2.9	3.1	4.5	5.5	3.2	0.5	0.1	2.7	3.5	
整體貨物出口	-0.3	0.8	-0.7	-1.2	-2.4	-2.8	-2.4	2.1	2.1	
貨物進口	-0.4	0.9	-1.4	-2.1	-2.8	-3.6	-2.8	2.4	2.2	
服務輸出	0.6	0.8	-2.0	-3.1	-2.7	-3.7	-2.7	2.0	2.2	
服務輸入	1.1	1.2	-4.3	-5.3	-4.8	-3.4	-1.5	1.6	1.2	
<b>本地生產總值</b>	<b>1.8</b>	<b>2.9</b>	<b>3.6</b>	<b>3.4</b>	<b>2.8</b>	<b>2.3</b>	<b>2.0</b>	<b>1.9</b>	<b>3.1</b>	
最終需求	0.4	1.5	*	-0.5	-1.1	-1.5	-1.1	2.2	2.4	
內部需求	1.4	3.1	2.1	1.9	1.8	1.3	1.4	2.3	3.1	

